

股票代號：2823

年報查詢網址

<http://new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104年4月28日



中國人壽
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年報


We Share We Link

一、本公司發言人資料：

項目	姓名	職稱	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郭瑜玲	總經理	(02)2719-6678	kuoyuling@chinalife.com.tw
代理發言人	許東敏	執行副總經理	(02)2719-6678	tonyhsu@chinalife.com.tw
代理發言人	黃淑芬	執行副總經理	(02)2719-6678	stephanie.hwang@chinalife.com.tw
代理發言人	黃之寧	副總經理	(02)2719-6678	winnie0527@chinalife.com.tw

二、總公司及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台北總公司	(105)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22 號 5 樓	(02)2719-6678
桃竹分公司	(320)桃園市中壢區中央東路 88 號 20 樓	(03)427-1157
台中分公司	(403)臺中市西區五權路 2 之 107 號 1 樓	(04)2376-2866
嘉義分公司	(600)嘉義市西區民生北路 241 號 6 樓	(05)223-2092
台南分公司	(710)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 1 之 97 號 15 樓	(06)313-3957
高雄分公司	(800)高雄市新興區民權一路 251 號 21 樓	(07)226-6251
屏東分公司	(900)屏東縣屏東市中山路 187 號 12 樓	(08)734-5109
花東分公司	(970)花蓮縣花蓮市林森路 210 之 6 號	(03)834-5240
澎湖分公司	(880)澎湖縣馬公市中正路 17 號	(06)927-300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關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 址：<http://www.ctbcbank.com>
電 話：(02) 6636-5566

四、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姓名：黃建澤、徐榮煌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網 址：<http://www.ev.com/tw>
電 話：(02) 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chinalife.com.tw>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2
參、 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 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4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6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大股東相互間為關係人之資訊.....	4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8
肆、 募資情形.....	49
一、股本來源.....	49
二、股東結構.....	50
三、股權分散情形.....	50
四、主要股東名單.....	5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51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52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53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54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4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55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56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6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6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6
十五、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6
伍、營運概況.....	57
一、業務內容.....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8
四、環保支出資訊.....	68
五、勞資關係.....	68
六、重要契約.....	71
陸、財務概況.....	7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8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8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8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83
一、財務狀況.....	183
二、財務績效.....	184
三、現金流量.....	18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8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8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186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2
捌、特別記載事項.....	19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3
玖、重大影響事項.....	196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96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民國 103 年，全球經濟雖有成長，但歐元區仍深陷失業及物價問題、區域衝突不斷、日韓內需疲弱及中國經濟成長趨緩等市場不確定因素依然存在。103 年主管機關為降低流動性風險並顧及壽險業長期穩健經營，調整利變壽險規範，另有開放網路投保等措施，都帶來許多的挑戰與契機。

二、103 年度營業結果

103 年中國人壽新契約保費收入新台幣 838.9 億元，總保費收入 1,544.5 億元，稅後純益為 65.1 億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2.15 元，未適用外匯準備金每股稅後盈餘為 2.83 元，總資產達 1 兆 1 仟 72 億元；103 年不論是在獲利面、保單銷售面及資產規模等各方面，都締造出各項優秀的成果，儘管全球市場波動不斷，中國人壽秉持穩健經營策略，積極拓展版圖。

三、10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為因應金融環境變化及法令變遷，創造價值並持續提升公司競爭力，為永續經營奠基，本公司將持續秉持穩健經營的理念，積極拓展分期繳商品業務，以提升公司隱含價值。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發展計劃：

- (1) 配合五大行銷通路並規劃發展網路新興平台，滿足不同客層多元需求，提供合適的差異化商品。
- (2) 持續擴大業務體系規模，增加分期繳商品銷售比重。
- (3) 穩健擴展銀行保險及財富管理市場。
- (4) 深耕經紀代理與團體保險市場，以滿足經紀代理與法人客戶需求。
- (5) 推廣 e 化行銷模式，強化數位科技應用。

2. 長期發展計劃：

- (1) 秉持財務穩健與永續經營理念，持續提供客戶各項優質與專業之商品及服務。
- (2) 持續落實風險管理並強化財務能力。
- (3) 深耕與擴展國際保險市場。
- (4) 推動客戶全方面保障型規劃。
- (5) 加強流程改造並提高行政服務品質，以提高客戶滿意度。
- (6) 精進電子商務平台，規劃便利投保流程。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03 年中國人壽獲選《富比士》全球兩千大企業(Forbes Global 2000)，為全台壽險業唯一上榜公司，展望未來，中壽仍將秉持自律理念與專業經營，持續穩健深耕壽險市場，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對台灣社會做出積極貢獻，持續為保戶、股東與員工創造最大的利益和價值，成為最值得信賴的保險公司。

董事長

王銘陽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五十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52 年 4 月 25 日奉准成立並開始營業，原名『華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貳仟萬元。成立宗旨是為響應政府號召，推行社會福利及經濟改革，協助政府建立安和樂利大同社會的理想。民國 63 年 9 月 1 日公司改組，由辜振甫先生擔任董事長，辜濂松先生擔任總經理，本著『從真核保、從實理賠』的經營原則，力求在穩定中發展。民國 70 年 3 月更名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84 年 2 月 8 日，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成為國內第三家上市買賣的壽險公司。

民國 92 年 2 月，本公司為謀資金運用之效益更加彰顯，特聘從事壽險資金運用超過廿年經驗之王銘陽先生擔任總經理，9 月為因應保險分紅新趨勢、本著將經營績效回饋保戶的精神，領先同業推出「Big Red」新分紅保單，寫下亮麗銷售成績，並成為國內分紅保單品牌領導者。本公司在堅實的經營團隊領導下，以穩健的步伐從競爭激烈的市場中脫穎而出，同年並獲商業周刊與天下雜誌遴選為前 100 大金融業。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8 月正式成立北京代表處，積極準備前進大陸市場。民國 96 年 10 月底正式完成瑞士商環球瑞泰人壽台灣分公司之購併案，強化本公司分紅保單及投資型商品兩大主流商品於市場之雙核心競爭力。

民國 97 年全球金融海嘯，各壽險公司接連面臨次貸、雷曼兄弟投資地雷之衝擊，本公司因投資策略穩健，經營團隊專業且經驗豐富，風險控管機制嚴謹等優勢，是少數在金融風暴衝擊之下，仍然獲利且維持亮眼傑出表現之壽險公司。

民國 98 年 6 月推選王銘陽先生擔任董事長，由郭瑜玲小姐擔任總經理，並完成併購保誠人壽台灣主要資產與營運業務，使本公司擁有更完整均衡的行銷通路與產品線，資產及保費收入均顯著提升，在保險、退休與理財規劃等方面提供保戶更多樣化的選擇及更優質的服務。同年蟬連遠見雜誌「企業社會責任獎」並榮獲天下雜誌評選為「天下企業公民 TOP50」，皆是唯一入榜的壽險公司，及榮獲保發中心第三屆保險卓越獎「公益關懷特別獎」並入圍「風險管理卓越獎」。

民國 99 年 3 月，本公司本著持續對社會參與之責任，第三度蟬聯遠見「企業社會責任獎」。9 月獲「富比士雜誌」評選為亞洲最佳 50 企業，本公司是台灣唯一上榜的金融機構，同時也是亞洲最佳五十家企業中唯一的壽險公司。12 月與中國建設銀行共同投資太平洋安泰人壽，攜手合作開拓大陸保險市場，並將太平洋安泰人壽更名為建信人壽。其中，本公司取得太平洋安泰 19.9% 股權，並為新事業體股東唯一的保險業者及境外投資者。

民國 100 年 7 月建信人壽在上海正式掛牌成立，成為《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定》（ECFA）簽署後台灣金融機構直接投資的首家大陸金融企業。也因本公司參股建信人壽，和全球第二大之中國建設銀行合作結盟，10 月本公司榮獲首屆「台灣併購金鑫獎」一年度最具代表性併購獎，主要即是評審均高度肯定此參股案為保險與銀行異業結盟之典範。同月，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CSR）報告書通過 SGS 查證，成為國內第一家出版符合 GRI G3 國際標準的壽險公司。

民國102年適逢本公司成立50週年，7月獲權威雜誌《機構投資者》評選為2013亞洲最受尊崇企業及台灣最佳公司，是台灣13家進榜公司中，唯一的壽險公司；9月獲台北市勞動局評選為「幸福企業」之殊榮，為壽險業中評等最高者，並連續二年獲頒「企業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優等認證標章」；11月標下台北學苑地上權，此基地將規劃為企業總部大樓，也將成為敦化南北路最宏偉的地標性建築，並提升本公司企業形象與臺北市的國際能見度，為下一個50週年奠定成長基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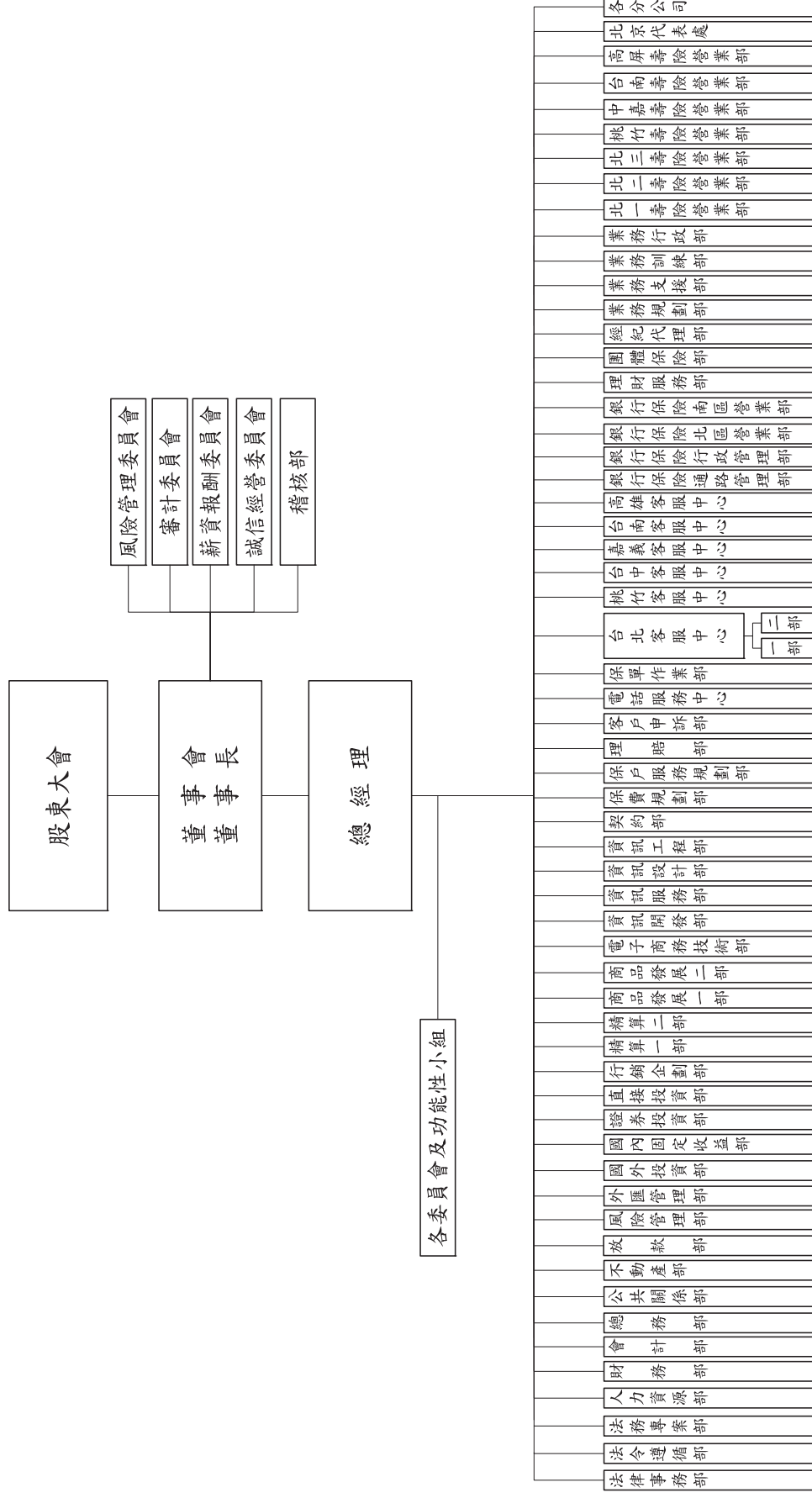
民國103年本公司總資產突破新台幣兆元，成為國內壽險業兆元俱樂部成員；並首次入榜《富比士》全球兩千大企業(Forbes Global 2000)，且連續3年獲頒「企業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優等認證標章」；11月建信人壽已在大陸設立14個省級分公司，並獲核准籌建陝西分公司；為明確永續發展的目標及強化落實公司治理制度及精神，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和公司治理守則，將以更穩健的經營政策，展現更傑出的表現。

本公司本著穩健踏實的經營策略，今年更將深耕保戶服務，將專業的服務與「We Share We Link」的品牌精神傳達得更廣，造福更多個人與家庭。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職掌
稽核部	掌理公司內部稽核業務之規劃與執行、評估各單位內部控制之運作
法令遵循部	掌理法令遵循計畫之擬定、法令遵循事項之推動、法治相關教育訓練及股東會、董事會相關作業等業務
法律事務部	掌理訴訟及非訟案件之處理，法律諮詢、合約相關及對外文件審閱等業務
法務專案部	掌理業務招攬行為與品質之控管及業務人員對法令之遵循等業務
風險管理部	掌理各項風險管理機制之釐訂、執行、評估與監控等業務
人力資源部	掌理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績效管理制度規劃與推動、人事行政管理及勞資關係維護等相關業務
財務部	掌理保單帳務、業務酬佣及營業費用審付、各項保單付款、有價證券交割與保管及出納等業務
會計部	掌理會計帳務及稅務、財務報表編製分析與申報、投資控管、交易確認、公開資訊揭露、預算編列與控管等業務
公共關係部	掌理媒體廣告文宣及公司形象建立
總務部	掌理文書、庶務、採購、財產管理及職場安全等事務
不動產部	掌理不動產業務開發、規劃、產權管理、職場服務及勞工安全
放款部	掌理放款業務之推展、徵信審查、債權管理及逾放催收等相關業務
外匯管理部	掌理公司外匯部位配置、管理等業務
國外投資部	掌理國外相關證券投資等業務
國內固定收益部	掌理國內固定收益相關證券投資等業務
證券投資部	掌理上市之公開發行公司之投資市場研究、交易等業務
直接投資部	掌理未上市之公開發行公司股權投資研究及交易等業務
行銷企劃部	掌理業務企劃方針之釐定、商品行銷策略規劃及通路業務支援等業務
精算一部	掌理 ALM 精算模型及分紅商品模組建置與維護、分紅保單紅利分配、財務預測評估、精算簽證報告、隱含價值評估、再保等業務
精算二部	掌理各種準備金評估、各項經驗統計分析、費用分析、清償能力評估、精算系統之規劃與強化等業務
商品發展一部	掌理傳統型、利率型、團體保險之商品設計及專案之推動等業務
商品發展二部	掌理投資型、健康與傷害險之商品設計等業務
資訊開發部	掌理 Life Asia 資訊系統分析、設計、開發與維護、企業資訊服務系統規劃與分析及 IT 各項專案管理工作
資訊服務部	掌理利率變動型商品、團體保險、業務輔銷系統等資訊系統分析、設計、開發與維護等業務
資訊設計部	掌理公司 Capsil 保單系統、投資型商品、業務系統、年金系統之系統分析、設計、開發與維護等業務
資訊工程部	掌理系統軟硬體、網路設備、資料庫、資訊安全防護架構規劃、日常維運等業務
電子商務技術部	掌理電子商務系統規劃與開發、電子商務技術平台營運與管理等業務
契約部	掌理新契約政策、作業規範、系統規劃及管理等業務
保費規劃部	掌理保費政策、作業規範、系統規劃及管理等業務
保戶服務規劃部	掌理保戶服務業務規劃、法令遵循及查核等保單行政規劃業務

部門	職掌
理賠部	掌理理賠業務規劃、法令遵循及查核等保單行政規劃業務
客戶申訴部	掌理保戶申訴處理及保戶關係維護等業務
電話服務中心	掌理保戶電話諮詢等業務
保單作業部	掌理保單文件鍵檔、列印、掃描、發單及給付等業務
台北客服中心一部	掌理台北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台北客服中心二部	
桃竹客服中心	掌理桃竹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台中客服中心	掌理台中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嘉義客服中心	掌理嘉義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台南客服中心	掌理台南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高雄客服中心	掌理高雄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理財服務部	掌理全省直營業務之規劃管理、訂定獎勵辦法、舉辦業務激勵活動、業績統計分析及客戶關係維護等業務
銀行保險通路管理部	掌理銀行保險通路開發與維護、商品上架及教育訓練規劃等業務
銀行保險行政管理部	掌理銀行保險通路業績統計、佣金管理、合約管理及銀行保險相關行政處理等業務
銀行保險北區營業部	掌理銀行保險北區業務推廣
銀行保險南區營業部	掌理銀行保險中、南區業務推廣
經紀代理部	掌理經紀人業務之推廣
團體保險部	掌理團體綜合保險業務推廣及相關行政業務
業務規劃部	掌理業務員通路商品規劃、年度營運與競賽獎勵辦法規劃、營運管理統計與分析及全國性業務策略會議之規劃與執行等業務
業務支援部	掌理業務員通路業務推廣展業應用工具之規劃與維護、業務競賽獎勵活動執行與業務專案規劃及推動等業務
業務行政部	掌理業務制度及人事管理等業務
業務訓練部	掌理全省業務人員訓練輔導與增員目標訂定、追蹤等事務
北一壽險營業部	掌理大台北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北二壽險營業部	掌理大台北、花蓮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北三壽險營業部	掌理大台北、宜蘭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桃竹壽險營業部	掌理桃竹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中嘉壽險營業部	掌理台中、嘉義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台南壽險營業部	掌理台南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高屏壽險營業部	掌理高雄、屏東、台東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北京代表處	掌理大陸保險商情調查、資訊蒐集等業務

(二)關係企業圖
無。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4 年 4 月 28 日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泰利投資 (股)公司	103.06.17	3 年	97.06.13	366,024	0.01%	402,626	0.0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代表人： 王銘陽	103.06.17	3 年	98.06.19	2,382,246	0.09%	2,620,470	0.09%	1,537,694	0.05%	0	0.00%	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管 理學研究所碩士	本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代表人： 黃淑芬	103.06.17	3 年	100.06.24	94,052	0.00%	103,457	0.00%	0	0.00%	0	0.00%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統計及精 算研究所雙碩士	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緯來電視網 (股)公司	103.06.17	3 年	94.06.24	64,945,616	2.35%	71,440,177	2.35%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代表人： 郭瑜玲	103.06.17	3 年	94.06.24	1,229,462	0.04%	1,352,408	0.04%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 所碩士	本公司總經理、建信人 壽保險有限公司(大 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嵐灣投資有 限公司	103.06.17	3 年	100.06.24	945,502	0.03%	1,040,052	0.03%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代表人： 許東敏	103.06.17	3 年	100.06.24	1,677,164	0.06%	1,844,880	0.06%	0	0.00%	0	0.00%	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博士	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建信人壽保險有限公 司(大陸)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彭金隆	103.06.17	3 年	103.06.1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博 士 2.國立政治大學風險管理與 保險學系專任副教授	本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中華民國	紘富有限公司	103.06.17	3 年	103.06.17	100,000	0.00%	110,00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黃光揚 (註1)	103.12.23 (就任日)	至 106.06.17	103.12.23	132,939	0.00%	146,232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本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龔天益	103.06.17	3 年	97.06.1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美國紐約聖約翰大學財務研究所碩士 2.紐約銀行上海分行總經理、董事總經理兼中國區總經理 3.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兼任實務教師 4.廈門大學王亞南經濟研究院金融實務講座教授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潘維大	103.06.17	3 年	97.06.1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美國內布拉斯加州立大學法學博士 2.東吳大學校長暨法學院專任教授 3.行政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委員 4.台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諮詢委員	廣達電腦(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文彥	103.06.17	3 年	102.06.1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美國喬治亞州立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博士 2.逢甲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專任教授暨金融碩士學位學程主任 3.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董事 4.台灣風險與保險學會理事	無	無	無	無

(註1) 紘富有限公司 103.12.23 改派黃光揚接替陳劍雄。

(註2) 本公司於 103.06.17 改選第十九屆董事會，黃之寧為第十八屆董事，未連任，任期至 103.06.17 止。

(二) 主要股東名單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泰利投資(股)公司	海岳建設(股)公司(0.04%) 林玲芬(44.64%)、施月桂(38.27%)、林振義(12.75%) 林玲珠(2.13%)、林淑玫(2.13%)、 林王美慧(0.04%)
緯來電視網(股)公司	國喬石油化學(股)公司(62.29%)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9.80%) 松宏投資(股)公司(6.04%) 聯誠貿易(股)公司(5.64%) 中國合成橡膠(股)公司(5.64%) 震合(股)公司(3.47%) 林瑞慧(2.82%) 興城投資(股)公司(1.50%) 紘富有限公司(0.99%) 葉文立(0.73%)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林沁瞳(100%)
紘富有限公司	苗其德(100%)

表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海岳建設(股)公司	利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9.67%) 泰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5%) 林淑玫(12.75%)、林振義(8.33%)、施月桂(6.25%) 林玲芬(6.08%)、林玲珠(4.42%)、張恆之(0.62%) 陳祺昕(0.38%)、洪建福(0.25%)
國喬石油化學(股)公司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7.8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5.57%)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4.39%)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12%) 仲冠投資股份公司(3.05%) 辜濂松(2.6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2.5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49%) 興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21%) 景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20%)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9.7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4.64%)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3.24%)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紐約市集團信託投資專戶(2.41%)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2.3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9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1.83%) 大通託管愛爾蘭之億順亞洲股權核心基金專戶(1.79%) 大通託管 T 羅派斯新興市場股票基金(1.5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權委託永豐投信(1.38%)
松宏投資(股)公司	辜濂松(99.78%)
聯誠貿易(股)公司	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0%)
中國合成橡膠(股)公司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8.78%) 中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51%)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4.31%) 和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92%) 王丕彰(2.04%) 和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01%)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2.00%) 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9%) 中成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9%) 富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9%)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震合(股)公司	松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2.43%) 仲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23%) 寬和開發股份有限公司(6.38%) 林瑞慧(6.81%) 蔡明季(2.15%)
興城投資(股)公司	辜嚴倬雲(16.67%) 辜成允(16.67%) 胡晉華(16.67%) 趙辜懷箴(16.67%) 辜懷如(16.67%) 辜承慧(8.33%) 辜公怡(8.33%)
紘富有限公司	苗其德(100%)

(三)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 他公 司董 事 數	開 公 立 家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泰利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王銘陽	—	—	✓	—	—	✓	✓	✓	✓	✓	✓	✓	✓	—	—	
泰利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黃淑芬	—	—	✓	—	—	✓	✓	✓	✓	✓	✓	✓	✓	—	—	
緯來電視網 (股)公司 代表人： 郭瑜玲	—	—	✓	—	—	✓	✓	✓	✓	✓	✓	✓	✓	—	—	
嵐灣投資有 限公司 代表人： 黃之寧 (註2)	—	—	✓	—	—	✓	✓	✓	✓	✓	✓	✓	✓	—	—	
嵐灣投資有 限公司 代表人： 許東敏	—	—	✓	—	—	✓	✓	✓	✓	✓	✓	✓	✓	—	—	
嵐灣投資有 限公司 代表人： 彭金隆	✓	—	✓	✓	✓	✓	✓	✓	✓	✓	✓	✓	✓	—	—	
絃富有限公 司 代表人： 陳劍雄 (註3)	—	—	✓	—	—	✓	✓	✓	✓	✓	✓	✓	✓	—	—	
絃富有限公 司 代表人： 黃光揚 (註3)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龔天益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潘維大	✓	—	✓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許文彥	✓	—	✓	✓	✓	✓	✓	✓	✓	✓	✓	✓	✓	✓	—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2：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17 日改選第十九屆董事會，黃之寧為第十八屆董事，未連任，任期至 103 年 6 月 17 日止。

註 3：絃富有限公司 103 年 12 月 23 日改派黃光揚接替陳劍雄。

(四)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各分公司主管資料

104 年 4 月 28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郭 瑜 玲	98/07/07	1,352,408	0.04%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建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大陸)董事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許 東 敏	98/06/08	1,844,880	0.06%	0	0.00%	0	0.00%	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博士	建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大陸)董事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黃 淑 芬	103/12/25	103,457	0.00%	0	0.00%	0	0.00%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統計及精算研究所雙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張 炯 銘	98/02/01	211,922	0.01%	0	0.00%	0	0.0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黃 之 寧	95/01/01	818,351	0.03%	0	0.00%	0	0.00%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林 麗 娟	99/09/21	331,411	0.01%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蘇 錦 姿	100/05/01	1,208,486	0.04%	0	0.00%	0	0.00%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洪 祝 瑞 (註 1)	100/05/01	277,434	0.01%	12,914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黃 光 揚	102/01/01	146,232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盧 秋 吟	103/02/01	515,231	0.02%	0	0.00%	0	0.00%	私立萬能工業專科學校化學工程科副學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石 正 同	103/08/01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黃 忠 濱 (註 2)	103/09/01	658,797	0.02%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謝 欣 欣	103/12/25	45,883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康 益 瑞	103/12/25	385,960	0.01%	48,015	0.00%	0	0.00%	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陳 慧 文	103/12/25	182,937	0.01%	0	0.00%	0	0.00%	美國杜蘭大學商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謝 雪 萍	103/12/25	500,610	0.02%	1,931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蘇 素 雲	103/12/25	127,286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蘇 錦 隆	103/12/25	430,366	0.01%	1,999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孫 克 仲	104/03/26	51,70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史丹佛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 華 民 國	許 世 融	98/06/08	406,268	0.01%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 華 民 國	嚴 維 國	103/02/01	25	0.00%	0	0.00%	0	0.00%	美國天普大學精算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汪昭安	103/12/25	78,637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翁志宏	103/12/25	21,318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王琦	93/10/18	171,050	0.01%	0	0.00%	0	0.00%	美國密蘇里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許竹芳	99/02/01	46,602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經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秋明	99/02/01	1,10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商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王慕堯	99/02/01	41,13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紐約城市大學電腦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振偉	102/01/01	10,891	0.00%	0	0.00%	0	0.00%	私立世界新聞專科學校廣播電視科副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許鴻儒	103/06/01	145,716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中國大陸法律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韋俊青	104/02/01	86,950	0.00%	1,345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經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許岳芳	104/02/01	272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興大學統計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朱希茂	104/02/01	22,000	0.00%	0	0.00%	0	0.00%	私立世界新聞專科學校電影製作科副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李奇祥	95/01/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雷裕湘	100/02/01	62,096	0.00%	0	0.00%	0	0.00%	私立明新工業專科學校機械工程科副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李錦鐸	101/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輔仁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蘇維國	102/01/01	40,579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法律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李燦昇	102/01/01	35,357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曉鈴	102/01/01	12,385	0.00%	0	0.00%	0	0.00%	美國金門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李佳峯	102/01/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余政偉	102/01/01	87,335	0.00%	0	0.00%	0	0.00%	美國康乃迪克大學精算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劉文文	102/01/01	6,455	0.00%	7,315	0.00%	0	0.00%	美國卓克索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許建民	102/01/01	18,014	0.00%	148	0.00%	0	0.00%	國立中興大學農產運銷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藍家祥	102/01/01	136,708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趙永坦	102/01/01	872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興大學經濟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李家宜	102/01/01	170,546	0.01%	3,198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盛黛娜	102/10/1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輔仁大學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政諭	103/02/01	778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 稱	股 數	關 係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沈再亨	103/02/01	20,00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景文高級中學普通科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蔡宇睿	103/02/01	34,413	0.00%	0	0.00%	0	0.00%	私立大葉大學工業關係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游源榮	103/1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芬貞	104/02/01	15,400	0.00%	0	0.00%	0	0.0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莊慧如	104/02/01	29,026	0.00%	0	0.00%	0	0.00%	私立輔仁大學應用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張淑芬	104/02/01	103,035	0.00%	0	0.00%	0	0.00%	美國達拉斯浸禮會教友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侯明璋	102/07/01	72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應用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許振芳	104/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林修義	102/01/01	11,185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經濟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賴美如	102/01/01	61,037	0.00%	0	0.00%	0	0.00%	私立銘傳大學應用日語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陳恒謙	102/01/01	3,712	0.00%	0	0.00%	0	0.00%	私立銘傳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謝孝欽	102/01/01	60,403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賴志杰	102/01/01	51,846	0.00%	0	0.00%	0	0.00%	私立朝陽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傅燕玲	103/02/01	50,345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吳大學日文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張明馨	103/02/01	41,281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地政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莊博傑	103/02/01	14,207	0.00%	237	0.00%	0	0.00%	私立輔仁大學食品營養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蔡維仁	103/02/01	31,63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林靖	104/02/01	88,700	0.00%	0	0.00%	0	0.00%	英國亞伯丁大學財務與投資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蔡宗學	104/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銘傳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蕭發榮	104/02/01	66,187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保險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徐思得	100/10/13	16,148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吳惠陽	104/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曾建華	103/06/01	926	0.00%	0	0.00%	0	0.00%	私立東海大學法律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林嘉茂	104/02/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保險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張玉秀	104/02/01	27,836	0.00%	0	0.00%	0	0.00%	私立逢甲大學保險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註 1、洪祝瑞副總經理於 104.05.31 離職。

註 2、黃忠濱副總經理於 104.05.21 離職。

單位：新台幣千元

[illegible]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王銘陽、郭瑜玲、許東敏、黃淑芬、陳劍雄、黃之寧、許文彥、許文隆、潘維大、龔天益	王銘陽、郭瑜玲、許東敏、黃淑芬、許文彥、黃之寧、黃光揚、龔天益	許文彥、彭金隆、潘維大、龔天益	許文彥、彭金隆、潘維大、龔天益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黃之寧、黃光揚	黃之寧、黃光揚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緯來電視網、鉅富	緯來電視網、鉅富	陳劍雄、許東敏、緯來電視網、鉅富	陳劍雄、許東敏、緯來電視網、鉅富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風濤投資	風濤投資	黃淑芬、風濤投資	黃淑芬、風濤投資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泰利投資	泰利投資	泰利投資	泰利投資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郭瑜玲	郭瑜玲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王銘陽	王銘陽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1 人	11 人	11 人	11 人	

註1、以上不含董事之司機103年度薪資及獎金合計為3,543仟元。

註2、陳劍雄董事於103.12.23卸任董事，於104.03.18離職；黃光揚董事於103.12.23接任董事，本表所列金額包含兩位董事之103年全年所得。

註3、黃之寧董事於103.06.17卸任董事，彭金隆董事於同日接任，本表所列金額包含兩位董事之103年全年度所得。

註4、103年度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估計總數為42,000仟元，該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實際分配金額仍須股東會通過並經公司作業發放後方可確認。

註5、103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估計總數為42,000仟元，該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實際分配金額仍須經股東會通過並經公司作業發放後方可確認。

(六)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七)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 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股數		有無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股票紅利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總經理	郭瑜玲																
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執行副總經理	黃淑芬																
資深副總經理	張炯銘																
高級顧問	陳劍雄(註4)																
副總經理	黃之寧																
副總經理	黃光揚																
總稽核	林麗娟																
副總經理	洪祝瑞(註4)																
副總經理	蘇錦姿	67,689	67,689	1,842	1,842	49,120	49,120	5,500	-	-	1.91%	-	-	-	-	-	無
副總經理	盧秋吟(註3)																
副總經理	石正同(註2)																
副總經理	黃忠濱(註4)																
副總經理	康益瑞(註3)																
副總經理	謝欣欣(註3)																
副總經理	謝雪萍(註3)																
副總經理	陳慧文(註3)																
副總經理	蘇錦隆(註3)																
副總經理	蘇素雲(註3)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石正同、黃忠濱	石正同、黃忠濱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麗娟、洪祝瑞、康益瑞、黃之寧、黃光揚、陳慧文、張炯銘、盧秋吟、謝欣欣、謝雪萍、蘇素雲、蘇錦隆	林麗娟、洪祝瑞、康益瑞、黃之寧、黃光揚、陳慧文、張炯銘、盧秋吟、謝欣欣、謝雪萍、蘇素雲、蘇錦隆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陳劍雄、許東敏	陳劍雄、許東敏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黃淑芬	黃淑芬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郭瑜玲	郭瑜玲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9 人	19 人

註 1、以上不含經理人之司機 103 年度薪資及獎金合計為 3,334 仟元。

註 2、石正同副總經理於 103.08.01 到職。

註 3、盧秋吟副總經理於 103.02.01 晉升為副總經理，康益瑞、謝欣欣、謝雪萍、陳慧文、蘇錦隆、蘇素雲副總經理於 103.12.25 晉升為副總經理，本表所列金額係包含其 103 年全年度所得。

註 4、陳劍雄執行副總經理於 103.12.25 改派為高級顧問，於 104.03.18 離職；黃忠濱副總經理於 103.09.01 復職，於 104.05.21 離職；洪祝瑞副總經理於 104.05.31 離職。

註 5、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佔列總數為 42,000 仟元，該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實際分配金額仍須股東會決議通過，作業發放後方可確認。

(八)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 稱	102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103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56%	3.68%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薪酬政策

項目 \ 人員別	董事	高階經理人
給付酬金政策	依各董事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度、貢獻之價值及所承擔之責任，參酌國內外業界報酬水準、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等因素綜合評估。	依經理人所負經營管理之職責，依據公司經營績效及其個人表現，同時考量吸引並留用專業經營管理人才之市場行情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等因素，給予該職務相對合理之市場薪酬。
標準與組合	1. 本公司董事之薪酬結構如下： (1) 報酬：包含薪資、各項獎金等，其性質係為公司服務應得之酬金。 (2) 酬勞：依本公司章程按年度盈餘分配所提撥之酬金。 (3) 業務執行相關費用：包括車馬費、出席費及各項實物之提供等。 (4) 盈餘分配：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依公司章程之規範，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依法繳納稅捐、提存各項公積後，如有餘額，分配員工紅利，其餘部分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 2. 獨立董事：本公司獨立董事報酬之給付，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領取固定之報酬，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配。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酬結構如下： 1. 固定性薪酬：依各職級所負經營管理之職責核定之報酬。 2. 變動性薪酬： (1) 年終獎金：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其個人表現，同時考量同業通常水準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等因素，依績效考核結果進行分配之獎金。 (2) 員工紅利：係公司於營運績效達到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紅利發放條件時，依個人表現，與員工分享經營利潤之薪酬。 (3) 股票相關獎勵計畫：為吸引人才及提高員工向心力，視公司政策及留才計畫之需要規劃之獎勵計畫。 3. 員工福利：包括退休金、電信津貼、團體保險、健康檢查等其他員工福利。

項目 \ 人員別	董事	高階經理人
訂定酬金程序	董事各項薪酬訂定之程序，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送董事會核定。	1. 每年參與外部顧問機構辦理之「市場薪資調查」，藉以取得市場薪資水準，以作為本公司訂定酬金之參考。 2. 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酬金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進行董事之績效評估，視考核結果檢討報酬合理性。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高階經理人之績效表現，於年度終了時，以績效表現核予考績結果，並聯結個人績效獎金。

(九)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編號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	總經理	郭瑜玲	0	7,000 仟元	7,000 仟元	0.11%
2	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3	執行副總經理	黃淑芬				
4	資深副總經理	張炯銘				
5	副總經理	蘇錦姿				
6	副總經理	黃光揚				
7	副總經理	盧秋吟				
8	副總經理	謝欣欣				
9	副總經理	康益瑞				
10	副總經理	石正同				
11	副總經理	陳慧文				
12	副總經理	謝雪萍				
13	副總經理	蘇素雲				
14	副總經理	蘇錦隆				
15	副總經理	黃之寧				
16	副總經理	林麗娟				
17	副總經理	汪昭安				
18	副總經理	嚴維國				
19	資深協理	許世融				
20	資深協理	翁志宏				
21	資深協理	林明龍				

註：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係擬議估算數字，該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實際分配金額仍須股東會通過並經公司作業發放後方可確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4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泰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銘陽	14	0	100%	
董事	泰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淑芬	14	0	100%	
董事	緯來電視網(股)公司 代表人：郭瑜玲	13	1	93%	
董事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之寧	6	0	100%	未連任第十九屆董事， 應出席 6 次。
董事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東敏	14	0	100%	
董事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金隆	8	0	100%	103 年 6 月 17 日初次 當選，應出席 8 次。
董事	紘富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劍雄	13	0	100%	法人董事於 103 年 12 月 23 日改派黃光揚，應出 席 13 次。
董事	紘富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光揚	1	0	100%	103 年 12 月 23 日就任， 應出席 1 次。
獨立董事	龔天益	13	1	93%	
獨立董事	潘維大	14	0	100%	
獨立董事	許文彥	12	2	86%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 103.01.24 第十八屆第卅四次董事會

董事陳劍雄、董事黃之寧、董事黃淑芬、董事許東敏/副總經理以上主管工作績效及 102 年年終獎金發放案/經董事陳劍雄、董事黃之寧、董事黃淑芬、董事許東敏迴避後由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103.01.24 第十八屆第卅四次董事會

董事長王銘陽/102 年年終獎金案/經董事長王銘陽迴避後，由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 103.01.24 第十八屆第卅四次董事會

董事郭瑜玲/102 年年終獎金案/經董事郭瑜玲迴避後，由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四) 103.04.30 第十八屆第卅八次董事會：

獨立董事龔天益、獨立董事潘維大、獨立董事許文彥、董事長王銘陽、董事黃淑芬、董事郭瑜玲、董事許東敏、董事陳劍雄/103 年股東常會改選第十九屆董事提出合格候選人名單案/經獨立董事龔天益、獨立董事潘維大、獨立董事許文彥、董事長王銘陽、董事黃淑芬、董事郭瑜玲、董事許東敏、董事陳劍雄於討論到董事個人為候選人時均分別迴避，由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通過。

(五) 103.04.30 第十八屆第卅八次董事會：

董事郭瑜玲、董事許東敏/解除第十九屆董事當選人及高階主管之競業禁止案/經董事郭瑜玲、董事許東敏迴避後，由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六) 103.07.31 第十九屆第三次董事會：

獨立董事龔天益、獨立董事潘維大、獨立董事許文彥/獨立董事本屆任期內各項薪酬領取標準/經獨立董事龔天益、獨立董事潘維大迴避後，由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獨立董事許文彥當次會議委託獨立董事潘維大出席，但本案並未授權獨立董事潘維大)。

(七) 103.07.31 第十九屆第三次董事會：

董事陳劍雄、董事許東敏、董事黃淑芬/102 年副總經理員工紅利數額案/經董事陳劍雄、董事許東敏、董事黃淑芬迴避後，由其他出席董事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八) 103.12.25 第十九屆第八次董事會

董事許東敏、董事黃淑芬/辦理組織調整等案/經董事許東敏、董事黃淑芬迴避後，由其他出席董事同意照提案內容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自 100 年 8 月起於董事會下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並由三位獨立董事擔任委員。
 - （二）前於 94 年底已成立之風險管理委員會，亦於 100 年 8 月修改組織規程，同時聘任獨立董事為委員會之召集人。
 - （三）101 年 6 月 22 日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
 - （四）102 年 6 月 14 日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 （五）103 年 6 月 26 日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2 條第 3 項已揭示「為健全董事會結構，董事會成員應多元化，如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性別或工作領域等」之相關規定。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組成已符合多元化方針。
 - （六）103 年 11 月 27 日修訂本公司「董事薪酬給付準則」並更名為「董事薪酬給付辦法」、訂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並於「董事薪酬給付辦法」，就個別董事有績效評估表，自 103 年度起，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七）本公司已配合第一屆上市上櫃公司治理評鑑作業，就 103 年度期間按評鑑系統 92 項指標進行自行評估，並由證交所公司治理中心公佈評鑑結果，本公司名列上市公司前百分之五。
 - （八）本公司於 103 年委託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公司治理評估認證，評估本公司公司治理情形，本公司詳實遵循及落實上市上櫃公司及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及管理階層重視公司治理及落實多項領導性文化，經評定公司治理等級為 A++ 級。
 - （九）證交所舉辦之第十二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本公司榮獲資訊揭露等級為 A++ 級。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9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潘維大	9	0	100%	
獨立董事	龔天益	9	0	100%	
獨立董事	許文彥	8	1	88.89%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103.04.30 第一屆第廿二次審計委員會：潘維大委員/贊助東吳大學「2014 東吳 IAU 24 小時世界盃錦標賽」案/經潘委員維大迴避後，由其他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總稽核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參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公司治理守則」，並於公司企業網站、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及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14條第1項業已明定「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得有專責人員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並依程序實施；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由專人處理相關問題。目前與主要股東均保持密切聯繫，並於專屬網頁 (http://www.chinalife.com.tw) 設有資訊公開及投資人關係專區。 (二) 目前與主要股東均保持密切聯繫。 (三) 本公司目前無關係企業。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四)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16條明白揭示，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不得藉由其任職之職位或影響力，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並於「誠信經營行為指南」第10條，要求渠等應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如有違反，將依本公司相關辦法懲處。另於本公司勞動契約中規範，員工應遵守有關內線交易、股票交易等證券相關法令及公司政策，如掌握重要未公開資訊時，應負保密義務，且不得從事相關證券交易，如涉有內線交易情事之虞者，將移送相關機關處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一) 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2條第3項已揭示「為健全董事會結構，董事會成員應多元化，如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性別或工作領域等」之相關規定。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組成已符合多元化方針。 (二) 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8條第1項已有相關規定。本公司目前除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外，並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 (三) 本公司已制訂「董事薪酬給付辦法」，透過董事會年度績效考核表，自103年度起，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本公司每年均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除檢具所推薦之會計師個人簡歷(詳述會計師過去及目前之客戶)，確認簽證會計師及參與查核人員與本公司無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或持有本公司已發行之任何股票，並請簽證會計師出具「超然獨立聲明書」，將評估結果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依關係人相關事項之屬性種類，已分別設置專責單位。此外，於公司網站設置有投資人關係與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利害關係人可透過電話、電子信箱等隨時與公司進行溝通。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辦理股東會事務，使股東會在合法、有效、安全之前提下召開。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一) 已於本公司企業網站(http://www.chinalife.com.tw)之「資訊公開」網頁依相關規範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本公司現行已針對投資人關係設置英文網站。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於專屬網站(http://www.chinalife.com.tw)設有資訊公開及投資人關係專區，確實遵守資訊公開之相關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更新揭露公司概況、財務業務概況、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並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http://mops.twse.com.tw/index.htm)揭露本公司網站輸大訊息。國內自辦之法人說明會，會後均於公司網站輸入完整之會議影音連結資訊供查閱。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之各項員工權益，均依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以提供完善之員工照護與關懷。 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重視股東權益，除依據法令規定召集股東會、自行召開或參與外部法人說明會，並將相關訊息及資料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外，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及投資人關係單位，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另由於外資股東對本公司的支持日益重要，本公司除在企業網站增設投資人關係專屬之英文網頁，並在發布重大訊息時，同步公告英文重大訊息，讓外資股東能更及時了解公司重要營運資訊；其次，為符合國際潮流保障股東平等，本公司除採用股東會電子投票外，自103年起亦同步提供供股東英文開會訊息及重要議事資訊給外資股東，使外資股東亦能獲得平等管道及資訊參與股東會。 3. 供應商關係：透過招商說明會、廠勘、詢價、報價、議價、簽約、進度討論、驗收作業等溝通管道與供應商建立良好互動關係。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及投資人關係單位，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 5. 董事進修情形，已依據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進修。董事進修情形及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詳27~28頁。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作為主要風險控管之綱領，而各類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與回應等控管程序則依相關標準則辦理。另，本公司依據市場經濟環境與公司經營目標訂定相關風險測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度及限額，作為日常風險衡量之標準。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本著「關懷客戶」的經營理念，不僅持續優化行政作業流程以提昇客戶滿意度，更重視與客戶的互動，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積極快速處理客戶申訴案件，提供080免費服務專線優先處理客戶問題，客戶可以使用e祕書系統線上查詢或申請保單貸款等服務。此外，全省設立七個客戶服務中心與客為鄰，就近提供在地化服務，配合龐大業務部隊主動關懷服務客戶，提供完整而貼心的客戶服務品質。 8. 本公司已依公司章程規定，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9. 本公司企業網站(http://www.chinalife.com.tw)之「資訊公開」網頁已依相關規範揭露公司治理資訊，揭露董事會之結構及獨立性、董事會運作情形、董事進修情形等項目，並依主管機關要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定期揭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自評或委託外部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1. 本公司已配合第一屆上市上櫃公司治理評鑑作業，就103年期間按評鑑系統92項指標進行自行評估，並由證交所公司治理中心公佈評鑑結果，本公司名列上市公司前百分之五。 2. 本公司於103年委託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公司治理評估認證，評估本公司公司治理情形，本公司詳實遵循及落實上市上櫃公司及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及管理階層重視公司治理及落實多項領導性文化，經評定公司治理等級為A++級。 3. 第十二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報告本公司為A++級。 無差異

進修情形：

(1)103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獨立董事	龔天益	103/10/30	103/10/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員工舞弊風險防範實務解析	3.0	是
獨立董事	潘維大	103/11/03	103/11/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	3.0	是
獨立董事	許文彥	103/11/27	103/11/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推動企業財務資訊與 IFRS 接軌重要措施及相關規範	3.0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王銘陽	103/11/20	103/11/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0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彭金隆	103/11/03	103/11/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	3.0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黃淑芬	103/09/30	103/09/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發揮董事會所屬功能委員會之興利職能	3.0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郭瑜玲	103/11/20	103/11/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0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許東敏	103/08/18	103/08/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0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劍雄	103/11/28	103/11/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貪腐之發展趨勢與防制作為	3.0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黃光揚 (註)	103/01/15	103/01/1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法令遵循部	法遵人員教育訓練	2.0	是
		103/04/22	103/04/2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人力資源部	趨勢管理	3.0	
		103/09/07	103/09/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研討會	3.0	

註：本公司法人董事「紘富有限公司」之代表人原指派陳劍雄君，於本公司 103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當選本公司第十九屆董事會成員。陳君並已於 103 年 11 月 28 日參加證基會舉辦之「企業貪腐之發展趨勢與防制作為」董監進修課程，獲得進修時數 3 小時之認證，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要求。嗣「紘富有限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23 日改派黃光揚君為代表人，至年底無臨時得報名之外部適當課程，然黃君有於 103 年 1 月 15 日及 4 月 22 日分別參加公司自辦之「法遵人員教育訓練」及「趨勢管理」教育訓練課程，共計 5 小時，另於 9 月 17 日參加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主辦之「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研討會，計 3 小時。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3 項規定，法人董事代表人得依其職務關係，隨時改派補足原任期。改派前、後之代表人對於所代表之法人具有一定程度之共通性，是黃君應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

(2)103 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

部室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訓練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室	董事長	王銘陽	103/11/20	103/11/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總經理室	總經理	郭瑜玲	103/11/20	103/11/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總經理室	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103/08/18	103/08/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總經理室	執行副總經理	黃淑芬	103/09/30	103/09/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發揮董事會所屬功能性委員會之興利職能	3
總經理室	執行副總經理	陳劍雄	103/11/28	103/11/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貪腐之發展趨勢與防制作為	3
稽核部	副總經理	林麗娟	103/02/25	103/02/25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個人資料檔案盤點風險評估研討班	3
			103/09/09	103/09/09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度保險業公司治理研討會	4
			103/11/27	103/11/27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推動我國保險業落實內部控制制度宣導會	3
會計部	副總經理	謝雪萍	103/08/11	103/08/2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103/11/25	103/11/25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 4 Phase II 教育訓練課程 (第二期)	7
			103/12/01	103/12/01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IFRS 9 對金融保險產業之衝擊與影響研討會	5.5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相關 料系之 公私立 大專院 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求 之國家考 試及合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求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 董事	龔天益	√	—	—	√	√	√	√	√	√	√	√	無	
獨立 董事	潘維大	√	—	—	√	√	√	√	√	√	√	√	無	
獨立 董事	許文彥	√	—	—	√	√	√	√	√	√	√	√	無	
董事	郭瑜玲	—	—	√	—	—	√	√	√	√	√	√	無	符合「股票上市 或於證券商營業 處所買賣公司薪 資委員會設置及 行使職權辦法」 第6條第5項之 規定

註1：身份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份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3年6月17日至106年6月16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6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龔天益	6	0	100%	
委員	潘維大	6	0	100%	
委員	許文彥	5	1	83%	
委員	郭瑜玲	1	0	100%	103年03月17日任期屆滿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否	無差異
摘要說明 (一) 為實踐企業公民責任，制定「中國人壽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並於103年5月提報董事會核准後公告，亦於103年由各部門提出依循前項政策之具體推動計劃，並定期檢視實施成果。104年將企業社會責任列入部門績效指標，做為檢討實施之依循；以及制定「中國人壽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作為企業社會責任相關管理方針之依歸，以管理中壽於經濟、社會、環境等面向之作為。 (二) 為讓同仁了解中國人壽企業社會責任，每年定期舉辦相關教育訓練。103年第4季進行中國人壽企業社會責任教育訓練，邀請各部門主管及同仁代表成為企業社會責任種子部隊，透過訓練課程了解企業社會責任相關知識及趨勢，期使所有中國人壽員工能了解更多企業社會責任精神，利於實踐。亦於新人教育訓練中宣導企業社會責任，提升新進同仁對中國人壽企業社會責任的認識。 (三) 中國人壽於103年經董事會通過成立「中國人壽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其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等相關事宜，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相關處理情形。委員會由中國人壽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一職。 (四) 本公司除訂有「員工獎懲辦法」，如員工有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優良(不良)事蹟，將予以獎懲，其獎懲與其績效考核與晉升、薪酬相連結外，亦預計於104年將企業社會責任列入相關單位之績效指標，並定期追蹤其達成情況，更強化其與年度薪酬獎勵結果之結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一) 中壽103年持續執行廢棄物管理及節水等措施，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用以保護環境。廢棄物管理，包含垃圾分類、回收，以及垃圾減量運動。103年中壽總公司大樓總廢棄物數量為108,044公斤，回收量為43,548公斤，依中壽所佔面積(63.05%)分算後，中壽廢棄物總數約68,122公斤，回收計約27,457公斤，回收比例約40%。 (二) 103年中壽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並成立環境保護委員會，制定環境保護政策之相關辦法及規範，以達定期檢討與監督節能減碳、廢棄物管理、環境衛生、環境保護等相關措施執行結果。中壽為發展永續環境，並為推動環境保護之行動，建立綠色低碳的企業環境，承諾以全員參與、永續經營的理念，於103年制定以下環保政策： 一、訂定環保目標，勵行管理措施。 二、著重能源節約，提倡資源回收。 三、遵守環保法規，落實綠色採購。 四、透過教育訓練，提昇環保智能。 五、協同供應廠商，善盡企業責任。 六、劃分責任單位，定期檢討成效。 (三) 為善盡地球公民之責任，中壽103年其除對新建建築開發案訂定綠色建築標準取得計畫，以達省能源、省資源、低污染之環保訴求外，亦依保養與修繕狀況更新老舊耗能設備，並持續於各工作場所推行節能措施(如：電梯依時段減台運作、外招牌燈啓閉時間調整、飲水機加裝定時器、公共走道及照度檢討等)用以節約能源。並依循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在用電量及減碳有所作為，總公司大樓用電量相較上一年度減少158,021度(5%)，相當減少約82噸的溫室氣體碳排放量。未來除持續執行總公司大樓用電溫室氣體盤查外，亦擴大調查範圍至各分公司與轄屬通訊處。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無差異
摘要說明 (一) 中壽依據國際人權公約精神及中華民國勞動法規，制定各項員工管理政策及規定，保障員工合法權益，除工作規則報請勞工主管機關核准外，另有關應遵循之勞動及人權相關法規，亦於法令遵循序冊中明訂並定期檢視。 (二) 為達員工申訴案件公正處理之目的，設有暢通之申訴管道，以使下情能充份上達。員工於公司內部遇有各種問題，可透過公司之申訴管道向各級主管、人力資源單位提出申訴，公司設有機制進行處理；另設有性騷擾防治之申訴專線電話、申訴信箱、申訴傳真專線受理員工相關申訴及意見反應。本公司以保密方式處理申訴案件，不洩漏申訴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申訴人身份之相關資料，以保障申訴者，針對申訴之調查結果，本公司將通知申訴人、被申訴人，如有異議者，得向公司提出申覆。 (三) 關懷員工身心健康 ➢ 設有空中花園、員工交誼廳、健身房、更衣室、淋浴間、桌球室、咖啡廳等，每年不定期舉辦各項運動比賽。藉由設施與活動，讓同仁養成運動習慣，並增進同事情誼。 ➢ 每年提供內容及受檢頻率優於法令之健康檢查方案。 ➢ 中壽設立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及勞工安全衛生權責單位，針對各工作職場定期執行安全衛生自動檢查、委託專業機構執行環境檢測，並辦理醫護人員定期臨場巡檢及健康講座，致力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用以預防員工職業上之災害。 ✓ 於新人訓練安排安全衛生法令說明、職場緊急事故應變及消防與急救常識等。 ✓ 邀請專業講師，舉辦生活與健康講座。定期安排勞工安全、急救、消防等相關訓練。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四) 為促進勞資和諧、增加勞資溝通管道，本公司設有勞資會議，每季召開一次會議，針對勞資雙方所著重之議題，進行良性之雙向溝通，針對重大營運變化之通知與預告，皆經與會之勞資代表充分溝通後達成協議。 (五) 為創造員工職涯發展良好環境，提供各項國內、外專業培訓資源，並導入數位學習平台提供同仁全天候學習管道，另訂有專業資格考試獎勵補助辦法，鼓勵員工自我提升，並協助發展職涯。 (六) 為維護消費者權益及提供消費者專業化服務，中壽建立有完善先進的後勤支援平台，並提供消費者多種溝通管道，讓消費者充分感受到服務的便利和可靠。完善的服務及申訴程序包含： ➢ 積極開拓溝通管道，強化服務能力。從面對面的親切說明（業務員到府服務、消費者臨櫃服務），到各種電話（0800專屬客戶服務專線）、網路服務（中壽e秘書、保戶電子報、線上留言）、簡訊服務（新契約承保通知）等，協助消費者處理產品、服務或消費等各項問題。 ➢ 透過定期例行會議與統計報表分析，評估商品配置、商品開發與保戶服務作業，以改善商品與服務之滿意度與完整性，並於官方網站設置不同專區（如商品專區、保戶專區），提供消費者完整之商品與服務資訊。 ➢ 重視消費者個人資料及隱私權保護，制定消費者個人資料保護相關規範並採取配套因應措施，定期向公司同仁宣導並落實施行。 ➢ 官方網站設置有公司詳細聯絡資料，且於資訊公開、保戶專區揭露公司申訴處理制度及程序，告知消費者申訴管道（0800免費服務專線、官方網站線上留言、電子信箱、郵寄、書面傳真或親洽全國各分公司客服櫃檯等），以利消費者於發生爭議時可提出申訴處理，公司並設立客戶申訴部為專責處理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單位，協助消費者處理爭議問題，倘若公司處理結果未能符合消費者期望，消費者亦可向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藉由公正第三機構協助消弭紛爭。 (七) 本公司所售之保險商品，皆負有100%告知義務，商品簡介中包含警語、注意事項，以顯著字體及鮮明顏色標示，亦有應揭露事項檢核表事先檢閱，並提醒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保險條款內各項權利義務，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	無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八) 本公司透過「廠商資料表」基本資料調查，要求供應商揭露重大違約記錄及違反商譽訴訟情事之資訊揭露。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九)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內容，均已要求供應商須確實遵守勞工權益與人權、勞工健康安全、環境保護、誠信經營道德規範等相關法令規定，以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如有違反法令情事，且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或情節重大時得提出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1. 於每年股東會年報中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同步公開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歷年股東會年報之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2. 於中壽企業網站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方便各利害關係人可了解中壽在經濟、社會、環境各面向之作為。 3. 每年編製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上傳於企業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內容詳載各項企業社會責任之完整情況及執行情形。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循「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執行相關作業，其運作符合守則規範。104年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後即刻施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經濟面向】 1. 103年總資產突破新台幣兆元，成為國內壽險業兆元俱樂部之成員。 2. 104年3月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專責單位「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社會面向】 中壽公益主軸跳脫為形象而公益的迷思，從保險業「以人為本」的精神出發，以「人口結構改變」、「氣候變遷」及「弱勢族群」三大關鍵的社會及環境議題，並據此作為公益投入計劃，以防範風險、創造更美好及永續的環境與未來為目標。 ●健康倡儀：推動「愛就GO 319行動學堂」計劃，前往偏鄉小學推廣健康概念，降低因疾病衍生的社會成本。 ●環境倡議：發起「食安綠學堂」計劃，支持在地小農農產品，並讓學童吃得健康、從小開始接觸正確的友善環境知識。 ●公益倡議：「俠客CEO」專案鼓勵大專院校學生投入社會公益活動，幫助更多有需要的弱勢者。每年舉辦多場愛心展售會，103年扶助對象包含，罕見疾病基金會、育成基金會、鄰鄉良食、綠農的家、台灣原味、行健村等團體。 【環境面向】 1. 103年成立跨部門的「環境保護委員會」，並訂定《中壽環境保護政策暨2015年度環境保護管理目標》。 2. 節能減碳方針包括「內部流程」及「外部倡議」兩大區塊。「內部流程」旨在減少公司日常營運上的環境衝擊，包括紙張使用、設備採購與汰換、通勤及其他作業流程等面向；「外部倡議」則是從我們提供的服務下手，與保戶攜手推動，包括各項電子化的節能減碳措施等，善盡企業的環境責任。 3. 台北總公司於103年取得衛生服務部國民衛生署健康職場認證，獲頒於害防制標章。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中壽103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經英國標準協會(BSI)專業驗證，符合「AA1000當責性原則標準」及「全球永續性報告G4綱領(GRI G4.0)」之雙國際標準要求。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一) 1.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揭示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2.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行為指南」已揭露於公司內網、企業網站、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及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 3. 本公司為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實踐程度、落實誠信經營政策，刻已將誠信與企業社會責任條款明列於與商業交易相對人之合約中。 (二) 1. 為使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之行為符合包括但不限於下列之範圍，爰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行為指南」，其中針對「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及「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訂定防範方案，並於「誠信經營行為指南」明訂各方案之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相關內容均揭露於公司內網、企業網站、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及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中，以供內部同仁及外部人員知悉與遵循。 2. 員工如發生不誠信行為時，得視情節輕重，依本公司「內勤職工獎懲辦法」之規定懲處。 3. 本公司與業務同仁簽訂「業務主管聘僱契約書」及「業務人員承攬契約書」，契約條款有約定保密義務、兼業及競業之禁止及應遵循之相關法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令。本公司之「業務招攬處理制度及程序」並要求業務員於代收取保險費時，依本公司相關規定辦理，如有違規行為，依「業務員服務品質規範辦法」之規範予以懲處。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行為守則」、「誠信經營行為指南」等規範中明文禁止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行為，如有違反，將依本公司相關辦法懲處。同時，明訂檢舉制度、教育訓練及考核等以為防範。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 要求供應商填載本公司所提供之「廠商資料表」，聲明確保其所稱基本資料、交易事蹟與商譽紀錄屬實，除此之外並綜合考量歷年履約狀況以為續約之依據，並於供應商契約中，增列企業誠信經營條款，與供應商共同遵守誠信行為與相關法令規範。契約中載有交易對象如有違反法令或契約約定者，本公司除得終止契約之外，並得向其請求損害賠償及違約罰則之條款。 (二) 本公司已於104年3月修訂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專職單位「誠信經營委員會」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本公司「誠信經營委員會」業於第19屆第13次董事會按主要掌理事項提出報告在案，爾後並將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1.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明訂董事對會議事項與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時，對該會議事項之討論及表決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另於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亦訂有利益迴避、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之相關規範並落實執行。 2. 本公司勞動契約中規範，員工涉及潛在利益衝突者，應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並須經所屬主管同意後自行迴避，倘所屬主管知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悉員工有應迴避而未迴避情事者，應命其迴避。 3. 本公司對負責人員、職員、或主要股東，或對與負責人員或辦理授信之職員有利害關係者之放款均為擔保放款，且授信過程悉依授信準則及營業常規辦理，並審慎辦理事前徵信及事後管理，一旦發生延滯即迅速依本公司之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積極催收。 4. 本公司對利害關係人之放款須經公司董事會同意者，其出席董事對於本人或與本人有利害關係者之案件，即行迴避，且不得代理其他董事出席行使表決權。 5.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依關係人相關事項之屬性種類，已分別設置專責單位，由其負責與利害關係人溝通與資料蒐集，隨時更新利害關係人之相關資料。利害關係人可透過電話、電子信箱等隨時與公司進行溝通，其溝通管道暢通。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 本公司定期於線上平台對內勤同仁進行企業誠信與倫理之宣導，以強化誠信行為之觀念。103年完訓比率為97.4%。另為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實踐程度、落實誠信經營政策，刻已將誠信與企業社會責任條款明列於與商業交易相對人之合約中。 為落實公司誠信經營政策，本公司管理階層有參與外部教育訓練課程，另本公司規劃提供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予利害關係人，使其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本公司誠信經營相關規定之後果。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規範訂有檢舉制度，業已揭露於公司內網、企業網站、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及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可供外部人依循，另本公司同仁若有發現操守不良、舞弊或違反「誠信經營行為指南」及政府法令等情事，可向管理階層檢舉，公司應指派適當之受理人員或單位調查後呈報專責單位。103年檢舉懲處比率0%。 (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行為指南」對檢舉事項訂有相關保密機制，並訂有受理調查標準作業流程。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規範已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內網、企業網站、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及證交所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另本公司定期於公司內網「企業誠信與倫理」資料庫中上傳誠信經營相關資訊及文章，以強化並落實誠信經營理念。並於本公司103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及103年度年報(公佈於企業網站)揭示相關推動成效。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修正，於104年3月修訂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行為指南」。 (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與董事、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現行本公司董事會年度績效考核表中，已包含「誠信經營守則情形」之考核項目；部主管及科主管級績效考核表中，原即已包含「法令遵循」之考核項目，為強化其範圍包含誠信經營，將於104年修訂現有之考核表。 (三) 本公司將於104年規劃由董事及部門以上主管等定期簽署承諾書，由上而下，聲明確實遵循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以昭慎重。 (四) 為建立推動誠信經營之量化數據，將就下列4項持續分析並辦理資訊揭露：(1)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2)與商業交易對象之合約中加入誠信條款 (3)教育訓練 (4)違反誠信經營行為。 (五) 除上揭企業誠信經營條款等外，本公司投資部門透過「責任投資」機制，將交易對手於企業社會責任、公司治理、誠信經營等納入投資評估中，以強化誠信經營商業活動。 (六) 除原訂對內勤同仁進行企業誠信與倫理宣導訓練外，本公司將誠信經營課程提供予董事參加進修規劃，並將擴大教育訓練對象至外勤同仁，另，相關宣導資料將上傳至公司企業網站，俾與本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藉此充分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本公司誠信經營相關規定之後果，以促進整體誠信政策之推動。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 1.本公司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規章。
- 2.相關規章揭露於年報及股東會議事手冊，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wse.com.tw>)查閱。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詳 194 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詳 195 頁。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03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1) 承認事項：

一、擬具本公司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案。

決議情形：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2,352,643,042 權。贊成權數 1,837,418,09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867,500,113 權），反對權數 14,29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14,292 權），無效票及棄權權數 515,210,65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512,399,223 權）。贊成本案之表決權數占出席總表決權數之 78.10%，本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報請主管機關備查及公告在案。

二、擬具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表案。

決議情形：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2,352,643,042 權。贊成權數 1,901,109,07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931,191,095 權），反對權數 17,83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17,832 權），無效票及棄權權數 451,516,13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448,704,701 權）。贊成本案之表決權數占出席總表決權數之 80.81%，本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股東會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0.4 元，共計 1,104,180,597 元，股票股利 0.4 元，按已發行股份每仟股配發 40 股，共計 1,104,184,170 元，現金股利於 103 年 8 月 18 日發放，股票股利於 103 年 9 月 19 日交付上市買賣。

(2) 討論事項：

一、修訂公司章程相關條文案。

決議情形：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2,352,643,042 權。贊成權數 1,865,614,84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895,696,871 權），反對權數 35,510,84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35,510,847 權），無效票及棄權權數 451,517,34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448,705,910 權）。贊成本案之表決權數占出席總表決權數之 79.30%，本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遵行決議結果完成公司章程修訂事宜。

二、為配合業務成長，強化財務結構，擬增加本公司資本新台幣 2,760,455,070 元，發行新股 276,045,507 股，每股面額 10 元案。

決議情形：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2,352,643,042 權。贊成權數 1,901,109,06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931,191,089 權），反對權數 17,83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17,836 權），無效票及棄權權數 451,516,13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448,704,703 權）。贊成本案之表決權數占出席總表決權數之 80.81%，本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股東會決議並經主管機關核准公告在案，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金額共 2,760,455,070 元，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普通股 276,045,507 股，按已發行股份每仟股無償配發 100 股，配發基準日為 103 年 8 月 27 日，並於 103 年 9 月 19 日交付上市買賣。

三、本公司擬規劃辦理長期資金募集案。

決議情形：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2,352,643,042 權。贊成權數 1,815,494,06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845,576,086 權），反對權數 85,631,63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85,631,632 權），無效票及棄權權數 451,517,34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448,705,910 權）。贊成本案之表決權數占出席總表決權數之 77.17%，本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03 年度無合適之併購機會，故未辦理現金增資。

四、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情形：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2,352,643,042 權。贊成權數 1,901,111,33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931,193,418 權），反對權數 14,29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14,298 權），無效票及棄權權數 451,517,40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448,705,912 權）。贊成本案之表決權數占出席總表決權數之 80.81%，本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遵行決議結果完成該處理程序修訂事宜，並依新程序執行相關作業。

(3) 選舉事項：本公司第十九屆董事全部改選案。

決議情形：

當選別	姓 名	當選權數
董事	泰利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王銘陽	2,191,938,733 權
董事	緯來電視網(股)公司法人代表郭瑜玲	1,902,153,582 權
董事	紘富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劍雄【註】	1,861,082,227 權
董事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許東敏	1,833,893,578 權
董事	泰利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黃淑芬	1,830,166,092 權
董事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彭金隆	1,780,554,701 權
獨立董事	龔天益	1,725,725,075 權
獨立董事	潘維大	1,722,831,743 權
獨立董事	許文彥	1,722,297,152 權

執行情形：已依選舉結果辦理公司登記事宜。

【註】紘富有限公司 103 年 12 月 23 日改派黃光揚接替陳劍雄。

(4) 其他議案：解除本公司高階主管及第十九屆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決議情形：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2,352,643,042 權。贊成權數 1,897,167,83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927,249,857 權），反對權數 3,935,31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3,935,314 權），無效票及棄權權數 451,539,89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者計 448,728,457 權）。贊成本案之表決權數占出席總表決權數之 80.64%，本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目前本公司董事兼任其他保險公司職務如下：

董事姓名	所代表法人名稱	目前兼任其他保險公司之職務
郭瑜玲	緯來電視網（股）公司	建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大陸）董事
許東敏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建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大陸）監事

※本次股東常會議案執行情形，經審視後，除「本公司擬規劃辦理長期資金募集案」因 103 年度無合適之併購機會，故未辦理現金增資外，其餘，相關單位概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2、董事會重要決議：

(1) 103 年 2 月 27 日第十八屆第卅五次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 102 年度財務報告案，提報股東常會承認。

(2) 103 年 3 月 31 日第十八屆第卅六次董事會

一、通過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提報股東常會承認。

二、通過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表草案，提報股東常會承認。

三、通過本公司增加資本新台幣 2,760,455,070 元，發行新股 276,045,507 股，提報股東常會討論。

四、通過本公司擬規劃辦理長期資金募集案，提報股東常會討論。

五、通過擬配發 10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提報股東常會承認。

六、通過召集 103 年股東常會。

(3) 103 年 4 月 30 日第十八屆第卅八次董事會

一、通過審查合格之董事候選人名單，提報股東常會選舉。

二、通過擬解除董事競業之禁止限制案，提報股東常會討論。

(4) 104 年 2 月 26 日第十九屆第十次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財務報告案，提報股東常會承認。

(5) 104 年 3 月 26 日第十九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一、通過本公司 103 年營業報告書，提報股東常會承認。

二、通過本公司 103 年盈餘分配表草案，提報股東常會承認。

三、通過本公司增加資本新台幣 3,036,497,000 元，發行新股 303,649,700 股，提報股東常會討論。

四、通過本公司擬規劃辦理長期資金募集案，提報股東常會討論。

五、通過擬配發 103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提報股東常會承認。

六、通過召集 104 年股東常會。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建澤	9,220	0	360	0	470	830	103.1.1~103.12.31	1.所得稅諮詢服務 250 仟元 2.公司治理評鑑顧問服務 220 仟元
	徐榮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更換日期	註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該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註	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註	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無此狀況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 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 露者)	無		

註：因該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自 102 年度第一季起更換會計師簽證。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黃建澤 徐榮煌
委任之日期	因該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自 102 年度第一季起更換會計師簽證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狀況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狀況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因係該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故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 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王銘陽	泰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36,602	-	-	-
董事	黃淑芬					
董事	郭瑜玲	緯來電視網(股)公司 代表人	6,494,561	-	-	-
董事	許東敏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894,550	-	-	-
董事	彭金隆					
董事	黃光揚 (註)	紘富有限公司 代表人	10,000	-	-	-
獨立董事	龔天益		-	-	-	-
獨立董事	潘維大		-	-	-	-
獨立董事	許文彥		-	-	-	-
總經理	郭瑜玲		122,946	-	-	-
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167,716	-	-	-
資深副總經理	張炯銘		20,174 (30,000)	-	- (10,000)	-
副總經理	黃之寧		74,395	-	-	-
總稽核	林麗娟		31,582	-	- (16,000)	-
執行副總經理	黃淑芬		9,405	-	-	-
副總經理	蘇錦姿		119,100	-	-	-
副總經理	洪祝瑞(註 2)		25,221	-	-	-
副總經理	黃光揚		13,293	-	-	-
副總經理	盧秋吟		46,839	-	-	-
副總經理	石正同(103.08.01 就任)		-	-	-	-
副總經理	黃忠濱(註 2)		-	-	-	-
副總經理	康益瑞		35,087	-	-	-
副總經理	謝雪萍		45,510	-	-	-
副總經理	陳慧文		16,630	-	-	-
副總經理	蘇錦隆		47,306	-	-	-
副總經理	蘇素雲		11,571	-	-	-
副總經理	謝欣欣		4,171	-	-	-
副總經理	孫克仲(104.03.26 就任)		-	-	-	-
資深協理	許世融		37,842 (15,000)	-	- (10,000)	-
資深協理	林明龍		16,709	-	-	-
資深協理	嚴維國(103.02.01 就任)		2	-	-	-
資深協理	汪昭安(103.12.25 就任)		-	-	-	-
資深協理	翁志宏(103.12.25 就任)		-	-	-	-
資深協理	江瑞嫻(註 2)		-	-	-	-
經理	李燦昇		3,214	-	-	-
執行副總經理	陳劍雄(註 2)		198,813	-	-	-
資深協理	林紀宜(註 2)		41,738	-	-	-

註 1：紘富有限公司於 103.12.23 改派黃光揚接替陳劍雄。

註 2：陳劍雄執行副總經理於 103.12.25 改派為高級顧問，於 104.03.18 離職；洪祝瑞副總經理於 104.05.31 離職；黃忠濱副總經理於 103.09.01 就任，於 104.05.21 離職；林紀宜資深協理於 104.02.28 離職；江瑞嫻資深協理於 103.12.25 就任，於 104.04.30 離職。

股權移轉資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並無股權移轉予特定人之情事。

股權質押資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並無股權質押予特定人之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相互間為關係人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95,730,465	9.74%	0	0.00%	0	0.00%	無	無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道義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40,909,792	4.62%	0	0.00%	0	0.00%	無	無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98,284,781	3.24%	0	0.00%	0	0.00%	無	無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紐約市集團信託投資專戶	73,109,276	2.41%	0	0.00%	0	0.00%	無	無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71,440,177	2.35%	0	0.00%	0	0.00%	無	無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郡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59,880,751	1.97%	0	0.00%	0	0.0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	55,467,522	1.83%	0	0.00%	0	0.00%	無	無	
大通託管愛爾蘭之億順亞洲股權核心基金專戶	54,502,220	1.79%	0	0.00%	0	0.00%	無	無	
大通託管T羅派斯新興市場股票基金	48,337,600	1.59%	0	0.00%	0	0.00%	無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全權委託永豐投信	42,009,000	1.38%	0	0.00%	0	0.00%	無	無	

九、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本公司無採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1.股本發行情形

104 年 4 月 28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036,497,000 股	763,503,000 股	3,800,000,000 股	

2.股本形成經過(93 年至年報刊印日)

單位：新台幣元、每股

年月	發行價格(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3.04	10 元	892,460,405	8,924,604,050	759,486,100	7,594,861,000	現金增資 私募甲種特別股 1,000,000,000	無	註 1
93.05	10 元	892,460,405	8,924,604,050	792,460,405	7,924,604,0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29,743,050	無	註 2
94.08	10 元	1,350,000,000	13,500,000,000	1,092,460,405	10,924,604,050	現金增資 3,000,000,000	無	註 3
97.07	10 元	1,350,000,000	13,500,000,000	1,171,416,400	11,714,164,000	盈餘轉增資 764,722,28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4,837,670	無	註 4
98.04	10 元	1,350,000,000	13,500,000,000	1,301,416,400	13,014,164,000	私募普通股 1,300,000,000	無	註 5
98.11	10 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1,501,416,400	15,014,164,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00	無	註 6
99.08	10 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1,708,611,900	17,086,119,000	盈餘轉增資 2,071,955,000	無	註 7
100.05	10 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008,611,900	20,086,119,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00	無	註 8
100.09	10 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199,431,000	21,994,310,000	盈餘轉增資 1,908,191,000	無	註 9
101.06	10 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318,312,113	23,183,121,130	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1,188,811,130	無	註 10
101.09	10 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387,848,251	23,878,482,510	資本公積轉增資 695,361,380	無	註 11
102.10	10 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722,147,800	27,221,478,000	盈餘轉增資 3,342,995,490	無	註 12
103.04	10 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760,451,493	27,604,514,930	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383,036,930	無	註 10
103.08	10 元	3,800,000,000	38,000,000,000	3,036,497,000	30,364,970,000	盈餘轉增資 1,104,184,17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56,270,900	無	註 13

註 1：財政部 93.4.8 台財保字第 0930703520 號函核准。

註 2：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3.5.20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2556 號函申報生效。

註 3：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8.18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8192 號函核准。

註 4：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7.4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2033 號函申報生效。

註 5：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2.13 金管保一字第 09802900190 號函核准。

註 6：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10.8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51584 號函核准。

註 7：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7.16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5721 號函核准。

註 8：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03.22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09246 號函核准。

註 9：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08.03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5084 號函核准。

註 10：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06.15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5833 號函核准。

註 11：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07.24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1771 號函核准。

註 12：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07.17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6945 號函核准。

註 13：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07.31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8202 號函核准。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4 年 4 月 28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	人合	計
人數	2	34	244	650	98,973	99,903	
持有股數	557	137,770,941	576,761,860	1,647,893,418	674,070,224	3,036,497,000	
持股比例	0.00%	4.54%	18.99%	54.27%	22.2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4 年 4 月 28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5,721	9,607,722	0.32%
1,000 至 5,000	33,002	75,947,634	2.50%
5,001 至 10,000	9,405	67,004,768	2.21%
10,001 至 15,000	4,175	51,287,400	1.69%
15,001 至 20,000	1,798	31,713,426	1.04%
20,001 至 30,000	2,036	49,851,244	1.64%
30,001 至 40,000	901	31,385,904	1.03%
40,001 至 50,000	568	25,728,813	0.85%
50,001 至 100,000	1,036	72,279,923	2.38%
100,001 至 200,000	524	72,639,175	2.39%
200,001 至 400,000	284	80,120,495	2.64%
400,001 至 600,000	118	57,102,873	1.88%
600,001 至 800,000	53	37,157,518	1.22%
800,001 至 1,000,000	35	31,150,861	1.03%
1,000,001 以上	247	2,343,519,244	77.18%
合 計	99,903	3,036,497,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之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如下：

104年4月28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95,730,465	9.7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40,909,792	4.64%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98,284,781	3.24%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紐約市集團信託投資專戶		73,109,276	2.41%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71,440,177	2.3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59,880,751	1.9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		55,467,522	1.83%
大通託管愛爾蘭之億順亞洲股權核心基金專戶		54,502,220	1.79%
大通託管T羅派斯新興市場股票基金		48,337,600	1.59%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全權委託永豐投信		42,009,000	1.3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年 度			102年度(註2)	103年度	當年度截至104年4月28日止(註4)
項 目					
每股市價	最 高	追溯調整前	32.30	32.00	34.15
		追溯調整後	28.16	28.73	
	最 低	追溯調整前	25.80	24.80	25.55
		追溯調整後	22.46	24.80	
	平 均		29.14	27.84	29.01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2.96	24.48	27.01
	分 配 後		20.47	-(註 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998,193	3,026,921	3,036,497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2.20	2.15	1.09
		追溯調整後	2.00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4	0.4(註 3)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4	0.3(註 3)	-
		資本公積配股	0.6	0.7(註 3)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4.62	12.82	不適用
	本利比		73.10	68.93	-
	現金股利殖利率		1.37	1.45	-

註1：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2：102年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係依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之追溯重編後之金額計算。

註3：103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4：每股淨值、每股盈餘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其股利政策係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納稅捐、於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有餘額，就其餘額分配百分之一以上員工紅利，其餘部分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並提撥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至一百，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但如可配盈餘不足每股在新台幣〇・五元(含)以下時，基於經濟原則，得保留不予分配。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度、貢獻之價值及所承擔之責任，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

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盈餘分配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惟得保留一部份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有配發現金股利時，現金股利不得少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上述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適度予以調整，由董事會擬議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以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二) 執行狀況：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情形：

擬自 103 年度盈餘中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4 元，計 1,214,598,800 元，及股票股利 0.3 元，計 910,949,100 元，另以股本溢價資本公積 2,125,547,900 元轉增資，依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無償配發 0.7 元。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擬提撥員工紅利 42,000,000 元。另擬提撥董事酬勞 42,000,000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年度		104 年度 (預估)	
項目			
期初實收資本額		30,364,970,000 元	
本年度配股 配 息 情 形	每股現金股利	0.4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3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7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 1）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 股 盈 餘 及 本 益 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 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 1）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 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 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 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尚未經 104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

註 1：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 104 年度財務預測資料，故無民國 104 年預估資料。

八、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參閱上述『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之說明。
2. 本期估計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若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有變動，其差異金額應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不影響已承認之財務報告案。
3. 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金額及設算每股盈餘資訊：
 - (1) 擬議提撥員工紅利 42,000,000 元。
 - (2) 擬議提撥董事酬勞 42,000,000 元。
 - (3) 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基本每股盈餘為 2.15 元。
 - (4)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無。
4. 前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分別為 22,364,870 元及 42,000,000 元，與前年度估計金額一致，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4 年 4 月 28 日

買回 期次	第 1 次 (期)	第 2 次 (期)	第 3 次 (期)	第 4 次 (期)	第 5 次 (期)	第 6 次 (期)	第 7 次 (期)
買回目的	轉讓員工	轉讓員工	轉讓員工	轉讓員工	轉讓員工	轉讓員工	轉讓員工
買回期間	89/11/07~ 90/01/06	90/01/08~ 90/03/07	90/04/27~ 90/06/26	92/04/30~ 92/06/30	92/07/01~ 92/08/31	93/05/07~ 93/07/06	97/09/18~ 97/10/13
買回區間 價格	7 元 ~16 元	5.67 元 ~11.52 元	5.64 元 ~12.66 元	5.43 元 ~13.68 元	6.06 元 ~13.34 元	12.18 元 ~32.22 元	7.53 元 ~15 元
已買回股份 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9,652,000 股	普通股 2,259,000 股	普通股 7,115,000 股	普通股 1,496,000 股	普通股 600,000 股	普通股 3,078,000 股	普通股 4,415,000 股
已買回股份 金額	72,918,553 元	20,943,171 元	57,794,145 元	12,112,931 元	5,795,974 元	54,103,637 元	52,755,322 元
已辦理轉讓 之股份數量	9,652,000 股	2,259,000 股	7,115,000 股	1,496,000 股	600,000 股	3,078,000 股	4,415,000 股
累積持有本 公司股份數 量	0 股	0 股	0 股	0 股	0 股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 公司股份數 量占已發行 股份總數比 率 (%)	0%	0%	0%	0%	0%	0%	0%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98 年度第 1 次私募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98 年 3 月 27 日	
面 額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100 元（以百元價表示。百元價＝發行價格／發行面額 * 100）	
總 額	新台幣 1,300,000,000 元	
利 率	年利率 4%	
期 限	5 年期 到期日：103 年 3 月 27 日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無	
簽 證 律 師	郭惠吉	
簽 證 會 計 師	無	
償 還 方 法	本債券於到期日對債券持有人並不直接償還本金，而由本公司依當時之轉換價格就當時流通在外之本債券一次強制轉換為中國人壽普通股	
未 償 還 本 金	無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 其 他 權 利	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0 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一、轉換期間及轉換標的： 債券持有人自 98 年 4 月 28 日起(本債券之價款繳納完成日後屆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 103 年 3 月 17 日止(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證交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或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二、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應填具轉換請求書，並檢同本債券或登載債券之存摺，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代理機構提出，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發給新股或債券換股權利證書或直接將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持有本債券轉換為股票時，統由集保結算所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三、轉換價格： 本債券轉換價格，以訂價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1% 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 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實際私募交付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公司私募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第(二)款或第(三)款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訂價基準日為 98 年 3 月 27 日，基準價格為 11.12 元，私募時訂定之轉換價格為 11.23 元。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私募可轉換公司債對原有股權稀釋比率約為 8%，故對現有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 司 債 種 類		98 年度第 1 次私募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項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4 月 19 日
轉換公司債 市價	最 高	-	-	-
	最 低	-	-	-
	平 均	-	-	-
轉 換 價 格		新台幣 7.31 元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98 年 3 月 27 日；新台幣 11.23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無。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無發行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說明

本公司以經營人身保險之各項業務，商品包括個人壽險、個人傷害保險、個人健康保險、團體保險、年金保險及投資型保險等項目，並配合法令規定之資金運用，包括有價證券投資、不動產投資、國外投資及放款等項目。

1. 業務內容及營業比重

單位：百萬元；%

項目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保費收入				
個人壽險	91,305	59.11%	70,870	39.98%
個人傷害保險	2,202	1.43%	2,128	1.20%
個人健康保險	17,457	11.30%	16,584	9.36%
團體保險	1,725	1.12%	1,642	0.93%
年金保險	30,662	19.85%	74,962	42.29%
投資型商品	11,104	7.19%	11,060	6.24%
總保費收入	154,455	100.00%	177,246	100.00%

2. 目前銷售保險商品險種名稱：

(1) 個人壽險：

a. 主約：

- | | |
|-----------------------------|-------------------------------|
| (a)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壽險 | (b) 中國人壽新喜悅定期壽險 |
| (c) 中國人壽富足一生終身壽險 | (d) 中國人壽龍幸福終身壽險 |
| (e) 中國人壽美滿一生外幣終身壽險(美元) | (f) 中國人壽富裕一生終身壽險 |
| (g) 中國人壽增美一生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 (h) 中國人壽寶得益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 (i) 中國人壽鴻運來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 | (j) 中國人壽鴻美利外幣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美元) |
| (k) 中國人壽鴻澳利外幣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澳幣) | (l) 中國人壽月月沛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 |
| (m) 中國人壽長富年年終身保險 | (n) 中國人壽美富年年外幣終身保險(美元) |
| (o) 中國人壽加倍美利外幣終身保險(美元) | (p) 中國人壽幸福一生終身壽險 |
| (q) 中國人壽澳翔人生外幣終身壽險(澳幣) | (r) 中國人壽月月增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 (s) 中國人壽年年迎鑫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 | (t) 中國人壽月月迎豐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 |
| (u) 中國人壽澳利長鴻外幣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澳幣) | (v) 中國人壽優利一生終身保險 |
| (w) 中國人壽心幸福終身壽險 | (x) 中國人壽外幣保險(人民幣) |
| (y) 中國人壽月多利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z) 中國人壽幸福久久終身壽險 |
| (aa) 中國人壽優美一生外幣終身壽險(美元) | (ab) 中國人壽美圓一生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
| (ac) 中國人壽利真多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ad) 中國人壽福利多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 (ae) 中國人壽福利美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 (af) 中國人壽人民利多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人民幣) |
| (ag) 中國人壽首兆恒年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ah) 中國人壽美圓一世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
| (ai) 中國人壽珍愛一生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aj) 中國人壽利真美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 |

- (ak)中國人壽農鑫發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am)中國人壽好安鑫特定傷病保險

- (al)中國人壽龍滿意保險
- (an)中國人壽心安御守終身保險

b.附約：

- (a)中國人壽新喜福定期壽險附約

c.批註條款：

- (a)中國人壽分紅保單契約終止批註條款
- (b)中國人壽住院費用給付保險附加合約批註條款
- (c)中國人壽提前給付批註條款
- (d)中國人壽刪除指定醫師費用項目批註條款
- (e)中國人壽一年期傷害保險附約批註條款
- (f)中國人壽附約延續批註條款

(2) 個人傷害保險：

a. 傷害險主約：

- (a)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保險
- (b)中國人壽一三五人身傷害保險
- (c)中國人壽一年定期傷害保險
- (d)中國人壽微型傷害保險
- (e)中國人壽集體微型傷害保險

b. 傷害險附約/附加條款：

- (a)中國人壽新萬全傷害保險附約
- (b)中國人壽意外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 (c)中國人壽意外傷害日額償金保險附約
- (d)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保險附約
- (e)中國人壽意外傷害一至六級傷殘補償保險附加條款
- (f)中國人壽特定意外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g)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住院醫療定額給付附加條款
- (h)中國人壽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i)中國人壽二至六級殘廢豁免保險費附加條款
- (j)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重大燒燙傷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k)中國人壽一年定期傷害保險附約
- (l)中國人壽航空意外傷害保險金附加條款

(3) 個人健康保險：

a. 健康險主約：

- (a)中國人壽新康健終身防癌健康保險(97)
- (b)中國人壽新樂活終身醫療健康保險
- (c)中國人壽元氣御守終身保險
- (d)中國人壽安心樂高終身保險
- (e)中國人壽安心加倍住院醫療終身健康保險
- (f)中國人壽心安心照護終身保險

b. 健康險附約：

- (a)中國人壽特定傷病終身保險附約(96)
- (b)中國人壽癌症五年定期醫療保險附約(96)
- (c)中國人壽新住院醫療定額型定期健康保險附約(97)
- (d)中國人壽住院健康保險附約
- (e)中國人壽新住院醫療限額給付保險附約
- (f)中國人壽新康泰綜合住院醫療保險附約
- (g)中國人壽重大疾病暨特定傷病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 (h)中國人壽長期看護健康保險附約
- (i)中國人壽一年定期住院醫療日額健康保險附約
- (j)中國人壽安健手術終身保險附約
- (k)中國人壽新住院日額健康保險附約
- (l)中國人壽心安心照護終身保險附約

c. 豁免險：

- (a)中國人壽關心豁免保險費附約(96)
- (b)中國人壽要保人豁免保費附約

(4) 利率變動型年金：

- (a) 中國人壽保吉恒年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 (b) 中國人壽美好恒年外幣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美元)
- (c) 中國人壽美滿多利外幣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美元)
- (d) 中國人壽滿多利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 (e) 中國人壽旺得福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乙型)
- (f) 中國人壽首好恒年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5) 傳統型年金保險：

- (a) 中國人壽享樂活遞延年金保險

(6) 旅行平安險：

- (a) 中國人壽旅行平安保險(P)
- (b) 中國人壽輕鬆保旅行平安保險
- (c) 中國人壽海外旅行平安保險附加條款
- (d) 中國人壽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 (e) 中國人壽旅行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f) 中國人壽輕鬆保旅行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g) 中國人壽瑞泰商務錦囊
- (h) 中國人壽新旅行平安保險
- (i) 中國人壽海外突發疾病急診暨門診醫療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 (j) 中國人壽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7) 投資型保險：

a. 壽險主約：

- (a) 中國人壽新喜樂人生變額壽險(101)
- (b) 中國人壽新百利人生變額壽險(101)
- (c) 中國人壽新長樂人生變額壽險(101)
- (d) 中國人壽龍揚三豐變額壽險(甲型)
- (e) 中國人壽龍揚三豐變額壽險(乙型)
- (f) 中國人壽龍揚三贏變額壽險(甲型)
- (g) 中國人壽龍揚三贏變額壽險(乙型)
- (h) 中國人壽龍贏天下變額壽險(甲型)
- (i) 中國人壽龍贏天下變額壽險(乙型)
- (j) 中國人壽沛樂人生變額壽險
- (k) 中國人壽福利雙享變額壽險
- (l) 中國人壽福利雙享外幣變額壽險
- (m) 中國人壽揚民利萬外幣變額壽險

b. 年金險主約：

- (a) 中國人壽享鑽年年變額年金保險
- (b) 中國人壽鑫鑽年年變額年金保險
- (c) 中國人壽吉利多變額年金保險
- (d) 中國人壽中國強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 (e) 中國人壽鑫元寶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 (f) 中國人壽美好時光變額年金保險
- (g) 中國人壽利生變額年金保險
- (h) 中國人壽美好時光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 (i) 中國人壽智富三贏變額年金保險

c. 帳戶型附約：

- (a)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意外傷害帳戶型保險附約(包含「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及「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住院醫療定額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b)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癌症醫療帳戶型健康保險附約
- (c)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特定傷病帳戶型保險附約
- (d)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住院醫療帳戶型健康保險附約
- (e)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特定傷病豁免保險費帳戶型保險附約

d. 批註條款：

- | | |
|----------------------------|------------------------------|
| (a)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商品批註條款 | (b) 中國人壽瑞泰理財贏家變額壽險投資標的異動批註條款 |
| (c)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商品保險單借款批註條款 | (d) 中國人壽全委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 (e) 中國人壽一年期投資型傷害保險附約批註條款 | (f)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 (g) 中國人壽變額壽險部分終止保險金額調整批註條款 | (h)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立即投資批註條款 |
| (i) 中國人壽維持費用扣款順序批註條款 | (j)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一) |
| (k)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二) | (l)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三) |
| (m) 中國人壽配息型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n) 中國人壽全委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一) |
| (o) 中國人壽全委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二) | (p) 中國人壽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 (q) 中國人壽人民幣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

(8) 團體保險：

a. 主約：

- | | |
|---|--------------------------|
| (a)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 (b) 中國人壽貸款償還團體保險 |
| (c) 中國人壽團體貸款意外保險 | (d) 中國人壽團體意外傷害保險 |
| (e)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包含「中國人壽傷害醫療保險金限額給付附加條款」及「中國人壽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給付附加條款」) | (f) 中國人壽職業災害團體保險 |
| (g)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限額保險 | (h)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定額保險 |
| (i)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 | (j)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住院醫療日額健康保險 |
| (k)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日額給付保險 | (l)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定額給付保險 |
| (m)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乙型) | (n) 中國人壽合家歡團體住院醫療限額健康保險 |
| (o) 中國人壽團體新一年定期癌症健康保險 | (p)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失能保險 |
| (q)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重大疾病保險 | (r) 中國人壽團體全天候商務平安保險 |
| (s) 中國人壽團體全安鑫保險 | |

b. 附加條款：

- | | |
|--------------------------------|------------------------------|
| (a)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人壽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b)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甲型) |
| (c)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乙型) | (d)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丙型) |
| (e)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丁型) | (f)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戊型) |
| (g)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己型) | (h) 中國人壽團體新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給付附加條款 |
| (i) 中國人壽團體骨折未住院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j) 中國人壽團體燒燙傷病房傷害保險附加條款(日額型) |
| (k) 中國人壽團體燒燙傷病房傷害保險附加條款(實支實付型) | (l) 中國人壽團體加護病房傷害保險附加條款(日額型) |
| (m) 中國人壽團體骨折未住院傷害保險附加條款(日額型) | (n) 中國人壽團體意外住院日額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 (o) 中國人壽團體意外住院醫療定額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p)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醫療保險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 (q)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門診日額津貼附加條款 | (r) 中國人壽團體殘廢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 (s) 中國人壽團體職業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t) 中國人壽團體差旅期間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 (u) 中國人壽團體門診醫療給付附加條款 | (v) 中國人壽團體門診手術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
| (w) 中國人壽團體剖腹生產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 (x)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甲型) |

- | | |
|-----------------------------|-----------------------------|
| (y)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乙型) | (z)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丙型) |
| (aa)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丁型) | (ab)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戊型) |
| (ac)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己型) | (ad)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庚型) |
| (ae)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辛型) | (af)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壬型) |

c. 批註條款：

- | | |
|---|----------------------------|
| (a) 中國人壽被保險人異動生效方式批註條款(甲型) | (b) 中國人壽被保險人異動生效方式批註條款(乙型) |
| (c) 中國人壽被保險人異動申請方式批註條款 | (d) 中國人壽免辦加保、退保批註條款 |
| (e) 中國人壽被保險人異動批註條款 | (f)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除外責任批註條款 |
| (g) 中國人壽團體留院觀察健康保險批註條款；自 103 年 05 月 01 日起更名為「中國人壽團體留院觀察健康保險附加條款(實支實付型)」 | (h) 中國人壽團體重大疾病提前給付批註條款 |

3. 保戶服務項目：

(1) 一般服務項目

- | | |
|--------------|---------------|
| a. 保單借款作業 | b. 契約變更作業 |
| c. 契約終止、贖回作業 | d. 滿期/還本金給付作業 |

(2) 加值服務

- | | |
|-------------|------------|
| a. 海外急難救助服務 | b. 癌症診療再諮詢 |
| c. 和信醫院就診優惠 | d. 中壽保戶電子報 |
| e. 英文投保證明 | f. 中壽分享卡 |

4. 104 年度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104 年全球經濟雖有成長，但歐元區仍深陷失業及希臘債務問題、區域衝突不斷、日本持續實施寬鬆貨幣政策、中國與南韓紛紛降息，國際金融局勢仍充滿高度不確定性。除提供多幣別商品以利客戶資產多元化配置、分散風險外，由於近年來台灣已步入高齡化社會，長期照顧、醫療扶助、退休規劃等商品亦受到國人重視。這些都是中國人壽 104 年市場與商品策略規劃的重點方向。

另外秉持公司五大通路與新興網路平台平衡發展策略，將以專業、經驗豐富的商品設計團隊，配合各通路獨有之特性，不斷推出符合客戶需求之差異化商品，以滿足客戶投資、儲蓄、保障及醫療之多元需求，冀望締造公司、保戶雙贏的局面。

(二)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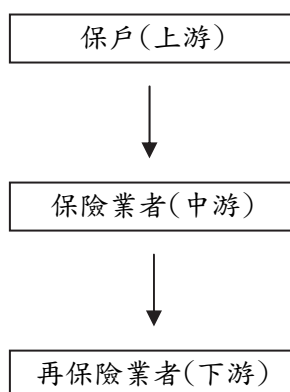
103 年底我國經營壽險業務之公司共 28 家，國內壽險業者 24 家，外商壽險業者 4 家；全球經濟以美國為首，主要由民間消費與投資推動整體成長力道。雖然目前國際景氣呈現溫和復甦態勢，但歐洲失業問題與日本消費稅後的經濟是否有達到刺激效果，都待持續觀察。現今國際情勢仍動盪不安，使得壽險業經營面臨許多挑戰。

103 年度壽險業總保費收入共計 27,711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7.3%。其中新

契約保費收入 11,697 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5.7%。另外就新契約保費收入各險別佔率分析：人壽保險之保費佔率為 79.0%、年金保險保費佔率 17.2%、健康保險保費佔率 2.9%、傷害保險保費佔率 0.9%。在此環境下中國人壽表現亦相當穩健，103 年新契約保費收入達 838.9 億，總保費收入達 1,544.5 億，表現穩健。

通路保費佔率方面，銀行保險在 103 年新契約保費佔率達 52.3%；業務員及其他通路保費佔率約 47.7%。就商品結構變化的層面來看，103 年投資型商品新契約保費佔率 29.9%，較 102 年的 23.5%提升，而傳統型商品新契約保費則佔率達 70.1%，顯示壽險市場仍以傳統型商品為市場重心。

關於保險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方面，保險商品由保戶向保險公司要保開始，而保險業者在承保保險之後，為分散承保風險，除依本身可承保能量保有自留部分外，將透過再保險移轉風險。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為因應目前整體金融環境及法令變遷，創造價值並持續提升公司競爭力，為永續經營奠基，本公司將不斷提升各項經營績效及開發各類型新商品，為保戶、股東與員工創造最大的利益和價值。

1. 持續秉持穩健經營理念，並積極拓展分期繳商品業務，提升公司隱含價值。
2. 持續推動定期定額繳費的投資型壽險/年金（含附加醫療與意外保障），並強化投資型商品平台，提供更多元的資產配置，以滿足不同屬性客戶的商品需求。
3. 配合國人特性，持續提供保障型及儲蓄型商品，積極滿足客戶保障與儲蓄需求。
4. 以嚴謹的資產負債管理及風險控管，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的利率變動型商品。
5. 針對人口老化趨勢及長壽所伴隨之相關議題，持續經營退休規劃、醫療保障、重大疾病、疾病及意外殘廢扶助與長期照顧等市場，並著重於全方位的健康醫療保險商品開發。
6. 持續推動團體保險、意外傷害商品，以滿足保戶多元化的保障需求。
7. 針對社會弱勢團體與特定族群，提供個人、集體與團體投保之微型意外保險，以提供其基本保障，並善盡社會責任。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 (1) 配合五大行銷通路、新興網路平台與不同客層多樣化需求，提供合適的差異化商品：中國人壽長期深耕經營包含業務通路、銀行保險、經紀代理、理財服務及團體保險共計五大業務通路，秉持依據通路特性及其客戶之需求，推出符合需求之差異化商品，並推動數位行銷模式，規劃更便利的投保及服務體驗，以滿足客戶之投資、儲蓄與保障多元需求，冀望締造公司、保戶雙贏的局面。
- (2) 持續擴大業務體系規模，增加分期繳商品銷售比重：
業務員通路目前擁有萬餘名業務同仁，未來仍將以強化基層業務主管生產力及組織發展實力為重點目標，將持續訂定增員目標，並規劃相關配套措施、增員計畫與獎勵方案，以提升業務人員定著率及實動率，並以5年內達成3萬名業務同仁為目標；在商品策略部分，著重於協助客戶進行「量身訂做」的保險保障規劃並配合市場需求，以協助業務主管開拓市場；亦透過落實在地服務，長期耕耘客戶關係。
- (3) 穩健擴展銀行保險及財富管理市場：
103年持續推動銀行保險轉向提高保障的分期繳費終身壽險，除滿足客戶財富管理之需求外，更可提高客戶的保障額度及儲蓄理財需求，以提供更完整的保險規劃，並持續穩健擴展銀行保險及財富管理市場。
- (4) 深耕經紀代理與團體保險市場，以滿足經紀代理與法人客戶需求：
持續著力於經紀代理通路分期繳商品之推動，以增加公司長期業績與利潤來源，同時積極深耕經代公司，以確保業績來源的穩定性。團體保險通路今年將加強職域市場開拓及職場服務，擴大提供團體保戶之員工享有更便捷多元的商品於服務管道，鞏固並擴大中國人壽在團體保險市場之市場領先地位。

2. 長期發展計畫

- (1) 秉持財務穩健與永續經營理念，持續提供客戶各項優質與專業之商品及服務：
中國人壽密切注意各項重大的經濟、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等議題，在保險商品成本與計價風險上做嚴格的管理，清楚了解市場需求，避免惡性或不計成本之盲目競爭及避免設計不合適的商品，以減少機會成本的損耗；並在符合公司財務目標下，承擔合適風險，以保障客戶長期利益。
- (2) 持續落實風險管理並強化財務能力：
落實風險管理並強化財務能力一直都是中國人壽的核心價值，中國人壽不斷致力於落實資產負債管理與風險管理、維持高標準之風險基礎資本 RBC 比率、提升投資績效、強化財務結構及清償能力，堅持資訊揭露透明度，以成為最值得信賴的保險公司。
- (3) 持續深耕與擴展大陸保險市場：
本公司轉投資大陸建信人壽，103年總保費達人民幣178.6億元，較前一年成長60%；淨利潤人民幣1億7仟萬元，較前一年度成長69%，資產規模約405.9

億元。建信人壽營業據點不斷擴增，共 15 家分公司，分支機構達 87 家，以建信發展規模及成長速度，對本公司中、長期的隱含價值(EV)將有所貢獻。

(4) 持續推動客戶全方面保障型規劃：

對社會大眾提供生、老、病、死的保障，一直是中壽努力的經營方向。持續研發人壽保險、健康險、傷害保險、投資型保險與團體保險商品，以滿足客戶各生命階段所需之保障需求；亦有助於提高國人壽險保障額度，提供全面性的保障。

(5) 加強流程改造並提高行政服務品質，以提高客戶滿意度：

中國人壽為了提升客戶滿意度，持續推動作業流程改造與強化各項行政服務品質，以朝向客戶滿意度持續顯著優於同業目標邁進。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總體經濟

(1) 全球市場現況

依台灣經濟研究院 104 年 3 月最新報告顯示，除美國因景氣穩健回溫考慮升息外，其餘主要國家則維持寬鬆貨幣政策，以促進經濟成長動能。歐元區受困通縮及希臘債務問題，ECB 決定於 3 月起啟動 QE；日本面臨成長力道不足困境，亦持續施行寬鬆貨幣作法；中國與南韓紛紛降息，顯示全球經濟充滿高度不確定性。然而總體經濟預估仍較 103 年樂觀，根據環球透視機構(Global Insight Inc.)預估，104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0%，高於 103 年的 2.5%。

(2) 台灣市場現況

因石油價格低檔及年節因素發酵，本年度台灣與石油相關產品進出口金額呈衰退現象，惟國內生產活動表現穩健，電子零組件、電腦及光學製品、及機械設備業皆有兩位數成長，顯示在工作天數較少及出口價格走低的影响下，國內工業生產仍持續熱絡。隨著國際經濟情勢緩步回穩、全球維持寬鬆貨幣政策、油價下跌等對經濟成長正向因素之下，主計處於今年 2 月上修 0.28 個百分點，預估 104 年台灣經濟成長率為 3.78%。

2. 法令政策環境

- (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6 月 26 日金管保壽字第 10302546711 號令修正「保險業辦理微型保險業務應注意事項」，放寬微型保險承保民眾範圍；增加微型保險商品種類並提高保額上限，增加代理投保單位，擴大微型保險普及率。
- (2)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8 月 8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302506541 號令修訂「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自 104 年 2 月 8 日起實施法令遵循主管設立，並要求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於保險業推出新保險商品及進行特定或重大資金運用，前應出具意見及簽署負責。
- (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8 月 22 日金管保壽字第 10302548461 號令修正「保險業招攬及核保理賠辦法」第 7 條規定，為明確課以保險業執行保險通報機制之法定

義務，以及因應要保人投保方式之多元化發展，明訂保險業應將保險通報機制納入核保程序及流程圖中，及放寬得採行其他法令規定足資證明要保人投保意願之相關證據替代等。

- (4)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8 月 26 日金管保產字第 10302525831 號令訂定「保險業辦理網路投保業務應注意事項」，為因應網路時代來臨，考量網路人口與透過網路所進行之商業行為有逐年增加的趨勢，為推動保險業 e 化，增加消費者投保管道，除現行「保險共通憑證」外，開放消費者得以網路申請帳號密碼、親臨保險公司申請帳號密碼或以他業金融憑證等方式進行網路投保。
- (5)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8 月 28 日金管保壽字第 0302065010 號函修正「人身保險業保險契約轉換及繳費年期變更自律規範」，為優化保戶老年、退休生活，提供中高齡保戶進行「功能性契約轉換（保單活化）」作業，將純保障的壽險保單轉換成年金保險，透過增加穩定收入或財源方式之轉換新選擇，以因應生活費用及醫療支出。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29 日前開放二個特定商品可進行「功能性契約轉換」。
- (6)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9 月 3 日金管保壽字第 10302547131 號令修正「人身保險商品審查應注意事項第 40 點之 1、之 2」，規範利變壽險解約費用收取年限至少 6 年，各年之解約費用率至少 1%；且規範利差回饋於保單年度 1~10 年內應以購買增額繳清保險及抵繳保險費為原則，並自 103 年 9 月 15 日生效，本公司於 103 年 9 月 15 日停售受影響之商品並推出合規之新商品供通路銷售。
- (7)為擴大保險業者商機，增進我國保險市場國際競爭力、完整國際金融服務、提升經濟成長，培育並吸引國際保險專業人才，以推動台灣成為亞太理財中心，行政院於 103 年 10 月 2 日通過「國際金融業務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並於 104 年 2 月 4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14281 號令修正公布，開放保險業在中國民國境內設立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OIU)，從事國際保險業務並明訂相關規範。

3.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及地區

中國人壽銷售通路及行政據點遍布台灣本島及澎湖。103 年本公司共有 8 家分公司、通訊處 168 處。另外，中國人壽成功開拓超過百家保險經紀人/代理人合作通路與多家銀行保險通路，得以提供保戶完整的銷售資訊及服務管道，共同建構多元化的服務網絡。

4. 市場佔有率與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近年來國人對於保險需求的考量，大致可分為保障規劃、理財規劃及醫療規劃等三類型之需求。在保障規劃方面，人身保險之保險密度於 2014 年約 118,253 元，較前一年成長 7.0%，且人壽險與年金險投保率年年創新高，顯示國人保險意識較以往提升。

在理財規劃方面，隨著台灣逐漸邁向高齡化社會，老年生活保障需求提升，對於退休理財規劃更為重視；未來國人將更仰賴保險商品之儲蓄、投資與退休功能。本年度為響應政府政策，亦積極推動保單活化服務，提供中高齡保戶保險商品轉換機會，協助客戶規劃完善退休生活。

在醫療規劃方面，國人對於醫療品質的高度重視、醫療技術的進步、平均壽命的延長都帶來醫療費用負擔的加重，使商業醫療保險仍延續以往的銷售熱度。長期照顧、重大疾病及特定傷病的醫療照顧需求，在少子化與高齡化社會的來臨下與日劇增。因此，國人對商業醫療保險的需求仍為保險市場中的重要商機。

中國人壽除有完整的保險商品因應市場之需求外，長期以來累積建立的市場成功銷售經驗及服務品質，是維持業務持續成長的主要動力；近二年中國人壽市場佔有率如下：

近二年市場佔有率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年度	壽險業總保費收入	本公司總保費收入	佔有率(%)
102	2,583,541	177,246	6.86
103	2,771,138	154,455	5.57

5.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推出多元化商品，提供客戶最完整的保險理財規劃。本公司完善的商品線和經驗豐富的專業團隊、穩健的投資策略，預期今年將繼續挑戰更高的目標。

6.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與有利因素

- ◆中國人壽擁有堅強之財務清償能力，RBC 比率維持 300%以上標準。
- ◆穩健的財務結構與卓越的投資績效：透過風險管理與穩健的投資策略，103 年總資產已突破兆元，稅後純益達 65.1 億元創下歷史新高。
- ◆配合國人特性與需求，以多元化商品提供保戶保障、儲蓄與投資全方面的服務。
- ◆中國人壽專業的經營團隊秉持嚴謹的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機制，不僅強化董事會功能、財務與資訊揭露透明化，亦不斷加強內稽內控與法令遵循。

(2) 不利因素

- ◆全球金融市場仍充滿高度不確定性，無論匯率或投資環境皆波動頻繁，將直接影響保險公司之經營。

(3) 因應對策

- ◆中國人壽短期將持續推出多元化商品，提供客戶全方位的資產配置，並且以專業、經驗豐富的商品設計團隊，配合五大通路獨有之特性，推出符合不同客層多元化需求的商品。
- ◆中國人壽將長期秉持財務穩健與永續經營理念，持續提供客戶各項優質與專業之商品及服務。
- ◆中國人壽持續推動中國保險市場之佈局：本公司轉投資之大陸建信人壽於 100 年 7 月換牌後，在短短的三年內積極快速布建營業據點、擴大營運規模，共有 15 家分公司，開業分支機構達 87 家，持續拓展經營版圖；保費收入部分，103 年總保費達人民幣 178.6 億元，較前一年成長 60%；淨利潤人民幣 1 億 7 仟萬元，較前一年成長 69%，資產規模約人民幣 405.9 億元。以建信人壽發展規模及成長速度，對本公司中、長期的隱含價值(EV)將持續有所貢獻。

(二)主要產品之用途

人生中每一次遭遇的風險都有可能對我們的生命與財產造成衝擊。保險主要的功能就是透過自助助人助的方式，在風險發生前預先以公平合理的方法聚集資金，並將未來可能發生的風險分散給每個人，避免實際發生時，個人無力承擔可能造成的損害。

中國人壽人身保險商品包括人壽保險、健康保險、傷害保險、年金保險與投資型保險。人壽保險及傷害保險是為活著的人作準備，補償受益人因被保險人身故或傷殘所造成的經濟衝擊；健康保險對因意外或疾病而接受醫療的民眾，其財務損失進行補償；年金保險則透過現在資金的累積，為未來退休後的經濟生活做好準備；投資型保險則結合投資與壽險或年金，同時享有投資可能帶來的收益與壽險或年金保障。這些針對「活得太久」及「走得太早」風險的生命需求都可透過中國人壽各式保險商品滿足，提供了保障、理財及損害補償之服務。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不適用。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件數、萬元

年度	壽險新契約 (個人+團體)		壽險有效契約 (個人+團體)		各險種有效契約 (個人+團體)		保費收入	營業收入
	件數	保額	件數	保額	件數	保額	金額	金額
102	272,721	14,949,707	2,430,721	210,905,555	14,910,713	469,894,789	17,724,591	20,769,627
103	215,369	9,335,007	2,491,907	214,466,115	15,184,904	479,459,881	15,445,488	19,363,119

註：因本公司為壽險公司，故修改原格式；各險種有效契約保額不計入健康險。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4 年 4 月 28 日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4 月 28 日
員 工 人 數	內勤員工	1,618	1,673	1,701
	外勤員工	9,599	10,003	10,071
	合 計	11,217	11,676	11,772
平 均 年 歲		37.86	38.31	38.47
平 均 年 資		4.32	4.62	4.75
學 歷 分 布 比	博 士	0.01%	0.01%	0.01%
	碩 士	4.61%	4.91%	5.13%
	大 專	60.32%	60.17%	59.91%
	高 中	33.59%	33.55%	33.62%
	高中以下	1.47%	1.36%	1.3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從事保險服務業，非屬有重大防治污染情事產生之行業。

五、勞資關係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為因應時勢潮流與環境改變，以及符合人性化管理之經營理念，訂有完善之福利計畫、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公司亦有暢通之勞資溝通管道，促進勞動條件合理化；並為體恤員工之辛勞，依據員工需求，設計相關之福利措施，以提供員工更完善更滿意之福利照顧，使其可無後顧之憂地全心投入工作。

2、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為永續培育專業人才，以因應未來多變之挑戰，我們視所有同仁為公司最重要的資源，除由人力資源部、業務訓練部負責舉辦各項專業訓練外，亦與國內外各專業訓練機構合作，進行海、內外培訓，提供員工適時、適切之新知汲取管道。另為鼓勵員工自我進修學習，訂有各項專業資格考試獎勵，以積極鼓勵員工進行終身學習，提昇員工素質。我們完備的教育訓練規劃，包括：

- (1)一般訓練：除安排派外專業訓練、內部在職訓練、委外訓練、新進人員訓練、階層別管理訓練、法規訓練等實體訓練外，另導入數位學習平台，提供同仁全天候的學習管道。
- (2)海外專業訓練：與 LOMA 美國壽險管理學會、美國精算學會、日本精算學會、RGA 再保公司、慕尼黑再保公司、瑞士再保公司、FALIA 國際保險振

興會、OLIS、LIMRA 等全球各大訓練機構合作，適時提供員工出國進修、專案會議、考察及研修等機會。

(3)專業資格考試獎勵與補助：提供精算考試、國際內部稽核師、特許財務分析師、金融風險管理師、美國壽險管理師、美國核保管理師、美國理賠管理師等專業資格考試之獎勵與考試補助。

(4)本公司 103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實際支出金額約為 22,707 千元，平均投入在每位員工之訓練金額約為 1,945 元，訓練總時數計約為 540 千小時，平均每人訓練時數約 46.17 小時。另專業證照考試費補助約為 884 人次，補助金額約計 2,990 千元。

3、財務資訊透明、健全財務結構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如下：

(1)國際內部稽核師 CIA：2 人。

(2)中華民國會計師：6 人。

(3)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 CFA：2 人。

(4)美國金融風險管理師 FRM：3 人。

(5)中華民國證券分析師：2 人。

4、道德行為準則：

第一條（訂定目的及依據）

為使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特訂定本道德行為準則。

第二條（涵括之內容）

本道德行為準則包括下列內容：

一、防止利益衝突：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應避免其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而發生下列利益衝突情事：

(一)董事及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之方式處理公務。

(二)董事及經理人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及前述人員為獨資、合夥經營之事業，或擔任負責人之企業，或為代表人之團體，獲致不當利益，特別是與本公司間之資金借貸、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交易或保證等情事。

董事及經理人應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二、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不得有下列行為：

(一)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

(二)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

(三)與公司競爭。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董事或經理人有責任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三、保密責任：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對公司、客戶或交易商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

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

上述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四、公平交易：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應公平對待客戶、交易商、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五、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以避免被偷竊、疏忽或浪費致影響到公司之獲利能力。

六、遵循法令規章：

本公司應遵循證券交易法、洗錢防制法及其他法令規章。

七、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本公司應宣導道德觀念，鼓勵員工發現或合理懷疑有違反法令規章或本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審計委員會、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陳報檢舉，但不得以惡意構陷之方式為之。

被陳報或檢舉者不得對前項陳報檢舉之人員有任何報復或威脅之行為。如有遭受報復、威脅或騷擾時，陳報檢舉之人員應即時向上述之機構或人員陳報，本公司應立即為適當之處置。

八、懲戒措施：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有違反本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本公司應依公司法或本公司相關規範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即時於公司內部網站揭露違反本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本公司懲處當事人時，當事人得舉證申訴，本公司應參考當事人之申訴，為適當之處分。

第三條（豁免適用之程序）

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如有豁免遵循本道德行為準則規定之必要者，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本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以保護公司。

第四條（揭露方式）

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時亦同。

第五條（實施）

本道德行為準則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設立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及勞工安全衛生權責單位

配合保險業納入勞工安全衛生法規之適用對象，設立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

負責危害預防及各項安全衛生提案等業務；另成立勞工安全衛生權責單位，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檢查、職場環境測定與改善、醫療衛生管理等業務，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

(2)消防安全與訓練

①公司與消防單位合作，舉辦消防講習及演練，使員工熟悉消防、逃生系統之使用，並編配任務小組，使員工於火警發生時得立即脫離火場，並將公司損害降至最低。

②實施消防器材檢查、消防設備檢修，以隨時保持相關法規所要求之品質規範。

(3)健康檢查

①要求新進人員辦理一般體格檢查。

②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4)保險

①公司為每名員工加保壽險、意外險、住院醫療險、意外醫療險及職業災害補償等團體保險，員工發生事故時，均可得到適切之理賠，使員工更無後顧之憂。

②員工於上下班如發生交通事故時，公司將瞭解職業災害肇因，並協助員工申請勞工保險之各項職業災害給付。

6、退休制度：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退休相關規範，訂定本公司退休制度。

7、其他重要協議：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再保險合約	中央再保險公司 Central Reinsurance Corporation	57.10.31 --	個人壽險、傷害險、團體保險、巨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德商慕尼黑再保公司 Munich Reinsurance Company	64.01.01--	個人壽險、傷害險、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德商科隆再保險公司 General Reinsurance AG	83.01.01--	個人壽險、傷害險、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瑞士商瑞士再保險公司 Swiss Reinsurance Company	81.06.01--	個人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英屬百慕達商美國再保險公司 RGA Global Re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92.01.01--	個人壽險、健康險、巨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契 約 性 質	當 事 人	契 約 起 訖 日 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再保險合約	法商法國再保險公司 SCOR Global Life SE	82.08.01--	個人壽險、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德商安聯再保險公司 Allianz SE Reinsurance Branch Asia Pacific	92.06.01--	個人壽險、健康險、 傷害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Partner Reinsurance Europe Plc	93.01.01--	團體保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瑞士商瑞士再保險公司 Swiss Re Europe S.A UK Branch	81.06.01--	個人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漢諾威再保險公司 Hannover Reinsurance Company	98.11.01--	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Torus Syndicate No. 1301	101.01.01--	巨災險之再保業務	無
設定地上權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	103.01.20-173.01.19	台北學苑設定地上權	無
設定地上權	國防部政治作戰局	103.01.20-173.01.19	台北學苑設定地上權	無
不動產買賣契約	百世文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3.09.26-103.12.15	購入高雄市鼓山區明誠四路 156 號及美術東七街 77 號之房屋、土地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1年(註2)	102年(註2)	103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66,624,945	\$112,702,457	\$61,223,512	\$61,285,763
應收款項		12,330,910	11,169,076	14,384,897	13,866,624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		699,319,751	775,538,657	931,542,358	948,906,359
再保險合約資產		240,431	296,817	264,209	350,088
不動產及設備		4,848,730	5,663,139	6,973,988	7,029,670
無形資產		36,205	42,350	53,806	50,263
其他資產		71,142,823	72,189,237	92,825,125	92,099,839
資產總額		854,543,795	977,601,733	1,107,267,895	1,123,588,606
應付款項		4,443,848	5,628,375	9,999,089	9,058,615
各項金融負債		492,576	3,019,479	5,847,792	249,048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 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709,368,353	834,251,453	939,454,269	955,061,223
負債準備		226,309	237,795	266,651	267,134
其他負債		69,609,841	71,975,118	77,375,601	76,947,50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84,140,927	915,112,220	1,032,943,402	1,041,583,523
	分配後	784,618,497	916,216,401	- (註3)	-
股 本		23,878,482	27,221,478	30,364,970	30,364,970
資本公積		6,454,129	6,454,129	4,414,821	4,414,82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203,256	23,380,552	27,725,274	31,021,452
	分配後	17,382,690	21,172,187	- (註3)	-
權益其他項目		18,867,001	5,433,354	11,819,428	16,203,84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0,402,868	62,489,513	74,324,493	82,005,083
	分配後	69,925,298	61,385,332	- (註3)	-

註1：上表所列財務資料係依 103.1.10 金管保財字第 10202513451 號函發布格式揭露，101 年度以前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揭露之資料請參閱第 75 頁。

註2：本公司 103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故上表所列 102 年及 101 年之金額係追溯重編後之金額。

註3：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4：上述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註 2)	103 年	
營業收入	\$152,296,970	\$207,696,267	\$193,631,190	\$42,001,474
營業成本	(144,213,492)	(198,307,742)	(183,271,556)	(36,994,693)
營業費用	(3,358,094)	(3,085,533)	(3,522,055)	(893,00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234	40,544	185,507	12,116
稅前(損)益	4,751,618	6,343,536	7,023,086	4,125,890
稅後(損)益	4,579,272	5,999,242	6,511,959	3,296,178
其他綜合損益	23,658,910	(13,435,027)	6,427,202	4,384,412
每股盈餘(元)	1.36	2.00	2.15	1.09

註 1：上表所列財務資料係依 103.1.10 金管保財字第 10202513451 號函發布格式揭露，101 年度以前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揭露之資料請參閱第 76 頁。

註 2：本公司 103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故所列 102 年之金額係追溯重編後之金額。

註 3：本公司每股盈餘係按歷史增資後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註 4：上述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49,018,254	\$60,257,162	\$68,124,945
應收款項		8,822,617	10,482,845	13,556,147
投 資		517,461,579	589,824,843	686,805,240
再保險準備資產		76,433	27,363	59,029
固定資產		4,403,574	4,557,789	4,854,110
無形資產		18,603	31,455	36,205
其他資產		68,951,982	65,145,005	68,831,480
資產總額		648,753,042	730,326,462	842,267,156
應付款項		3,840,117	3,971,835	4,409,116
金融負債		356,372	946,694	492,576
負債準備		546,644,955	630,369,187	710,275,731
其他負債		66,090,807	62,207,701	67,178,32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16,932,251	697,495,417	782,355,744
	分配後	618,338,279	697,495,417	782,833,314
股 本		17,086,119	21,994,310	23,878,482
資本公積		3,761,336	8,261,336	6,454,12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300,089	8,192,375	12,976,055
	分配後	3,985,870	8,192,375	9,155,49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673,247	(5,616,976)	16,602,746
股東權益 總 額	分配前	31,820,791	32,831,045	59,911,412
	分配後	30,414,763	32,831,045	59,433,842

註 1：上表所列財務資料係依 98.12.30 金管保財字第 09802506492 號函發布格式揭露。

註 2：上述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146,179,065	\$158,767,615	\$152,296,972
營業成本	(140,867,737)	(151,512,104)	(143,987,840)
營業費用	(2,994,009)	(2,870,576)	(3,341,64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7,698	98,765	47,17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3,055)	(39,814)	(16,774)
稅前(損)益	2,451,962	4,443,886	4,997,893
稅後(損)益	3,363,403	4,206,505	4,783,680
每股盈餘(元)	1.39	1.56	1.62

註 1：上表所列財務資料係依 98.12.30 金管保財字第 09802506492 號函發布格式揭露。

註 2：本公司每股盈餘係按歷史增資後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註 3：上述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99	黃建澤、傅文芳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0	黃建澤、傅文芳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1	黃建澤、傅文芳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2	黃建澤、徐榮煌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3	黃建澤、徐榮煌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業務指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3 月 31 日
財務結構指標	負債佔資產比率		92.52%	93.61%	93.29%	92.70%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		83.76%	85.34%	84.84%	85.00%
	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		12.75%	17.60%	12.61%	1.66%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		69.33%	74.52%	72.72%	53.69%
償債能力指標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		0.00%	0.00%	0.00%	0.00%
	初年度保費比率		75.22%	165.79%	73.34%	53.39%
	續年度保費比率		106.14%	111.60%	112.26%	115.64%
經營能力指標	新契約費用率		7.64%	6.04%	8.71%	7.95%
	保費收入變動率		-10.35%	45.00%	-13.67%	-27.84%
	權益變動率		80.89%	-11.24%	18.94%	10.33%
	淨利變動率		註 3	註 2	8.55%	109.05%
	資金運用比率		98.65%	99.67%	99.99%	99.31%
	繼續率	13 個月	95.88%	97.89%	98.02%	97.91%
25 個月		90.75%	90.70%	94.48%	94.01%	
獲利能力指標	資產報酬率		0.58%	0.66%	0.63%	0.30%
	權益報酬率		9.31%	9.03%	9.52%	4.22%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		3.76%	3.93%	4.38%	1.10%
	投資報酬率		3.37%	3.56%	4.00%	1.01%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		3.10%	3.03%	3.53%	9.79%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		3.12%	3.05%	3.62%	9.82%
	純益率		3.01%	2.89%	3.36%	7.85%
	每股盈餘(元)(註 4)		1.36	2.00	2.15	1.09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		2.70%	3.05%	2.63%	2.43%

比率分析：

- 1.本年度保費收入相較去年度減少，故各種保險負債變動減少。
- 2.相較於去年度新契約保費大幅成長，致保費收入變動率及初年度保費比率遽升，本年度新契約保費減少，故保費收入變動率及初年度保費比率下降；而本年度分期繳商品業務佔新契約比重持續增加，致新契約費用率較去年度上升。
- 3.本年度因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增加，故權益變動率較去年度上升。

註1：上表係依 103.1.10 金管保財字第 10202513451 號函發布格式揭露。

註2：本公司 103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故 102 年度之比率係依追溯重編後之金額計算，因 101 年度淨利並未重編，故 102 年淨利變動率無法計算。

註3：因 100 年度淨利並未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重編，故 101 年淨利變動率無法計算。

註4：本公司每股盈餘係按歷史增資後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註5：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一)財務結構指標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各種保險負債／資產總額
- (3)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各種保險負債期末餘額－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
- (4)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保費收入

(二)償債能力指標

- (1)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關係企業投資額／權益
- (2)初年度保費比率=本期初年度保費／上期初年度保費
- (3)續年度保費比率=本期續年度保費／上期續年度保費

(三)經營能力指標

- (1)新契約費用率=新契約費用／新契約保費收入
- (2)保費收入變動率=(本期累計保費收入－前一年度同期累計保費收入)／前一年度同期累計保費收入
- (3)權益變動率=(本期權益－前期權益)／前期權益之絕對值
- (4)淨利變動率=(本期損益－前期損益)／前期損益之絕對值
- (5)資金運用比率=資金運用總額／(各項保險負債＋權益)
- (6)繼續率(13 個月、25 個月)= $PR_y = B F x + y / N B' x \times 100\%$

(四)獲利能力指標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 (3)資金運用淨收益率=本期淨投資收益／〔(期初可運用資金＋期末可運用資金－本期淨投資收益)/2〕
- (4)投資報酬率=2×淨投資收益／(期初資產總額＋期末資產總額－淨投資收益)
- (5)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營業利益／營業收入
- (6)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稅前純益／(營業收入＋營業外收入)
- (7)純益率=稅後損益／營業收入總額
- (8)每股盈餘=稅後損益／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9)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不動產投資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平均資產總額

(2)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指標	負債佔資產比率	95.10%	95.50%	92.89%
	長期負債占資產比率	82.53%	(註 1)	(註 1)
	各種責任準備金對資產比率	84.26%	86.31%	84.33%
	各項責任準備金變動率	16.67%	15.32%	12.68%
	各種責任準備金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	72.75%	64.94%	69.14%
償債能力指標	流動比率	2,576.79%	(註 1)	(註 1)
	速動比率	705.77%	(註 1)	(註 1)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業主權益比率	0.00%	0.00%	0.00%
	初年度保費比率	110.96%	136.99%	75.22%
	續年度保費比率	138.82%	99.52%	106.14%
經營能力指標	新契約費用率	6.03%	5.65%	7.64%
	保費收入變動率	17.12%	20.07%	-10.35%
	業主權益變動率	29.39%	3.17%	82.48%
	淨利變動率	23.85%	25.07%	13.72%
	資金運用比率	96.00%	98.53%	98.54%
	繼續率	13 個月	94.72%	94.71%
		25 個月	86.56%	91.61%
獲利能力指標	資產報酬率	0.57%	0.62%	0.61%
	業主權益報酬率	11.92%	13.01%	10.32%
	資金運用收益率	4.84%	4.01%	3.77%
	投資報酬率	4.13%	3.52%	3.38%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	1.17%	2.76%	3.26%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	1.24%	2.80%	3.28%
	純益率	1.70%	2.65%	3.14%
	每股盈餘(元)(註 2)	1.39	1.56	1.62
	不動產投資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	4.20%	3.47%	2.72%

註 1：上表 100 年度係依 98 年 12 月 30 日金管保財字第 09802506492 號函格式揭露，100 年度以前之比率則維持與以前年度相同。

註 2：本公司每股盈餘係按歷史增資後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註 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一) 財務結構指標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長期負債佔資產比率=(壽險責任準備＋存入再保責任準備金)／資產總額
- (3)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各種責任準備金／資產總額
- (4) 各項保險負債變動率=(各種責任準備金期末餘額－各種責任準備金期初餘額)／各種責任準備金期初餘額
- (5)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各種責任準備金淨增額／保費收入

(二) 償債能力指標

- (1) 速動比率=速動資產期末餘額／流動負債期末餘額
- (2)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期末餘額／流動負債期末餘額
- (3)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關係企業投資額／業主權益
- (4) 初年度保費比率=本期初年度保費／上期初年度保費
- (5) 續年度保費比率=本期續年度保費／上期續年度保費

(三) 經營能力指標

- (1) 新契約費用率=新契約費用／新契約保費收入
- (2) 保費收入變動率=(本期累計保費收入－前一年度同期累計保費收入)／前一年度同期累計保費收入
- (3) 權益變動率=(本期業主權益－前期業主權益)／前期業主權益之絕對值
- (4) 淨利變動率=(本期損益－前期損益)／前期損益之絕對值
- (5) 資金運用比率=資金運用總額／(各項責任準備金＋業主權益)
- (6) 繼續率(13 個月、25 個月)= $PR_y = BF_x + y / NB'_x \times 100\%$

(四) 獲利能力指標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業主權益淨額
- (3)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2×本期投資收益)／(前期期末可運用資金＋本期期末可運用資金－本期投資收益)
- (4) 投資報酬率=2×淨投資收入／(期初資產總額＋期末資產總額－淨投資收入)
- (5)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營業利益／營業收入
- (6)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稅前純益／(營業收入＋營業外收入)
- (7) 純益率=稅後損益／營業收入總額
- (8) 每股盈餘=稅後損益／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9) 不動產投資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不動產投資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平均資產總額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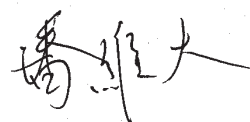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建澤及徐榮煌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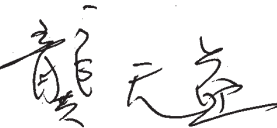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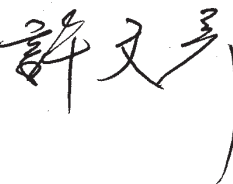
獨立董事 潘維大



獨立董事 龔天益



獨立董事 許文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認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做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度起將投資性不動產之續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並追溯重編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暨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70038990號

金管證(六)字第0930133943號

黃建澤

黃建澤



會計師：

徐榮煌

徐榮煌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會計項目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 月 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61,223,512	6	\$112,702,457	11	\$66,624,945	8
12000	應收款項	六、2	14,384,897	1	11,169,076	1	12,330,910	1
12600	當期所得稅資產		1,326,043	0	936,683	0	1,043,835	0
14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3	1,605,826	0	1,935,591	0	2,779,636	0
141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4	435,292,552	39	427,706,046	44	483,045,952	57
1416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六、5	440,007,443	40	290,884,414	30	158,118,970	19
14200	投資性不動產	六、7	23,553,058	2	22,873,268	2	22,581,222	2
14300	放款	六、6	31,083,479	3	32,139,338	3	32,793,971	4
15000	再保險合約資產	六、8	264,209	0	296,817	0	240,431	0
16000	不動產及設備	六、9	6,973,988	1	5,663,139	1	4,848,730	1
17000	無形資產		53,806	0	42,350	0	36,205	0
17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26	3,235,637	0	859,868	0	1,267,508	0
18000	其他資產	六、10	19,091,114	2	5,592,005	1	3,936,164	0
18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六、28	69,172,331	6	64,800,681	7	64,895,316	8
1XXXX	資產總計		\$1,107,267,895	100	\$977,601,733	100	\$854,543,795	100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郭瑜玲



會計主管：謝雪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 月 1 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000	應付款項	六、11	\$9,999,089	1	\$5,628,375	1	\$4,443,848	1
23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12	5,847,792	1	3,008,375	0	470,800	0
23700	其他金融負債	六、13	-	-	11,104	0	21,776	0
24000	保險負債	六、14	934,190,724	84	831,031,223	85	701,072,068	82
2480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六、15	-	-	446,490	0	6,331,469	1
2490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六、16	5,263,545	0	2,773,740	0	1,964,816	0
27000	負債準備	六、17	266,651	0	237,795	0	226,309	0
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26	6,738,484	1	1,487,544	0	3,024,895	0
25000	其他負債		1,464,786	0	5,686,893	1	1,689,630	0
260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六、28	69,172,331	6	64,800,681	7	64,895,316	8
2XXXX	負債總計		1,032,943,402	93	915,112,220	94	784,140,927	92
30000	權益							
31000	股本	六、19						
31100	普通股股本		30,364,970	3	27,221,478	3	23,878,482	3
32000	資本公積	六、20	4,414,821	0	6,454,129	1	6,454,129	1
33000	保留盈餘	六、21						
33100	法定盈餘公積		4,780,855	0	3,835,906	0	2,879,170	0
33200	特別盈餘公積		16,777,327	2	6,807,982	1	7,392,385	1
33300	未分配盈餘		6,167,092	1	12,736,664	1	10,931,701	1
34000	其他權益	六、22	11,819,428	1	5,433,354	0	18,867,001	2
3XXXX	權益總計		74,324,493	7	62,489,513	6	70,402,868	8
	負債及權益總計		\$1,107,267,895	100	\$977,601,733	100	\$854,543,795	100

董事長：王銘陽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郭瑜玲



會計主管：謝雪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變動 百分比 (%)
			金額	%	金額	%	
41000	營業收入：						
41110	簽單保費收入		\$144,674,089	75	\$167,592,029	81	(14)
41120	再保費收入		(34)	0	(1)	0	3,700
41100	保費收入		144,674,055	75	167,592,028	81	(14)
51100	減：再保費支出		(1,027,796)	(1)	(987,672)	(1)	4
51310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六、14	(272,173)	0	(232,726)	0	17
41130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六、23	143,374,086	74	166,371,630	80	(14)
41300	再保佣金收入		206,524	0	265,637	0	(22)
41400	手續費收入		1,000,458	0	1,032,342	0	(3)
41500	淨投資損益						
41510	利息收入		27,652,402	14	23,429,115	11	18
415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7,686,010)	(9)	(4,977,194)	(2)	255
415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9,763,657	5	7,721,768	4	26
4152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損益之已實現損益		2,107,244	1	699,325	0	201
41550	兌換(損)益		18,681,389	10	4,064,131	2	360
4156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六、16	(2,489,805)	(1)	(808,924)	0	208
41570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1,097,790	1	1,878,659	1	(42)
41580	投資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192,329)	0	(6,172)	0	3,016
41800	其他營業收入		48	0	114	0	100
4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六、28	10,115,736	5	8,025,836	4	26
	營業收入合計		193,631,190	100	207,696,267	100	(7)
51000	營業成本：						
51200	保險賠款與給付		(64,445,890)	(33)	(51,672,767)	(25)	25
41200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536,724	0	460,252	0	17
51260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六、24	(63,909,166)	(33)	(51,212,515)	(25)	25
51300	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	六、14	(99,554,389)	(52)	(129,374,285)	(63)	(23)
5138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	六、15	(606)	0	(102,968)	0	(99)
51400	承保費用		(8,384)	0	(5,152)	0	63
51500	佣金費用		(9,503,709)	(5)	(9,062,259)	(3)	5
51700	財務成本		(18,301)	0	(14,687)	0	25
51800	其他營業成本		(161,265)	0	(510,040)	0	(68)
5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六、28	(10,115,736)	(5)	(8,025,836)	(4)	26
	營業成本合計		(183,271,556)	(95)	(198,307,742)	(95)	(8)
58000	營業費用：	六、25					
58100	業務費用		(2,294,923)	(1)	(2,252,588)	(1)	2
58200	管理費用		(1,204,425)	(1)	(813,385)	(1)	48
58300	員工訓練費用		(22,707)	0	(19,560)	0	16
	營業費用合計		(3,522,055)	(2)	(3,085,533)	(2)	14
61000	營業利益(損失)		6,837,579	3	6,302,992	3	8
59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5,507	0	40,544	0	358
62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純損)		7,023,086	3	6,343,536	3	11
630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26	(511,127)	0	(344,294)	0	48
64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6,511,959	3	5,999,242	3	9
66000	本期淨利(淨損)		6,511,959	3	5,999,242	3	9
83000	其他綜合損益						
832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8,732,844	5	(14,736,261)	(7)	(159)
83500	未實現重估增值		48,136	0	35,116	0	37
8360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7,244	0	(1,663)	0	(536)
8390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26	(2,361,022)	(1)	1,267,781	1	(2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427,202	4	(13,435,027)	(6)	(148)
85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939,161	7	\$(7,435,785)	(3)	(274)
	每股盈餘	六、27					
97500	基本每股盈餘		\$2.15		\$2.00		
98500	稀釋每股盈餘		\$2.14		\$1.98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郭瑜玲



會計主管：謝雪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重估增值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調整後)	十七、2	\$23,878,482	\$6,454,129	\$2,879,170	\$7,392,385	\$3,846,873 7,084,828	\$18,867,001	\$-	\$63,318,040 7,084,828
		\$23,878,482	\$6,454,129	\$2,879,170	\$7,392,385	\$10,931,701	\$18,867,001	\$-	\$70,402,868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六、21	3,342,996		956,736	2,168,743	(956,736) (2,168,743) (477,570) (3,342,996) 3,106,274			- - (477,570) - -
102 年度淨利(調整後)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調整後)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調整後)	十七、2 六、22					5,999,242 (1,380) 5,997,862	(13,468,762) (13,468,762)	35,115 35,115	5,999,242 (13,435,027) (7,435,785)
特別準備淨變動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調整後)	六、21				353,128	(353,128)	\$5,398,239	\$35,115	- \$62,489,513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調整後) 依金管保財字第 10402501001 號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十七、2 六、21	\$27,221,478	\$6,454,129	\$3,835,906	\$6,807,982 8,394,443	\$12,736,664 (8,359,328)	\$5,398,239	\$35,115 (35,115)	\$62,489,513 -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六、21	1,104,184		944,949	1,188,799	(944,949) (1,188,799) (1,104,181) (1,104,184)			- - (1,104,181)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六、19	1,656,271	(1,656,271)						-
103 年度淨利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六、22					6,511,959 6,013	6,375,839	45,350 45,350	6,511,959 6,427,202 12,939,16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特別準備淨變動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六、19 六、21	383,037	(383,037)		386,103	(386,103)			- -
		\$30,364,970	\$4,414,821	\$4,780,855	\$16,777,327	\$6,167,092	\$11,774,078	\$45,350	\$74,324,493

董事長：王銘陽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郭瑜玲

會計經理：謝雪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7,023,086	\$6,343,53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2,411	70,282
攤銷費用	17,276	13,212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64,404)	48,6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17,724,690	5,007,921
處分投資利益	(8,142,271)	(5,522,454)
利息費用	18,301	14,686
利息收入	(27,652,401)	(23,429,115)
股利收入	(3,767,091)	(2,855,011)
各項保險負債淨變動	103,171,715	129,924,919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	(446,490)	(5,884,979)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2,489,805	808,924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5,400	(12,29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益	299	1,44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損)益	(3,589)	7,926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424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76,196	(252)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0,445,002)	(2,452,367)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648,402)	(1,422,395)
其他項目	-	(1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4,577,820)	(1,658,072)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2,513	116,087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643,643)	1,371,057
預付費用及其他預付款(增加)減少	(14,169,621)	(59,27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148,065	(1,142,543)
再保險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20,393	(22,149)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2,416	(2,20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77,439	48,081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增加(減少)	8,617	3,751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289,092	850,750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減少)	31,153	(26,689)
應付佣金增加(減少)	(146,752)	308,56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038,832)	876,503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7,632	(157)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3,190,906)	3,120,916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0,699	22,11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9,519,974	104,475,609
收取之利息	17,977,639	17,366,755
收取之股利	3,730,334	2,855,011
支付之利息	(18,301)	(14,159)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86,275)	(92,6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0,823,371	124,590,536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郭瑜玲



會計主管：謝雪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金額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10,915,464)	\$(87,948,99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2,673,401	137,281,6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2,849	39,874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25,807,454)	(153,988,392)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3,256,439	25,739,739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412,004)	(24,104)
取得無形資產	(28,732)	(19,228)
放款減少	1,120,244	605,849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66,127)	(6,001)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128,713	295,3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1,198,135)	(78,024,2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	(11,200)
發放現金股利	(1,104,181)	(477,57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04,181)	(488,7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1,478,945)	46,077,5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2,702,457	66,624,94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223,512	\$112,702,457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郭瑜玲



會計主管：謝雪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度
及民國 102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52 年 4 月 25 日設立，原名華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70 年 1 月經財政部及經濟部核准更改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註冊地址為台北市敦化北路 122 號 5 樓，本公司股票已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人身保險業務，總公司設於台北市，另於桃園縣、台中市、嘉義市、台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花蓮縣、澎湖縣設有分公司。

本公司為擴大營運綜效，於民國 98 年 6 月 16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理字第 09802552211 號函核准，以民國 98 年 6 月 19 日為併購基準日移轉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及資產負債。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 104 年 2 月 26 日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本公司財務報告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或解釋彙列如下：

準則或解釋主要內容	適用時間(註 1)
(1)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	2011 年 1 月 1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準則或解釋主要內容	適用時間(註 1)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 年 7 月 1 日
(3)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1 年 7 月 1 日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2011 年 7 月 1 日
(5)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2012 年 1 月 1 日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7)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9)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12)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 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13)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改	2013 年 1 月 1 日
(14) 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	2013 年 1 月 1 日
(15) 揭露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金融工具：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16)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 具：表達」)	2014 年 1 月 1 日
(17)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18) 2009-2011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2013 年 1 月 1 日
(1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上述新發布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除下列所述將影響財務報表之表達及增加財務報告之揭露外，其餘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適用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無重大影響。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移轉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改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另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本公司預估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假設，將調整減少民國 103 年度淨退休金成本 847 仟元，並調整增加其他綜合損益 847 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09-2011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惟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

(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準則或解釋主要內容	適用時間(註 1)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2014 年 1 月 1 日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5)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註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註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註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2014 年 7 月 1 日
(6) 2011-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2014 年 7 月 1 日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2016 年 1 月 1 日
(9)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修正—釐清可接受之折舊或攤銷方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	2016 年 1 月 1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準則或解釋主要內容	適用時間(註 1)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2016 年 1 月 1 日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15) 2012-2014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2016 年 1 月 1 日
揭露計畫(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2016 年 1 月 1 日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註 3：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註 4：修正時即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除下列所述對本公司可能有影響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現正評估其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

2011-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2012-2014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一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

揭露計畫(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 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之財務報告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財務報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2)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產品分類

保險合約係指一方(保險人)接受另一方(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移轉，而同意於未來某特定不確定事件(保險事件)發生致保單持有人受有損害時給予補償之合約。本公司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所可能導致本公司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係指移轉顯著財務風險之合約。財務風險係指一個或多個特定利率、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評等、信用指數或其他變數於未來可能發生變動之風險。前述變數若為非財務性變數，該變數非為合約一方所特有者。

於原始判斷時即符合保險合約定義之保單，在其所有權利及義務消失或到期前，仍屬於保險合約，即使在保單期間內其所承受之保險風險已顯著地降低。然而，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若於續後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本公司時，本公司將其重分類為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亦可再進一步依其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而予以分類之。裁量參與特性係指除保證給付外，尚可收取額外給付之合約權利，此類權利同時具有下列特性：

- (1) 額外給付可能占合約給付總額之比率係屬重大。
- (2)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之金額或發放時點係屬本公司之裁量權。
- (3)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係基於下列事項之一：
 - 特定合約組合或特定類型合約之績效。
 - 本公司持有特定資產組合之投資報酬。
 - 本公司、基金或其他個體之損益。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嵌入式衍生工具且將其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惟該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保險合約之定義，或整體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將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外，則本公司無須將該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該保險合約分別認列。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含合約期間 12 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 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本公司將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等。金融負債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之慣例交易，以公允價值評價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以攤銷後成本評價之金融資產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金融資產之續後評價依其分類列示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除衍生金融資產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 j** 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k** 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

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原來非屬於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等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其他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之定義，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重分類時，以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為其他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則分期攤銷為當期損益。

放款及應收款項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放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2) 公允價值之決定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金融資產

當本公司對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失效，或業已移轉該金融資產及幾乎所有相關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或喪失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即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

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則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4) 金融工具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5)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及放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j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k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l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m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當放款及應收款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其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除前述評估外，本公司並依據「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提足備抵呆帳金額，其金額不得低於下列各款標準：1、將第一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之百分之零點五，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等第二至五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分別以其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2、第一類至第五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全部之和之百分之一。3、逾期放款及催收款經合理評估已無擔保部分之債權額。4、依第一款至第三款標準評估後最低應提列備抵呆帳之合計數低於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者，仍應以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之數額為最低應提列備抵呆帳之金額。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6)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換匯換利、選擇權、期貨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用以規避利率與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當公允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

7. 放款

放款包括墊繳保費、壽險貸款、及擔保放款，其中墊繳保費係依照保險契約之規定，代為墊繳之保險費，壽險貸款係以保單為質之放款，擔保放款係以股票為質、動產及不動產為抵押之放款及經主管機關專案核准之放款及催收款項。

放款本金或利息積欠超過清償期三個月以上、或未超過三個月，惟已向主、從債務人追訴或處分擔保品者，列入逾期放款項下。

逾期放款經積極催理而依法承受之擔保品，按承受時之公允價值入帳，並依該擔保品之性質列於相關科目；並以該科目所適用之衡量方法。

8.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15～60年
電腦設備	3～15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10年
其他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9. 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公司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0.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因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以及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第53段所述情況者除外。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11.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其耐用年限為三至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1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3. 投資型保險商品

本公司銷售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保險人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專設帳簿中，專設帳簿資產之價值以評價日當日之公平價值計算，並依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計算淨資產價值。

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專設帳簿之資產及負債，不論是否由保險合約或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產生者，皆分別列帳「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項下；至於專設帳簿之收益及費用，則係指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定義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各項收益及費用總和，分別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項下。

14.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已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準備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自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依其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對照之月提繳工資，按月提撥月提繳工資百分之六的退休金至員工於勞工保險局的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15.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

16.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不論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辦理之，並經金管會核可之簽證精算師簽證。除團體短期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應以實收保險費收入與依台財保852367814號函所規定以計提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計提之基礎外，其餘各項負債準備之提列基礎說明如下：

另，本公司具裁量參與特性之保險契約整體合約分類為負債。

(1) 未滿期保費準備：

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2) 賠款準備：

係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列之準備，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準備係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未報保險賠款準備則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原則之方法計算之。

(3) 責任準備：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各險報主管機關核准時之生命表及計算責任準備金之預定利率為基礎，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12條規定之修正制及各商品報主管機關核准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計算提列。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自民國 92 年保單年度起，凡保險單紅利的計算係適用台財保第 800484251 號函規定之紅利計算公式之有效契約，其當期因死差損益與利差損益互相抵用而減少之紅利金額，增提列為長期有效契約之責任準備金。

投資性不動產選定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者，於選用時之保險負債亦應採公允價值評估，保險負債公允價值如大於帳列數，其差額應提列責任準備。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起變更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之會計政策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選用時之保險負債依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302501161 號令規定評估後，保險負債公允價值並未大於帳列數，故無須增提保險負債。

(4) 特別準備：

j 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自留業務提存之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其提存方式如下：

A.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各險別依主管機關所訂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發生重大事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台幣三仟萬元之部分，得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十五年者，得經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收回機制報送主管機關備查辦理。

B. 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應就其差額之百分之十五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分，得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百分之三十時，其超過部分應依收回規定處理。

前述重大事故特別準備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每年新增提存數及沖減或收回金額依稅後金額自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提列及沖減或收回。

k 本公司銷售分紅人壽保單，依法令規定，應於會計年度結算時，按報主管機關備查之「分紅與不分紅人壽保險費用分攤與收入分配辦法」，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定屬於各該年度分紅人壽保單業務(分紅前)之稅前損益，提存「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並於紅利宣告日自「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若「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為負值時，應同時提列等額之「特別準備金—紅利風險準備」。

- 1 本公司分紅保單連結標的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影響淨額提列之分紅保單紅利準備，僅得做為後續補足有效契約依主管機關核定之公允價值評估責任準備不足數額及未來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四號「保險合約」第二階段接軌補提負債時穩健財務結構之用；而分紅保單連結標的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各期公允價值變動之累積增值利益淨額所提列之分紅保單紅利準備，嗣後因處分相關資產時，得依分紅保單紅利分配相關規定辦理。

(5) 保費不足準備

自民國 90 年度起訂定之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契約，其簽發之保險費較依規定計算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為低者，應將其未經過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分提存為保費不足準備金。

另，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6) 負債適足準備：

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規定之負債適足性測試結果，所需增提之準備屬之。

本公司之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以公司整體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提列為負債適足準備。

(7)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係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所提存之準備。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係依照「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之規定對所持有之國外投資資產(不含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商品資產)，計算應提存或沖銷金額。本公司初始外匯價格變動準備為 1,745,679 仟元，依規定外匯價格變動準備初始金額自民國 101 年起三年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第一年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一，前二年累計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二。另每年就已節省之避險成本轉列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盈餘不足轉列，則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提之，相關特別盈餘公積在三年內至少一次作為盈餘轉增資或彌補虧損。依「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第 9 條規定人身保險業若當年度有稅後盈餘，應就該金額之百分之十於股東會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8. 保險費之認列及保單取得成本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及屆期收款時認列收入。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費用等，於保險契約生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該等保單之取得成本於保險契約生效時，沖減「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19. 再保險

本公司為設定損失上限及將鉅額保單之風險降至最低，依業務需要及法令規定辦理再保險。對於分出再保險，本公司不得以再保險人不履行其義務為由，拒絕履行對被保險人之義務。

分出再保險業務所產生之再保費支出及再保佣金收入，與應付再保往來款項，係與相關保險合約之收益或費損於同一期間認列；因持有再保險合約之淨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係按所簽訂之再保險契約及與相關保險合約負債認列一致方法認列；再保險合約之資產或負債及收益或費損，與相關保險負債及相關保險合約之費損或收益不予以抵銷。

本公司對再保險人之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並定期評估該等權利是否已發生減損或無法收回。當客觀證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據顯示該等權利於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事件，將導致本公司可能無法收回合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前揭權利之帳面金額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本公司評估其是否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時，則該合約以存款會計認列衡量之。

屬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之再保險合約，如本公司能單獨衡量其儲蓄組成要素，則分別認列該再保險合約之保險組成要素及儲蓄組成要素。亦即，本公司將所收取(或支付)之合約對價減除屬於保險組成要素部份之金額後，認列為金融負債(或資產)，而非收入(或費用)。該金融負債(或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認列及衡量，並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作為公允價值衡量之基礎。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1. 會計政策變動

金管會於103年1月10日修正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其中第9條第3項第13款及第32條第5項自103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為使財務報表能提供更可靠且攸關之資訊，提高財報透明度，有利國際接軌，並增加公司淨值及未來風險承受能力，擬自願於民國103年度對於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上述變動調整致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保留盈餘增加8,333,343仟元，民國102年度淨利增加1,274,500仟元，其他綜合損益增加35,115仟元，綜合損益總額增加1,309,615仟元。各期追溯調整項目及金額請詳附註十七、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財務報表之編製，須要管理階層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而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財務報表金額認列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管理階層須就金融資產的分類作出重大判斷，不同的分類會影響金融資產的衡量基礎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2) 保險合約分類

本公司就所簽發之保險商品合約辨識組成要素，判斷是否可單獨衡量，並決定合約是否分拆認列。另，本公司透過審視合約有效期間之額外給付比率，測試保險合約是否具有顯著保險風險，以決定合約商品之分類。如在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任一保單年度，額外給付比率達預先設定之顯著標準，則該合約應被視為具有顯著保險風險，並分類為保險合約。如單一合約提供多項不同保險事件發生時之給付，額外給付可以各保險事件發生時之給付，與各保險事件未發生時之給付的最大差異作計算。

(3) 營業租賃承諾—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公司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當採用評價技術決定公允價值時，依本公司評價程序選擇適當之評價模式，模式盡可能採用可觀察資料，並由管理階層針對信用風險估計波動與關聯性。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八。

(2)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等，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基於正常交易下，可獲得之類似資產依具約束力銷售合約之出售價格或可觀察市場價格，經減除處分資產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之預算，且不含本公司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

(4)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

(5) 保險合約負債(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負債)

保險合約與具裁量參與特性的投資合約之負債是基於當期假設抑或於合約成立時所設立之假設計算。所有合約皆經由負債適足性測試，藉以反映管理階層對未來現金流量之當期最佳估計。主要之假設為死亡率、罹病率、投資報酬率、費用率、脫退率與解約率。本公司參照「人身保險業簽證精算人員實務處理原則」之「第三章、精算假設」之原則予以釐訂，以充分的顯示本公司獨特的曝險、產品特色、以及目標市場所顯示之經驗。

當前保險合約之最佳估計，其資產投資之未來收入是以目前市場報酬率以及對於未來經濟發展之預期為基礎。對於未來費用之假設是以當前費用水準為基準，如有必要，以預期費用之通貨膨脹來做適當的調整。脫退率與解約率是參考本公司過去歷史經驗為基礎予以釐訂。

(6)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庫存現金	\$1,386	\$1,992	\$3,789
週 轉 金	4,390	4,420	4,435
支票存款、活期存款	20,309,870	24,126,962	20,132,375
定期存款	31,258,003	58,178,420	30,171,671
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	9,649,863	30,390,663	16,312,675
合 計	<u>\$61,223,512</u>	<u>\$112,702,457</u>	<u>\$66,624,945</u>

2. 應收款項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應收票據	\$480,040	\$512,554	\$628,641
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	8,571,489	8,000,337	7,675,679
應收租金	3,900	6,794	4,529
應收金融商品交割款	2,822,688	193,883	1,944,773
應收分離帳戶款	1,808,044	1,705,563	1,570,645
其他應收款	695,145	746,347	502,974
減：備抵呆帳－其他應收款	-	(2)	(2)
催收款項	7,427	7,454	7,650
減：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3,836)	(3,854)	(3,979)
小 計	<u>13,904,857</u>	<u>10,656,522</u>	<u>11,702,269</u>
合 計	<u>\$14,384,897</u>	<u>\$11,169,076</u>	<u>\$12,330,910</u>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持有供交易：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181,840	\$183,037	\$474,746
利率交換合約	-	3,077	6,562
小 計	<u>181,840</u>	<u>186,114</u>	<u>481,308</u>
非衍生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	246,906	259,260
國內(上市、櫃)股票	811,755	870,298	1,397,692
小 計	<u>811,755</u>	<u>1,117,204</u>	<u>1,656,952</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612,231	632,273	641,376
合 計	<u>\$1,605,826</u>	<u>\$1,935,591</u>	<u>\$2,779,636</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國內(上市、櫃)股票	\$80,701,910	\$62,823,080	\$41,232,280
國內受益憑證	-	68,151	958,716
國內不動產投資信託			
受益憑證	1,535,172	1,479,085	999,306
國內政府公債	190,355,494	203,133,361	217,034,495
國內公司債	6,012,423	9,927,969	12,388,212
國內金融債	5,877,480	8,616,975	9,225,159
國內結構型定存	-	-	1,000,437
國外上市櫃股票	7,711,611	3,901,094	2,228,502
國外政府公債	2,461,262	3,285,705	5,481,799
國外公司債	19,792,198	10,664,364	16,627,045
國外金融債	88,992,639	102,024,070	157,367,287
國外結構型債券	-	-	582,720
國外特別股	6,591,218	-	54,029
國外受益憑證	6,209,172	10,515,180	8,190,187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2,307,657	1,727,450	1,358,655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18,243,697	11,042,188	9,886,016
減：抵繳保證金	(1,499,381)	(1,502,626)	(1,568,893)
合 計	<u>\$435,292,552</u>	<u>\$427,706,046</u>	<u>\$483,045,952</u>

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國內政府公債	\$10,179,958	\$10,358,909	\$10,427,784
國內公司債	51,110,209	50,671,574	48,113,514
國內金融債	29,708,151	17,511,264	18,414,137
國外政府公債	7,487,941	9,299,807	4,298,497
國外公司債	55,596,390	46,108,884	17,141,206
國外金融債	264,544,894	150,937,827	59,659,357
國外不動產抵押債券	21,273,190	7,309,306	859,551
國外結構型債券	1,903,080	-	-
國內定存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減：抵繳保證金	(3,296,370)	(2,813,157)	(2,295,076)
合 計	<u>\$440,007,443</u>	<u>\$290,884,414</u>	<u>\$158,118,970</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放款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壽險貸款	\$22,783,741	\$22,943,143	\$21,704,872
墊繳保費	4,462,868	4,097,988	3,989,366
擔保放款淨額	3,769,521	4,856,292	6,786,110
擔保放款－非關係人	3,788,966	4,881,656	6,820,375
擔保放款－關係人	-	-	327
減：備抵呆帳－擔保放款	(19,445)	(25,364)	(34,592)
催收款淨額	67,349	241,915	313,623
催收款	105,924	338,956	427,757
減：備抵呆帳－催收款	(38,575)	(97,041)	(114,134)
合 計	\$31,083,479	\$32,139,338	\$32,793,971

本公司擔保放款及催收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分析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122,405	\$148,726
當年度發生(迴轉)之金額	166,233	48,78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230,618)	(75,104)
期末餘額	\$58,020	\$122,405

上述提列之備抵呆帳皆係組合評估提列。

7. 投資性不動產

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

	103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預付房地款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13,977,456	\$5,953,100	\$-	\$19,930,556
增添－源自購買	170,963	95,164	-	266,127
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利				
益(損失)	744,786	(96,384)	-	648,402
處分	(50,908)	(74,229)	-	(125,137)
移轉	65,771	16,956	-	82,727
期末餘額	\$14,908,068	\$ 5,894,607	\$-	\$20,802,67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預付房地款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13,185,935	\$6,448,578	\$3,997	\$19,638,510
增添－源自後續支出	-	6,001	-	6,001
公允價值調整產生				
之利益(損失)	1,497,644	(75,250)	-	1,422,394
處分	(142,853)	(159,193)	-	(302,046)
移轉	(563,270)	(267,036)	(3,997)	(834,303)
期末餘額	<u>\$13,977,456</u>	<u>\$5,953,100</u>	<u>\$-</u>	<u>\$19,930,556</u>

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103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預付房地款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4,135,804	\$-	\$-	\$4,135,804
期末餘額	<u>\$4,135,804</u>	<u>\$-</u>	<u>\$-</u>	<u>\$4,135,804</u>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1,193,092	\$-	\$-	\$1,193,092
本期提列	192,329	-	-	192,329
期末餘額	<u>\$1,385,421</u>	<u>\$-</u>	<u>\$-</u>	<u>\$1,385,421</u>

	102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預付房地款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4,135,804	\$-	\$-	\$4,135,804
期末餘額	<u>\$4,135,804</u>	<u>\$-</u>	<u>\$-</u>	<u>\$4,135,804</u>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1,193,092	\$-	\$-	\$1,193,092
期末餘額	<u>\$1,193,092</u>	<u>\$-</u>	<u>\$-</u>	<u>\$1,193,092</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帳面金額：

103.12.31	<u>\$17,658,451</u>	<u>\$5,894,607</u>	<u>\$-</u>	<u>\$23,553,058</u>
102.12.31	<u>\$16,920,168</u>	<u>\$5,953,100</u>	<u>\$-</u>	<u>\$22,873,268</u>
102.1.1	<u>\$16,128,647</u>	<u>\$6,448,578</u>	<u>\$3,997</u>	<u>\$22,581,222</u>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空調、機電及電梯設備等。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係委任下列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內容所評價之公允價值為估價基礎，其估價日期為民國103年12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1月1日：

- (1) 瑞普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吳紘緒、施甫學、巫智豪
- (2) 中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陳立人
- (3) 寶源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葉紫光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比較法、收益法、成本法及成本法之土地開發分析等。商辦大樓及住宅具有市場流通性，且近鄰地區有類似比較案例及租金案例，因此評價方法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收益還原法並未使用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故無折現率之參數。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u>103.12.31</u>	<u>102.12.31</u>	<u>102.1.1</u>
直接資本化率(淨)	主要為 1.23%~4.51%	主要為 1.39%~4.62%	主要為 1.29%~4.52%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之公允價值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 月 1 日分別為 2,750,383 仟元、3,728,236 仟元及 3,728,236 仟元。

本公司不動產投資係以大樓出租為主要業務，大樓出租性質皆為營業租賃，主要租約內容與一般性租賃契約內容相同。不動產投資之租金收入有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及一次繳清等方式。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445,799仟元及464,190仟元，相關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69,924仟元及64,491仟元，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則分別為4,293仟元及2,690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取得及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註十八之說明。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1月1日止，不動產投資皆無設定質押之情形。

8. 再保險合約資產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13,874	\$127,625	\$177,731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69,283	75,925	3,671
再保險準備資產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42,973	40,494	37,315
分出賠款準備	38,079	52,773	21,714
小 計	81,052	93,267	59,029
合 計	\$264,209	\$296,817	\$240,431

上述再保險合約資產皆未有認列減損之情形。

9. 不動產及設備

	103年度							合計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電腦設備	交通及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預付設備款 及未完工程	
成本：								
期初餘額	\$ 5,187,963	\$ 1,392,860	\$301,146	\$12,676	\$243,322	\$20,987	\$12,371	\$ 7,171,325
增添	643,247	376,674	20,026	2,192	24,405	-	345,460	1,412,004
處分	-	-	(3,654)	(49)	(273)	-	-	(3,976)
移轉	-	-	-	-	-	-	-	-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出)	(23,339)	(15,134)	-	-	-	-	-	(38,473)
期末餘額	\$5,807,871	\$1,754,400	317,518	\$14,819	\$267,454	\$20,987	\$357,831	\$ 8,540,880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316,517	\$183,412	\$10,280	\$215,108	\$19,933	\$-	\$745,250
當年度折舊	-	31,605	34,077	754	15,409	566	-	82,411
處分	-	-	(3,356)	(48)	(273)	-	-	(3,677)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出)	-	(3,895)	-	-	-	-	-	(3,895)
期末餘額	\$-	\$344,227	\$214,133	\$10,986	\$230,244	\$20,499	\$-	\$ 820,089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744,753	\$18,183	\$-	\$-	\$-	\$-	\$-	\$762,936
移轉	-	-	-	-	-	-	-	-
迴轉減損損失	(3,193)	(12,940)	-	-	-	-	-	(16,133)
期末餘額	\$ 741,560	\$ 5,243	\$-	\$-	\$-	\$-	\$-	\$ 746,80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年度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電腦設備	交通及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預付設備款 及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4,591,461	\$1,085,342	\$355,484	\$13,689	\$236,611	\$20,325	\$12,494	\$6,315,406
增添	-	-	15,436	-	7,841	662	165	24,104
處分	-	-	(69,933)	(1,013)	(1,130)	-	-	(72,076)
移轉			159	-	-	-	(288)	(129)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出)	596,502	307,518	-	-	-	-	-	904,020
期末餘額	<u>\$5,187,963</u>	<u>\$1,392,860</u>	<u>\$301,146</u>	<u>\$12,676</u>	<u>\$243,322</u>	<u>\$20,987</u>	<u>\$12,371</u>	<u>\$7,171,325</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267,238	\$218,087	\$10,188	\$187,854	\$19,404	\$-	\$702,771
當年度折舊	-	6,450	34,040	993	28,270	529	-	70,282
處分	-	-	(68,715)	(901)	(1,016)	-	-	(70,632)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出)	-	42,829	-	-	-	-	-	42,829
期末餘額	<u>\$-</u>	<u>\$316,517</u>	<u>\$183,412</u>	<u>\$10,280</u>	<u>\$215,108</u>	<u>\$19,933</u>	<u>\$-</u>	<u>\$745,250</u>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745,150	\$18,755	\$-	\$-	\$-	\$-	\$-	\$763,905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出)	(397)	(572)	-	-	-	-	-	(969)
期末餘額	<u>\$744,753</u>	<u>\$18,183</u>	<u>\$-</u>	<u>\$-</u>	<u>\$-</u>	<u>\$-</u>	<u>\$-</u>	<u>\$762,936</u>
淨帳面金額：								
103.12.31	<u>\$5,066,311</u>	<u>\$1,404,931</u>	<u>\$103,385</u>	<u>\$3,833</u>	<u>\$37,210</u>	<u>\$487</u>	<u>\$357,831</u>	<u>\$6,973,988</u>
102.12.31	<u>\$4,443,210</u>	<u>\$1,058,160</u>	<u>\$117,734</u>	<u>\$2,396</u>	<u>\$28,214</u>	<u>\$1,054</u>	<u>\$12,371</u>	<u>\$5,663,139</u>
102.1.1	<u>\$3,846,311</u>	<u>\$799,349</u>	<u>\$137,397</u>	<u>\$3,501</u>	<u>\$48,757</u>	<u>\$921</u>	<u>\$12,494</u>	<u>\$4,848,730</u>

本公司不動產及設備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10. 其他資產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預付款項			
預付款—地上權	\$13,990,040	\$-	\$-
其他預付款	273,047	93,465	34,188
小 計	<u>14,263,087</u>	<u>93,465</u>	<u>34,188</u>
存出保證金			
保險事業保證金	4,774,240	4,295,982	3,845,428
訴訟保證金	21,511	19,801	18,541
其他保證金	21,289	1,169,354	26,811
小 計	<u>4,817,040</u>	<u>5,485,137</u>	<u>3,890,780</u>
其他資產—其他	10,987	13,403	11,196
合 計	<u>\$19,091,114</u>	<u>\$5,592,005</u>	<u>\$3,936,164</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預付款—地上權係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28 日標得台北學苑及中崙眷舍 13 筆國有土地之地上權，簽約日為 103 年 1 月 20 日，使用期間為 70 年，至民國 173 年 1 月 19 日止。

11. 應付款項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應付票據	\$257,872	\$80,434	\$32,353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128,013	119,396	115,646
應付佣金	1,270,400	1,417,152	1,108,591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207,617	176,464	203,153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523,434	380,523	534,682
應付費用	1,260,495	1,003,457	810,906
應付代收款	37,755	40,114	34,328
應付投資款項	3,999,315	707,901	409,507
應付保單款項	2,213,899	1,621,897	1,126,465
其 他	100,289	81,037	68,217
小 計	8,135,187	3,834,929	2,984,105
合 計	\$9,999,089	\$5,628,375	\$4,443,848

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持有供交易：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5,847,792	\$3,008,375	\$470,800
合 計	\$5,847,792	\$3,008,375	\$470,800

13. 其他金融負債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98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			
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	\$11,104	\$21,776

(1) 本公司為強化資本結構，經主管機關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8 年 3 月 23 日金管保一字第 09802044820 號函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新台幣 13 億元，票面利率 4%，發行期間五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98 年 3 月 27 日至 103 年 3 月 27 日，採私募發行。

(2) 本公司依規定將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 月 1 日認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230,140 仟元，因該轉換公司債已於 103 年 3 月 27 日到期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已全數轉銷。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包括：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u>主債務商品</u>			
98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			
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	\$-	\$-
加：公司債溢價餘額	-	11,104	21,776
合 計	<u>\$-</u>	<u>\$11,104</u>	<u>\$21,776</u>

(3) 該轉換公司債係無擔保、次順位、無賣回買回約定，到期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就流通在外之該債券一次強制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4) 該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已轉換為普通股之總額為 10.2 億元，共轉換為普通股 118,881,113 股。民國 103 年 3 月 27 日到期轉換剩餘面額 2.8 億元，依轉換價格 7.31 元，轉換為普通股計 38,303,693 股。

14.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之負債準備

本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 月 1 日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各項準備餘額明細及變動調節如下。

(1) 責任準備明細：

	103.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壽 險	\$597,669,901	\$100,839,759	\$698,509,660
健 康 險	75,257,687	-	75,257,687
年 金 險	811,767	142,243,194	143,054,961
投資型保險	1,921,524	-	1,921,524
合 計	<u>\$675,660,879</u>	<u>\$243,082,953</u>	<u>\$918,743,832</u>

	102.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壽 險	\$519,310,629	\$113,071,417	\$632,382,046
健 康 險	65,901,664	-	65,901,664
年 金 險	884,643	117,577,097	118,461,740
投資型保險	1,947,993	-	1,947,993
合 計	<u>\$588,044,929</u>	<u>\$230,648,514</u>	<u>\$818,693,443</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1.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壽險	\$459,373,368	\$125,704,558	\$585,077,926
健康險	55,623,791	-	55,623,791
年金險	971,842	48,638,740	49,610,582
投資型保險	1,897,442	-	1,897,442
合計	<u>\$517,866,443</u>	<u>\$174,343,298</u>	<u>\$692,209,741</u>

註：本公司上述保險合約，並無分出責任準備。

前述責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588,044,929	\$230,648,514	\$818,693,443
本期提存數	112,773,291	38,056,355	150,829,646
本期收回數	(28,395,795)	(25,621,916)	(54,017,711)
外幣兌換損益	3,238,454	-	3,238,454
期末餘額	<u>\$675,660,879</u>	<u>\$243,082,953</u>	<u>\$918,743,832</u>

	102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517,866,443	\$174,343,298	\$692,209,741
本期提存數	89,282,002	78,065,519	167,347,521
本期收回數	(19,396,282)	(21,760,303)	(41,156,585)
外幣兌換損益	292,766	-	292,766
期末餘額	<u>\$588,044,929</u>	<u>\$230,648,514</u>	<u>\$818,693,443</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未滿期保費準備明細：

103.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1,546	\$-	\$1,546
個人傷害險	833,000	-	833,000
個人健康險	1,646,021	-	1,646,021
團體險	356,229	-	356,229
投資型保險	49,679	-	49,679
年金險	-	74	74
合計	\$2,886,475	\$74	\$2,886,549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13,798	\$-	\$13,798
個人傷害險	1,130	-	1,130
個人健康險	21,559	-	21,559
團體險	1,419	-	1,419
投資型保險	5,067	-	5,067
合計	\$42,973	\$-	\$42,973
淨額	\$2,843,502	\$74	\$2,843,576

102.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1,531	\$-	\$1,531
個人傷害險	763,792	-	763,792
個人健康險	1,467,676	-	1,467,676
團體險	330,461	-	330,461
投資型保險	48,345	-	48,345
年金險	-	91	91
合計	\$2,611,805	\$91	\$2,611,896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13,749	\$-	\$13,749
個人傷害險	923	-	923
個人健康險	19,514	-	19,514
團體險	1,241	-	1,241
投資型保險	5,067	-	5,067
合計	\$40,494	\$-	\$40,494
淨額	\$2,571,311	\$91	\$2,571,40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1.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1,553	\$124	\$1,677
個人傷害險	668,953	-	668,953
個人健康險	1,297,115	-	1,297,115
團體險	360,976	-	360,976
投資型保險	47,270	-	47,270
年金險	-	-	-
合計	\$ 2,375,867	\$124	\$ 2,375,991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12,628	\$-	\$12,628
個人傷害險	807	-	807
個人健康險	17,749	-	17,749
團體險	1,165	-	1,165
投資型保險	4,966	-	4,966
合計	\$37,315	\$-	\$37,315
淨額	\$ 2,338,552	\$124	\$2,338,676

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2,611,805	\$91	\$2,611,896
本期提存數	2,886,474	74	2,886,548
本期收回數	(2,611,805)	(91)	(2,611,896)
外幣兌換損益	1	-	1
期末餘額	\$2,886,475	\$74	\$2,886,549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40,494	\$-	\$40,494
本期增加數	42,973	-	42,973
本期減少數	(40,494)	-	(40,494)
期末餘額	\$42,973	\$-	\$42,973
淨額	\$2,843,502	\$74	\$2,843,576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2,375,867	\$124	\$2,375,991
本期提存數	2,611,805	91	2,611,896
本期收回數	(2,375,867)	(124)	(2,375,991)
期末餘額	<u>\$2,611,805</u>	<u>\$91</u>	<u>\$2,611,896</u>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37,315	\$-	\$37,315
本期增加數	40,494	-	40,494
本期減少數	(37,315)	-	(37,315)
期末餘額	<u>\$40,494</u>	<u>\$-</u>	<u>\$40,494</u>
淨 額	<u>\$2,571,311</u>	<u>\$91</u>	<u>\$2,571,402</u>

(3) 賠款準備明細：

	103.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245,728	\$6,900	\$252,628
-未報	585	-	585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83,291	-	83,291
-未報	101,364	-	101,364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155,176	-	155,176
-未報	322,433	-	322,433
團體險			
-已報未付	49,404	-	49,404
-未報	234,041	-	234,041
投資型保險			
-已報未付	49,309	-	49,309
-未報	-	-	-
年金險			
-已報未付	-	16,367	16,367
-未報	-	120	120
合 計	<u>\$1,241,331</u>	<u>\$23,387</u>	<u>\$1,264,718</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3.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456	\$-	\$456
個人傷害險	21,300	-	21,300
個人健康險	9,294	-	9,294
團體險	1,669	-	1,669
投資型保險	5,360	-	5,360
合 計	\$38,079	\$-	\$38,079
淨 額	\$1,203,252	\$23,387	\$1,226,639
102.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291,388	\$-	\$291,388
-未報	104	-	104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69,472	-	69,472
-未報	116,690	-	116,690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149,720	-	149,720
-未報	310,912	-	310,912
團體險			
-已報未付	80,447	-	80,447
-未報	199,232	-	199,232
投資型保險			
-已報未付	28,870	-	28,870
-未報	-	-	-
年金險			
-已報未付	-	800	800
-未報	-	30	30
合 計	\$1,246,835	\$830	\$1,247,665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25,614	\$-	\$25,614
個人傷害險	10,800	-	10,800
個人健康險	9,859	-	9,859
團體險	3,500	-	3,500
投資型保險	3,000	-	3,000
合 計	\$52,773	\$-	\$52,773
淨 額	\$1,194,062	\$830	\$1,194,89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1.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273,991	\$-	\$273,991
-未報	-	-	-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87,052	-	87,052
-未報	92,905	-	92,905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170,591	-	170,591
-未報	239,573	-	239,573
團體險			
-已報未付	74,417	-	74,417
-未報	215,153	-	215,153
投資型保險			
-已報未付	29,002	-	29,002
-未報	-	-	-
年金險			
-已報未付	-	200	200
-未報	-	-	-
合 計	\$1,182,684	\$200	\$1,182,884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2,000	\$-	\$2,000
個人傷害險	2,750	-	2,750
個人健康險	9,864	-	9,864
團體險	7,100	-	7,100
投資型保險	-	-	-
合 計	\$21,714	\$-	\$21,714
淨 額	\$1,160,970	\$200	\$1,161,17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1,246,835	\$830	\$1,247,665
本期提存數	1,241,338	23,387	1,264,725
本期收回數	(1,246,835)	(830)	(1,247,665)
外幣兌換損益	(7)	-	(7)
期末餘額	<u>\$1,241,331</u>	<u>\$23,387</u>	<u>\$1,264,718</u>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52,773	\$-	\$52,773
本期增加數	38,079	-	38,079
本期減少數	(52,773)	-	(52,773)
期末餘額	<u>\$38,079</u>	<u>\$-</u>	<u>\$38,079</u>
淨 額	<u>\$1,203,252</u>	<u>\$23,387</u>	<u>\$1,226,639</u>

	102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1,182,684	\$200	\$1,182,884
本期提存數	1,246,835	830	1,247,665
本期收回數	(1,182,684)	(200)	(1,182,884)
期末餘額	<u>\$1,246,835</u>	<u>\$830</u>	<u>\$1,247,665</u>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21,714	\$-	\$21,714
本期增加數	52,773	-	52,773
本期減少數	(21,714)	-	(21,714)
期末餘額	<u>\$52,773</u>	<u>\$-</u>	<u>\$52,773</u>
淨 額	<u>\$1,194,062</u>	<u>\$830</u>	<u>\$1,194,892</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已報未付保險賠款，係由理賠部門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按最高不超過保單對該保險事故所承諾之保險金額估算，按險別提存，該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準備已合理適當估計，足以反映實際理賠支付。而部分險種，因其理賠案件之結清通常取決於法院之判決，故理賠案件發生後須經長時間發展後才能結清，本公司法務部門依據這些訴訟案件，追蹤其理賠案件發展，以合理估計賠款準備。未報保險賠款則由精算部門依據本公司過去理賠經驗，考量以往已結案件之保險賠款發展趨勢，並依據各險同質特性，依事故通報年度之過去理賠經驗值採用損失發展三角形法之Bornhuetter-Ferguson Method，藉以發展最終賠款。未報未決賠款準備金隨著外界環境之改變，如：實際損失率等，將導致理賠金額之波動，本公司精算部門係定期評估，以合理估計賠款準備。

(4) 特別準備明細：

103.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4,714,736	\$-	\$4,714,736
紅利風險準備	345,255	-	345,255
合 計	<u>\$5,059,991</u>	<u>\$-</u>	<u>\$5,059,991</u>
102.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1,306,408	\$-	\$1,306,408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3,460,733	-	3,460,733
合 計	<u>\$4,767,141</u>	<u>\$-</u>	<u>\$4,767,141</u>
102.1.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1,306,408	\$-	\$1,306,408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2,553,394	-	2,553,394
合 計	<u>\$3,859,802</u>	<u>\$-</u>	<u>\$3,859,802</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特別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
期初餘額	\$4,767,141	\$3,859,802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提存數	3,151,106	2,630,173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數	(1,897,103)	(1,722,834)
紅利風險準備提存數	345,255	-
其他淨變動數	(1,306,408)	-
期末餘額	<u>\$5,059,991</u>	<u>\$4,767,141</u>

(5)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明細：

	103.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2,674	\$-	\$2,674
個人傷害險	769,533	-	769,533
個人健康險	1,832,836	-	1,832,836
團體險	2,173,081	-	2,173,081
年金險	-	272	272
合計	<u>\$4,778,124</u>	<u>\$272</u>	<u>\$4,778,396</u>

	102.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2,553	\$-	\$2,553
個人傷害險	735,759	-	735,759
個人健康險	1,682,064	-	1,682,064
團體險	1,971,829	-	1,971,829
年金險	-	88	88
合計	<u>\$4,392,205</u>	<u>\$88</u>	<u>\$4,392,293</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1.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1,631	\$-	\$1,631
個人傷害險	513,668	-	513,668
個人健康險	1,094,368	-	1,094,368
團體險	1,005,322	-	1,005,322
合計	<u>\$2,614,989</u>	<u>\$-</u>	<u>\$2,614,989</u>

(6) 保費不足準備明細：

103.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6,159,855	\$-	\$6,159,855
個人健康險	75,779	-	75,779
合計	<u>\$6,235,634</u>	<u>\$-</u>	<u>\$6,235,634</u>

102.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3,655,645	\$-	\$3,655,645
個人健康險	55,433	-	55,433
合計	<u>\$3,711,078</u>	<u>\$-</u>	<u>\$3,711,078</u>

102.1.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1,417,421	\$-	\$1,417,421
個人健康險	26,229	-	26,229
合計	<u>\$1,443,650</u>	<u>\$-</u>	<u>\$1,443,650</u>

註：本公司上述保險合約，並無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3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3,711,078	\$-	\$3,711,078
本期提存數	2,827,025	-	2,827,025
本期收回數	(411,597)	-	(411,597)
外幣兌換損益	109,128	-	109,128
期末餘額	<u>\$6,235,634</u>	<u>\$-</u>	<u>\$6,235,634</u>

	102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1,443,650	\$-	\$1,443,650
本期提存數	2,510,034	-	2,510,034
本期收回數	(267,746)	-	(267,746)
外幣兌換損益	25,140	-	25,140
期末餘額	<u>\$3,711,078</u>	<u>\$-</u>	<u>\$3,711,078</u>

(7) 負債適足準備明細：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 月 1 日
責任準備	\$918,743,832	\$818,693,443	\$692,209,741
未滿期保費準備	2,886,549	2,611,896	2,375,991
保費不足準備	6,235,634	3,711,078	1,443,650
特別準備	5,059,991	4,767,141	3,859,802
保險負債帳面金額	<u>\$932,926,006</u>	<u>\$829,783,558</u>	<u>\$699,889,184</u>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u>\$753,795,231</u>	<u>\$672,503,239</u>	<u>\$584,923,259</u>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u>\$-</u>	<u>\$-</u>	<u>\$-</u>

本公司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103.12.31	102.12.31、102.1.1
	總保費評價法(GPV)	總保費評價法(GPV)
測試方法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群組	採最近期簽證精算報告	採最近期簽證精算報告
重要假設說明	(102 年簽證精算報告)	(101 年及 100 年簽證精算報告)
	最佳估計之假設，折現率另考量現時資訊評估	最佳估計之假設，折現率另考量現時資訊評估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本公司發行非投資型保單且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而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 月 1 日提列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明細及其變動調節如下：

	103.12.31	102.12.31	102.1.1
壽險	\$-	\$446,490	\$6,331,469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餘額	\$446,490	\$6,331,469
本期保險費收取數	-	-
本期保險賠款與給付	(447,096)	(5,987,947)
本期法定準備之淨提存數	606	102,968
期末餘額	\$-	\$446,490

16.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1) 避險策略及曝險情形

本公司因應新制外匯價格準備金執行辦法，會整合國內外金融市場匯率趨勢與利率走向，採取動態調整避險比例，做適當的曝險規劃；惟避險與曝險比例之改變乃遵照內部風險控管規範，藉以先行警示並修正避險策略，以符合最佳化避險考量。

(2)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變動調節：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餘額	\$2,773,740	\$1,964,816
本期提存數		
強制提存	546,672	529,318
額外提存	2,774,814	1,745,945
小計	3,321,486	2,275,263
本期收回數	(831,681)	(1,466,339)
期末餘額	\$5,263,545	\$2,773,74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影響：

影響項目	103 年度		
	未適用金額	適用金額	影響數
稅後損益	\$8,578,497	\$6,511,959	\$(2,066,538)
每股盈餘(元)	2.83	2.15	(0.68)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5,263,545	5,263,545
權益	77,269,061	74,324,493	(2,944,568)

影響項目	102 年度		
	未適用金額	適用金額	影響數
稅後損益	\$6,670,649	\$5,999,242	\$(671,407)
每股盈餘(元)	2.22	2.00	(0.22)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2,773,740	2,773,740
權益	63,367,543	62,489,513	(878,030)

17. 負債準備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249,028	\$225,573	\$201,794
訴訟負債	17,623	12,222	24,515
合 計	<u>\$266,651</u>	<u>\$237,795</u>	<u>\$226,309</u>

本公司具有正式控制及政策以管理法律訴訟。一旦已取得專業意見及可合理估計損失金額時，本公司將調整認列損失，及一切因索賠對財務所造成的負面影響。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有127個尚未解決的法律訟案。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之退職後福利計畫，視員工之到職時間及個人之選擇，計分為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兩種。自民國94年7月1日後到職之員工，一律適用於確定提撥計畫；於民國94年7月1日前到職之員工得選擇適用確定福利計畫或確定提撥計畫。原適用確定福利計畫之員工得於民國99年6月30日前選擇變更為適用確定提撥計畫，已選擇或強制適用於確定提撥計畫者，不得要求變更為適用於確定福利計畫。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退休辦法中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勞工退休金制度訂定之內容，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依其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對照之月提繳工資，按月提繳工資百分之六的退休金至員工於勞工保險局之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87,428仟元及170,485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退休辦法中依「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訂定之內容，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之累積訂有上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儲存於臺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25,056	\$22,680
利息成本	5,545	4,682
計劃資產預期報酬	(385)	(363)
合計	<u>\$30,216</u>	<u>\$26,999</u>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可認列為確定福利計畫損益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0,216仟元及26,999仟元。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分別為利益5,580仟元及損失1,663仟元。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

	103.12.31	102.12.31	102.1.1
確定福利義務	\$311,771	\$288,795	\$260,11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2,743)	(63,222)	(58,318)
提撥狀況	249,028	225,573	201,794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249,028</u>	<u>\$225,573</u>	<u>\$201,794</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288,795	\$260,112
當期服務成本	25,056	22,680
利息成本	5,545	4,682
支付之福利	-	(312)
精算損失(利益)	(7,625)	1,633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u>\$311,771</u>	<u>\$288,795</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3,222	\$58,31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85	363
雇主提撥數	1,876	4,583
支付之福利	(2,358)	(12)
精算損失	(382)	(30)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62,743</u>	<u>\$63,222</u>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未來12個月提撥18,925仟元。

本公司計畫資產主要係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存款及少部分權益、債務投資工具。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3仟元及334仟元。

員工退休基金係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3.12.31	102.12.31	102.1.1
折現率	1.92%	1.80%	1.7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0.60%	0.60%	0.60%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	2.00%	2.0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現率如變動0.5%，將導致下列影響：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折現率	折現率	折現率
	-0.5%	+0.5%	-0.5%	+0.5%
當期服務成本與利息成本彙總數之影響	742	(583)	791	(586)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26,766	(24,388)	26,139	(23,724)

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各項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之金額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311,771	\$288,795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2,743)	(63,222)
期末計畫之剩餘或短絀	\$249,028	\$225,573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18,286	(1,633)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382)	(30)

19. 股 本

- (1) 本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 月 1 日實收資本分別為 30,364,970 仟元、27,221,478 仟元及 23,878,482 仟元，分別為普通股 3,036,497,000 股、2,722,147,800 股及 2,387,848,251 股，每股面額 10 元。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自 101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 3,342,996 仟元轉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普通股 334,299,549 股，是項增資案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7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2 年 10 月 6 日為增資基準日。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自 102 年度可分配盈餘及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中分別提撥 1,104,184 仟元及 1,656,271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別發行普通股 110,418,417 股及 165,627,090 股，是項增資案於民國 103 年 7 月 31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3 年 8 月 27 日為增資基準日。
- (4) 本公司發行之民國 98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已轉換為普通股 118,881,113 股。該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7 日到期，並全數轉換為普通股 38,303,693 股，發行新股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資本公積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發行溢價	\$4,379,990	\$6,189,158	\$6,189,158
庫藏股票交易	34,831	34,831	34,831
認 股 權	-	230,140	230,140
合 計	<u>\$4,414,821</u>	<u>\$6,454,129</u>	<u>\$6,454,129</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發行之民國98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於民國103年3月27日到期並全數轉換為普通股，是項轉換共計沖銷資本公積－認股權230,140仟元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152,897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6月17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股本溢價資本公積配發新股1,656,271仟元，每股面額10元，發行普通股165,627,090股。

21.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保險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二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依法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由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金額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財政部「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二十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所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依台財保字第0910074195號函規定，將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後，轉列保留盈餘項下特別盈餘公積。102年度及101年度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經103年度及102年度股東會決議依稅後金額476,818仟元及187,294仟元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自留業務依照「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提列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提存及收回計算之說明請詳附註(四)、14，是項保險準備金之提存及沖減或收回係於當年度年底以稅後金額轉列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103年度及102年度就是項特別盈餘公積分別提列758,358仟元及854,684仟元，收回372,255仟元及501,556仟元。

本公司分派民國101年度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依前述規定，本公司於102年度經股東會決議迴轉特別盈餘公積3,106,274仟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6月5日發布之金管保財字第10102508861號函令規定，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並無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須增加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亦無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故無須依前述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因適用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機制而依法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請詳附註(四)、16之說明。本公司於102年度股東會決議將初始外匯價格變動準備(包含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因轉列之外匯價格變動準備初始金額所減少收回之金額)返還，於102年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424,176仟元，並就101年度已節省之避險成本及當年度稅後盈餘之10%分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78,905仟元及478,368仟元。本公司依規定就102年度已節省之避險成本及當年度稅後盈餘之10%提列特別盈餘公積239,507仟元及472,474仟元，並經103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度對於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依民國104年1月23日金管保財字第10402501001號函規定，為維持保險業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應就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影響淨額」扣除有效契約依主管機關核定之公允價值評估需增提之責任準備後之餘額8,394,443仟元提列於特別盈餘公積，該特別盈餘公積僅得做為後續補足有效契約依主管機關核定之公允價值評估責任準備不足數額及未來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四號「保險合約」第二階段接軌補提負債時穩健財務結構之用。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公司經民國 103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修改公司盈餘分配章程如下：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其股利政策係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納稅捐、於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有餘額，就其餘額分配百分之一以上員工紅利，其餘部分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為可分配盈餘，並提撥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至一百，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但如可配盈餘不足每股在新台幣0.5元(含)以下時，基於經濟原則，得保留不予分配。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度、貢獻之價值及所承擔之責任，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

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盈餘分配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惟得保留一部份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有配發現金股利時，現金股利不得少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上述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適度予以調整，由董事會擬議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以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本次修改之公司盈餘分配章程係明訂本公司可分配盈餘之分配比率，並於分配民國103年度盈餘起適用，分配民國102年度盈餘時仍依據民國101年6月22日修訂之公司盈餘分配章程分派。

(4)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公司章程如下：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其股利政策係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納稅捐、於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有餘額，就其餘額分配百分之一以上員工紅利，其餘部分並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勞，授權董事會訂定合理報酬，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盈餘分配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惟得保留一部份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但現金股利不得少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適度予以調整，由董事會擬議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以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 (5) 依金管會於 102 年 2 月 8 日發布之金管保財字第 10202501992 號函令，壽險業如擬採發放現金股利分配盈餘者(不包含負債型特別股)，應先函報金管會，金管會將依個別公司財務業務健全度審酌。

本公司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6)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944,949	\$956,736	\$-	\$-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541,927	(119,971)	-	-
現金股利	1,104,181	477,570	0.40	0.20
股票股利	1,104,184	3,342,995	0.40	1.40
董事酬勞	42,000	42,000	-	-
員工現金紅利	22,365	39,469	-	-

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分別業經民國103年6月17日及民國102年6月14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 (7)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2,000 仟元、42,000 仟元及 22,365 仟元、42,000 仟元，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及過去經驗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事酬勞金額與當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103 年度	102 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本期評價調整	\$14,768,090	\$(9,845,201)
本期已實現數	(6,035,246)	(4,891,060)
所得稅費用(利益)	(2,357,005)	1,267,499
稅後金額	<u>\$6,375,839</u>	<u>\$(13,468,762)</u>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當年度產生	\$7,244	\$(1,663)
所得稅費用(利益)	(1,231)	283
稅後金額	<u>\$6,013</u>	<u>\$(1,380)</u>
未實現重估增值：		
當年度產生	\$48,136	\$35,116
所得稅費用(利益)	(2,786)	(1)
稅後金額	<u>\$45,350</u>	<u>\$35,115</u>

23.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03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簽單保費收入	\$113,194,441	\$31,479,648	\$144,674,089
再保費收入	(34)	-	(34)
保費收入	<u>113,194,407</u>	<u>31,479,648</u>	<u>144,674,055</u>
減：			
再保費支出	1,027,796	-	1,027,796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272,173	-	272,173
小 計	<u>1,299,969</u>	<u>-</u>	<u>1,299,969</u>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u>\$111,894,438</u>	<u>\$31,479,648</u>	<u>\$143,374,086</u>

	102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簽單保費收入	\$92,112,034	\$75,479,995	\$167,592,029
再保費收入	(1)	-	(1)
保費收入	<u>92,112,033</u>	<u>75,479,995</u>	<u>167,592,028</u>
減：			
再保費支出	987,672	-	987,672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232,726	-	232,726
小 計	<u>1,220,398</u>	<u>-</u>	<u>1,220,398</u>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u>\$90,891,635</u>	<u>\$75,479,995</u>	<u>\$166,371,630</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103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38,825,835	\$25,620,002	\$64,445,837
再保賠款	53	-	53
保險賠款與給付	38,825,888	25,620,002	64,445,890
減：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536,724	-	536,724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u>\$38,289,164</u>	<u>\$25,620,002</u>	<u>\$63,909,166</u>

	102 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29,129,938	\$22,542,672	\$51,672,610
再保賠款	157	-	157
保險賠款與給付	29,130,095	22,542,672	51,672,767
減：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460,252	-	460,252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u>\$28,669,843</u>	<u>\$22,542,672</u>	<u>\$51,212,515</u>

25.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103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4,840,148	\$2,117,483	\$6,957,631
薪資費用	4,840,148	1,405,704	6,245,852
勞健保費用	-	364,996	364,996
退休金費用	-	229,805	229,80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16,978	116,978
折舊費用	-	82,411	82,411
攤銷費用	-	17,276	17,276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4,733,016	\$1,779,487	\$6,512,503
薪資費用	4,733,016	1,124,667	5,857,683
勞健保費用	-	334,540	334,540
退休金費用	-	212,949	212,94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07,331	107,331
折舊費用	-	70,282	70,282
攤銷費用	-	13,212	13,212

(註)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係包含伙食費、團保費、教育訓練費及職工福利。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1,676 人及 11,217 人。

26.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2,875	\$7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5,897)	(8,69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652,054	137,483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		
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137,905)	587
最低稅負制應繳納金額	-	208,525
其他	-	6,318
所得稅費用	<u>\$511,127</u>	<u>\$344,29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度	102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2,357,005)	\$1,267,499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1,231)	283
未實現重估增值	(2,786)	(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2,361,022)</u>	<u>\$1,267,781</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失)	\$7,023,086	\$6,343,536
以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193,925	1,078,401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356,550)	(1,115,989)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32,257	4,37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95,812	4,92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812	-
最低稅負制應繳納金額	-	208,52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5,897)	(8,694)
所得稅法42條規定免稅所得之影響數	539,478	168,157
其 他	9,290	4,59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511,127</u>	<u>\$344,294</u>

(2)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財稅差異	\$74,995	\$1,773	\$-	\$76,7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評價	479,785	483,427	-	963,2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	(847,709)	-	(2,357,005)	(3,204,714)
負債準備	2,078	918	-	2,996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7,115	-	(1,231)	5,884
應計退休金負債	36,873	3,987	-	40,860
應付帶薪假	7,529	483	-	8,012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251,493	(3,052,072)	-	(2,800,579)
未使用課稅損失	-	2,137,905	-	2,137,905
土地增值稅	(13,628)	-	-	(13,628)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626,207)	(90,570)	(2,786)	(719,56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514,149)</u>	<u>\$ (2,361,022)</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627,676)</u>			<u>\$ (3,502,847)</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859,868</u>			<u>\$3,235,63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487,544)</u>			<u>\$(6,738,484)</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財稅差異	\$74,673	\$322	\$-	\$74,9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評價	(1,786)	481,571	-	479,7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	(2,115,208)	-	1,267,499	(847,709)
負債準備	4,168	(2,090)	-	2,078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6,833	-	282	7,115
應計退休金負債	32,831	4,042	-	36,873
應付帶薪假	5,904	1,625	-	7,529
特別準備收回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258,404)	258,404	-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1,142,512	(891,019)	-	251,493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	587	(587)	-	-
土地增值稅	(13,628)	-	-	(13,628)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635,869)	9,662	-	(626,20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38,070)</u>	<u>\$ 1,267,781</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757,387)</u>			<u>\$ (627,676)</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267,508</u>			<u>\$ 859,86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3,024,895)</u>			<u>\$ (1,487,544)</u>

(3) 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103.12.31	102.12.31	102.1.1
未使用課稅損失餘額	\$2,137,905	\$-	\$-

(4)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1月1日止，本公司因非很有可能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均為22,696仟元。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12.31	102.12.31	102.1.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1,178	\$195,556	\$637,131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13.71%及18.51%；民國102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11.50%及20.56%。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86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101年度。

27.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3 年度	102 年度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6,511,959	\$5,999,24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026,921	2,998,193
基本每股盈餘(元)	\$2.15	\$2.0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6,511,959	\$5,999,242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	\$80	\$438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6,512,039	\$5,999,680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稀釋效果：		
轉換公司債	9,576	38,304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036,497	3,036,497
稀釋每股盈餘(元)	\$2.14	\$1.9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8.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1)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負債明細表如下：

科 目	資 產		
	103.12.31	102.12.31	102.1.1
銀行存款	\$342,194	\$705,465	\$216,7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68,711,462	63,989,881	64,492,401
其他應收款	118,675	105,335	186,126
合 計	<u>\$69,172,331</u>	<u>\$64,800,681</u>	<u>\$64,895,316</u>

科 目	負 債		
	103.12.31	102.12.31	102.1.1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68,783,359	\$64,503,650	\$64,338,760
其他應付款	388,972	297,031	556,556
合 計	<u>\$69,172,331</u>	<u>\$64,800,681</u>	<u>\$64,895,316</u>

(2)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費用明細表如下：

科 目	收	益
	103年度	102年度
保費收入	\$6,265,764	\$6,661,9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損益	3,008,984	773,495
利息收入	133	90
其他收入	158,963	120,137
兌換利益(損失)	681,892	470,143
合 計	<u>\$10,115,736</u>	<u>\$8,025,836</u>

科 目	費	用
	103年度	102年度
保險賠款與給付	\$7,004,493	\$6,804,068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淨變動	1,242,530	(766,002)
保管費支出	1,868,634	1,987,730
手續費支出	79	40
合 計	<u>\$10,115,736</u>	<u>\$8,025,836</u>

(3)本公司因經營前揭投資型保險業務，而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分別為 317,992 仟元及 301,185 仟元，帳列手續費收入。

七、保險合約資訊

1. 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及程序及方法

(1) 風險管理之架構、組織及權責範圍：

本公司董事會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整體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負責制訂公司總體風險胃納及風險容忍度、審閱及核准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董事會下並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於董事會召開時提出風險管理報告，各項風險管理報告及相關事務均呈報風險管理委員會並由董事會做最終之核定。除風險管理委員會外，另設立資產負債管理小組，以強化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此外並設立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之風險管理部，負責執行各項風險管理措施，並落實各項風險管理機制，包含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事務，同時協助董事會擬定公司風險胃納，並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政策規章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定事項。另，業務單位則須負責風險之辨識，並呈報風險暴露狀況，衡量風險發生時所影響之程度，定期檢視各項風險及限額，並確保單位之內部控制程序有效執行，以符合相關法規及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2) 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為針對各項業務制定足以辨識、衡量、監控、報告及回應風險之有效機制，建立明確之風險管理目標、控管方式及責任歸屬，以確保各項營運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俾創造最大之盈餘及股東利潤。

依據董事會通過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且遵循集中管理及專業分工原則，按風險來源指派專責風險管理單位進行管理各類風險，包含市場、信用、作業、流動性、核保、精算、保險商品開發、資產負債管理等風險，並針對各類風險分別制定管理準則，規範衡量與評估方法，定期提出風險報告以監控各類風險。

(3) 準備金相關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準備金相關風險係指針對簽單業務低估負債，造成各種準備金之提存，不足以支應未來履行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對於保險業務之準備金相關風險訂定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並落實執行。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係指資產和負債價值變動不一致所致之風險。本公司根據所銷售之保險負債風險屬性及其複雜程度，訂定適當之資產負債管理機制，使本公司在可承受之範圍內，形成、執行、監控和修正資產和負債相關策略，以達成公司預定之財務目標。其內容包含下列項目：

- j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辨識。
- k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衡量。
- l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回應。

2. 保險風險資訊

(1) 保險風險之敏感度－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保險公司係依法規計提各項準備金，並定時進行負債適足性測試，以評估公司整體保險負債是否適足。

本公司承保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主要風險包括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費用及投資報酬率，於負債適足性測試時，將納入公司所有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依評估時點之現時資訊訂定上述各項精算假設，以評估公司整體帳上保險負債是否適足。若測試結果顯示帳上保險負債確有不適足時，將依規定計提其不足數為負債適足準備金，此負債適足準備金之提存將影響公司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底就所有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而言，於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費用假設變動5%，及投資報酬率假設下降0.1%之狀況下，皆不致造成本公司保險負債之不適足。

(2) 保險風險集中之說明

j 本公司所有業務均來自台灣境內，保險風險在本公司所承保的各個地區並無重大的差別，且本公司依每一危險單位及每一危險事故訂定可忍受之累積風險限額，並就超出限額之風險透過再保險予以移轉保險風險。有關本公司持有再保險前後之風險集中情形，請參閱附註(六)、14 之各項準備明細表。

k 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發生重大事故所需支應之巨額賠款而提存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以及為因應各該險別損失率或賠款異常變動而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理賠發展趨勢

j 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意外 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6	7	
97	\$2,170,100	\$2,736,556	\$2,776,542	\$2,781,989	\$2,786,399	\$2,792,187	2,798,032	
98	2,243,111	2,870,648	2,924,110	2,934,461	2,936,046	2,939,451		
99	2,574,879	3,071,401	3,132,443	3,137,874	3,143,299			
100	2,610,108	3,276,928	3,328,279	3,342,075				
101	2,345,575	2,953,776	3,029,335					
102	2,267,213	2,964,954						
103	3,448,229							\$774,652

註：本表未包含長年期壽險

加：長年期險種賠款	387,738
無理賠優惠賠款準備	102,328
賠款準備金餘額	\$1,264,718

k 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意外 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6	7	
97	\$2,128,556	\$2,682,784	\$2,721,905	\$2,719,002	\$2,723,312	\$2,728,970	\$2,734,682	
98	2,204,858	2,820,114	2,862,350	2,868,022	2,869,572	2,872,900		
99	2,535,358	3,010,157	3,068,543	3,066,830	3,072,133			
100	2,561,841	3,214,455	3,260,383	3,266,408				
101	2,304,504	2,897,464	2,967,538					
102	2,227,515	2,908,429						
103	3,387,852							\$751,618

註：本表未包含長年期壽險

加：長年期險種賠款	372,693
無理賠優惠賠款準備	102,328
賠款準備金餘額	\$1,226,639

本公司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及其相關理賠處理成本提存賠款準備。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本公司，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不包含將於一年內確定給付金額及時間之案件)，各事故年度係指賠案發生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每一斜線代表每一年度年底之各事故年度累積已發生賠款金額，所稱已發生賠款金額包括已決及未決賠款，說明本公司如何隨時間經過估計各事故年度之理賠金額。影響本公司賠款準備提存數之情況與趨勢未必與未來相同，因此，預計未來賠付金額並無法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

(4) 信用風險：

對本公司承接之保險合約而言，其信用風險來自於再保險人未能履行其再保險合約之義務而使本公司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若與再保險人發生爭議，可能導致再保險資產減損。另保險經紀人或代理人之應收款亦具有信用風險。

本公司再保險合約之最大暴險為再保險資產帳面值。為管理上述風險，避免發生信用損失，本公司選擇與信用良好之再保險公司交易，訂定相關選擇標準規範，定期評估再保人財務業務狀況並監控其信用狀況或評等，視情況於必要時調整業務範圍與規模，並預防信用風險過度集中之情況。

(5) 流動性風險：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保險合約負債之流動性風險到期日分析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1-3 年	3-5 年	5-15 年	15 年以上
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					
投資合約之保險負債	\$22,596,344	\$70,224,461	\$76,787,529	\$332,149,174	\$1,910,802,565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	-	-	-	-
10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1-3 年	3-5 年	5-15 年	15 年以上
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					
投資合約之保險負債	\$9,594,719	\$75,923,620	\$86,230,920	\$285,262,634	\$1,754,511,355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447,089	-	-	-	-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 年 1 月 1 日	1 年以內	1-3 年	3-5 年	5-15 年	15 年以上
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					
投資合約之保險負債	\$6,853,598	\$67,098,695	\$61,944,799	\$320,742,805	\$986,847,462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					
險契約準備	5,972,106	461,748	-	-	-

- 註： 1. 本表係推估所有保險負債相關之淨現金流量其發生始點。
2. 實際到期日會因保戶解約權之行使而產生變動。
3. 該表無法與資產負債表之負債勾稽，係因上述合約係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分析，另包括未來續期保費收入之現金流入。
4. 除上表分析外，本公司以預期 12 個月以內及以上分析資產負債，請參閱附註(十)。

(6) 市場風險：

本公司於衡量保險合約負債時，係依現行「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之規定，採用主管機關規定之準備金折現率計提準備金，此假設未必與市場利率有一致之改變，因此市場風險之變動，對本公司保險合約之損益與權益沒有顯著影響。然市場風險變動對於依現時資訊評估之負債適足性測試可能有影響，但對本公司目前已認列之保險負債之適足情形影響不大。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102.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993,595	\$1,303,318	\$2,138,260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12,231	632,273	641,376
小計	1,605,826	1,935,591	2,779,636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435,292,552	427,706,046	483,045,952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不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61,217,736	112,696,045	66,616,72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440,007,443	290,884,414	158,118,970
應收款項	14,384,897	11,169,076	12,330,910
放款	31,083,479	32,139,338	32,793,971
存出保證金	4,817,040	5,485,137	3,890,780
小計	551,510,595	452,374,010	273,751,352
合 計	\$988,408,973	\$882,015,647	\$759,576,94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3.12.31	102.12.31	102.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5,847,792	\$3,008,375	\$470,80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9,999,089	5,628,375	4,443,848
存入保證金	129,694	122,062	122,219
其他金融負債	-	11,104	21,776
小計	10,128,783	5,761,541	4,587,843
合計	\$15,976,575	\$8,769,916	\$5,058,643

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j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k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掛牌買賣之上市櫃股票及基金等)。

l 非屬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式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以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m 遠期外匯係以路透社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台幣為收盤價，其他幣別以買價做評估基礎，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象提供之報價資料。

n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部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帳面金額		
	103.12.31	102.12.31	102.1.1
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440,007,443	\$290,884,414	\$158,118,970
存出保證金	4,817,040	5,485,137	3,890,780
	公允價值		
	103.12.31	102.12.31	102.1.1
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447,355,742	\$287,498,964	\$162,600,077
存出保證金	4,894,003	5,548,012	4,035,951

(3)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為提供揭露資訊，本公司使用可反映衡量時所用輸入值之重要性之公允價值等級，將公允價值之衡量予以分類，並區分為下列等級：

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使用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直接使用價格或間接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使用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可觀察輸入值須依據不可觀察之參數作重大調整者。

j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03.12.31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23,986	\$ 811,755	\$ 612,231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811,755	811,755	-	-
股票投資	811,755	811,755	-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12,231	-	612,23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35,292,552	173,435,973	261,447,387	409,192
股票投資	115,556,093	95,004,739	20,142,162	409,192
債券投資	311,992,115	70,686,890	241,305,225	-
其他	7,744,344	7,744,344	-	-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3.12.3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衍生性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1,840	\$-	\$181,840	\$-
遠期外匯合約	181,840	-	181,840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847,792)	-	(5,847,792)	-
遠期外匯合約	(5,847,792)	-	(5,847,792)	-
合計	\$431,050,586	\$174,247,728	\$256,393,666	\$409,192

102.12.3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49,477	\$975,565	\$773,912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117,204	870,298	246,906	-
股票投資	870,298	870,298	-	-
債券投資	246,906	-	246,906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2,273	105,267	527,00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27,706,046	135,441,035	292,093,087	171,924
股票投資	79,493,812	66,724,174	12,597,714	171,924
債券投資	336,149,818	56,654,445	279,495,373	-
其他	12,062,416	12,062,416	-	-
衍生性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6,114	\$-	\$186,114	\$-
遠期外匯合約	183,037	-	183,037	-
利率交換合約	3,077	-	3,077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008,375)	-	(3,008,375)	-
遠期外匯合約	(3,008,375)	-	(3,008,375)	-
合計	\$426,633,262	\$136,416,600	\$290,044,738	\$171,924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1. 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2,298,328	\$1,501,608	\$796,720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656,952	1,397,692	259,260	-
股票投資	1,397,692	1,397,692	-	-
債券投資	259,260	-	259,260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41,376	103,916	537,46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83,045,952	142,162,628	340,686,131	197,193
股票投資	54,759,482	43,514,811	11,047,478	197,193
債券投資	417,137,824	88,499,608	328,638,216	-
其他	11,148,646	10,148,209	1,000,437	-
衍生性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481,308	\$-	\$481,308	\$-
遠期外匯合約	474,746	-	474,746	-
利率交換合約	6,562	-	6,562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	(470,800)	-	(470,800)	-
遠期外匯合約	(470,800)	-	(470,800)	-
合 計	\$485,354,788	\$143,664,236	\$341,493,359	\$197,193

k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變動明細表

A.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171,924	\$-	\$11,218	\$226,050	\$-	\$-	\$-	\$409,192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197,193	\$-	\$(25,269)	\$-	\$-	\$-	\$-	\$171,924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

C. 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之間之轉換：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未發生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一等級和第二等級金融資產和負債之間的移轉。

九、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因持有金融資產而產生之風險，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其主要財務風險為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公司已針對前述各項財務風險建立相關管理準則，規範衡量與評估方法，以下為各項風險之定義、來源、管理程序以及用以衡量風險之方法：

1. 信用風險分析

- (1) 信用風險係指因發行人、契約交易相對人及債務人未能履行責任(義務)或因其信用品質改變，導致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契約發生違約或造成價值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從事金融商品交易所面臨之信用風險主要為發行人信用風險與交易對手信用風險。

發行者信用風險係指債券發行者、債務人與保證人不償還其債務，或因為破產、犯法及稅法、會計準則之改變，使其信用惡化無法履行還款義務或遵守發行條款之違約損失風險。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保管銀行、經紀商、再保險人等交易參與人，對於現在或未來之現金流量，無法或不依合約履行交割責任(義務)之風險。

本公司定期出具報告評估各交易相對人、發行人之信用狀況，並針對現存債券部位之信用風險，分別依據其財務狀況、經營管理表現加以評級歸類，綜結各項指標評分，提出內部評等，同時據以管理各信用評等等級額度使用狀況。

本公司所訂定之信用額度種類主要有二類，就交易對手信用風險限額，分為交割前風險額度及交割風險額度；另一類為發行人信用風險限額，並根據長短期之交易期間訂定信用風險額度。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信用風險衡量部分，本公司已建置信用風險值模型，計算信用風險值，分別估計非預期損失及信用預期損失，以衡量因發行人信用評等變動或違約所導致之信用部位最大可能損失。此外，並依據發行人所處地區、產業、信用評等等各分項投資組合，分別檢視其信用風險及集中風險。

(2)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分析

A.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債務工具或存放於銀行之存款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依地區分布列示如下：

日期：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台灣	亞洲	歐洲	美洲	全球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43,287,295	\$13,257,920	\$ 4,672,521	\$-	\$-	\$ 61,217,7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612,231	-	-	-	-	612,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0,746,015	39,756,615	37,131,966	31,472,382	2,885,137	311,992,11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9,254,692	97,263,938	122,739,566	107,221,109	3,528,138	440,007,443
存出保證金	4,795,751	-	-	-	-	4,795,751
合 計	<u>\$358,695,984</u>	<u>\$150,278,473</u>	<u>\$164,544,053</u>	<u>\$138,693,491</u>	<u>\$6,413,275</u>	<u>\$818,625,276</u>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u>43.82%</u>	<u>18.36%</u>	<u>20.10%</u>	<u>16.94%</u>	<u>0.78%</u>	<u>100.00%</u>

日期：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台灣	亞洲	歐洲	美洲	全球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652,035	\$6,792,538	\$2,251,472	\$-	\$-	\$112,696,0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879,179	-	-	-	-	879,1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0,175,679	31,168,010	51,311,168	20,658,457	12,836,504	336,149,81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77,228,590	64,487,479	78,296,313	67,661,836	3,210,196	290,884,414
存出保證金	4,315,783	-	-	-	-	4,315,783
合 計	<u>\$406,251,266</u>	<u>\$102,448,027</u>	<u>\$131,858,953</u>	<u>\$88,320,293</u>	<u>\$16,046,700</u>	<u>\$744,925,239</u>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u>54.54%</u>	<u>13.75%</u>	<u>17.70%</u>	<u>11.86%</u>	<u>2.15%</u>	<u>100.00%</u>

日期：102 年 1 月 1 日

金融資產	台灣	亞洲	歐洲	美洲	全球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38,996,299	\$23,126,856	\$4,493,566	\$-	\$-	\$66,616,7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636	-	-	-	-	900,6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8,079,410	37,679,931	84,626,725	36,179,234	21,626,990	418,192,29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76,160,361	31,105,750	25,854,270	24,901,310	97,281	158,118,972
存出保證金	3,863,969	-	-	-	-	3,863,969
合 計	<u>\$358,000,675</u>	<u>\$91,912,537</u>	<u>\$114,974,561</u>	<u>\$61,080,544</u>	<u>\$21,724,271</u>	<u>\$647,692,588</u>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u>55.27%</u>	<u>14.19%</u>	<u>17.75%</u>	<u>9.43%</u>	<u>3.36%</u>	<u>100.00%</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本公司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之最大信用曝險依地區分布列示如下：

日期：103 年 12 月 31 日

	北區：	中區：	南區：	
擔保品座落區域	大台北及東部縣市	台中至彰化及南投	台南以南縣市	合計
擔保放款	\$1,906,713	\$939,962	\$922,846	\$3,769,521
催收款	67,349	-	-	67,349
合計	\$1,974,062	\$939,962	\$922,846	\$3,836,870
佔整體比率	51.45%	24.50%	24.05%	100.00%

日期：102 年 12 月 31 日

	北區：	中區：	南區：	
擔保品座落區域	大台北及東部縣市	台中至彰化及南投	台南以南縣市	合計
擔保放款	\$2,451,025	\$1,209,930	\$1,195,337	\$4,856,292
催收款	239,831	-	2,084	241,915
合計	\$2,690,856	\$1,209,930	\$1,197,421	\$5,098,207
佔整體比率	52.78%	23.73%	23.49%	100.00%

日期：102 年 1 月 1 日

	北區：	中區：	南區：	
擔保品座落區域	大台北及東部縣市	台中至彰化及南投	台南以南縣市	合計
擔保放款	\$3,439,350	\$1,676,497	\$1,670,263	\$6,786,110
催收款	299,608	3,070	10,945	313,623
合計	\$3,738,958	\$1,679,567	\$1,681,208	\$7,099,733
佔整體比率	52.66%	23.66%	23.68%	100.00%

(3) 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A. 金融工具信用風險品質分級

本公司內部信用風險分級，可分為投資等級與非投資等級，主要係依據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進行分級：

- a. 其信用評等在 BBB-以上者列為投資等級。
- b. 信用評等未達 BBB-以上或無評等者列為非投資等級。
- c. 已減值：表示該公司或標的未依約履行其義務，本公司依潛在損失估計已達減值標準。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金融工具按信用品質分類，包括正常資產、已逾期但未減值、已減值等三類，分別列示如下：

日期：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正常資產		已逾期		合計
	投資等級	非投資等級	但未減值	已減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61,217,736	\$-	\$-	\$-	\$61,217,7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12,231	-	-	-	612,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11,992,115	-	-	-	311,992,11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440,007,443	-	-	-	440,007,443
存出保證金	4,795,751	-	-	-	4,795,751
合計	<u>\$818,625,276</u>	<u>\$-</u>	<u>\$-</u>	<u>\$-</u>	<u>\$818,625,276</u>
佔整體比例	<u>100.00%</u>	<u>-</u>	<u>-</u>	<u>-</u>	<u>100.00%</u>

日期：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正常資產		已逾期		合計
	投資等級	非投資等級	但未減值	已減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696,045	\$-	\$-	\$-	\$112,696,0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73,912	105,267	-	-	879,1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32,352,678	3,797,140	-	-	336,149,81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90,884,414	-	-	-	290,884,414
存出保證金	4,315,783	-	-	-	4,315,783
合計	<u>\$741,022,832</u>	<u>\$3,902,407</u>	<u>\$-</u>	<u>\$-</u>	<u>\$744,925,239</u>
佔整體比例	<u>99.48%</u>	<u>0.52%</u>	<u>-</u>	<u>-</u>	<u>100.00%</u>

日期：102 年 1 月 1 日

金融資產	正常資產		已逾期		合計
	投資等級	非投資等級	但未減值	已減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66,616,721	\$-	\$-	\$-	\$66,616,7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96,720	103,916	-	-	900,6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13,466,039	4,726,252	-	-	418,192,29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58,118,972	-	-	-	158,118,972
存出保證金	3,863,969	-	-	-	3,863,969
合計	<u>\$642,862,421</u>	<u>\$4,830,168</u>	<u>\$-</u>	<u>\$-</u>	<u>\$647,692,589</u>
佔整體比例	<u>99.25%</u>	<u>0.75%</u>	<u>-</u>	<u>-</u>	<u>100.00%</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本公司針對擔保放款風險分級，係評估是否存在發生減損之客觀證據、或是否有可觀察之資訊顯示債務人有債信惡化跡象，分列各等級，定義如下：

- a. 正常戶：債務人繳付貸款月付金，逾期天數未逾 30 天，且債務人無債信惡化跡象，表示債務人能維持正常履約繳款。
- b. 償債能力轉差：未存在客觀證據顯示減損之發生，惟債務人已有財務困難債信惡化，申請協議還款、前置協商、清算或更生等進行債務重整，顯示債務人履約能力轉差。
- c. 遲延戶：債務人繳付貸款月付金，逾期天數達 31~90 天。無法於正常約定清償期還款，已顯示債務人無正常履約能力。
- d. 已逾期但未減值：債務人繳付貸款月付金，逾期天數已逾 91 天以上，已存在減損客觀之證據，需對資產進行評估減損作業。經估計案件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包含處分擔保品)，高於放款帳面金額，表示該放款資產尚未發生減值。
- e. 已逾期且已減值：債務人逾期天數已達逾期放款標準，已存在減損客觀之證據，需對資產進行評估減損作業，經估計該案件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已低於放款帳面金額，顯示放款資產實已發生損失。

依上述各等級列示擔保放款如下：

日期：103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放款	低度風險	潛在風險戶		已逾期	已逾期	已提列損失	
及催收款	正常戶	償債能力轉差	遲延戶	但未減值	且已減值	準備金額	合計
個人消金	\$3,711,978	\$43,626	\$16,791	\$-	\$-	\$19,114	\$3,753,281
法人企金	-	16,571	-	105,924	-	38,906	83,589
合計	<u>\$3,711,978</u>	<u>\$60,197</u>	<u>\$16,791</u>	<u>\$105,924</u>	<u>\$-</u>	<u>\$58,020</u>	<u>\$3,836,870</u>

日期：102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放款	低度風險	潛在風險戶		已逾期	已逾期	已提列損失	
及催收款	正常戶	償債能力轉差	遲延戶	但未減值	且已減值	準備金額	合計
個人消金	\$4,717,326	\$60,641	\$28,821	\$4,040	\$-	\$24,732	\$4,786,096
法人企金	40,000	33,143	-	336,641	-	97,673	312,111
合計	<u>\$4,757,326</u>	<u>\$93,784</u>	<u>\$28,821</u>	<u>\$340,681</u>	<u>\$-</u>	<u>\$122,405</u>	<u>\$5,098,207</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日期：102 年 1 月 1 日

擔保放款	低度風險	潛在風險戶		已逾期	已逾期	已提列損失	
及催收款	正常戶	償債能力轉差	遲延戶	但未減值	且已減值	準備金額	合計
個人消金	\$6,575,061	\$78,090	\$30,662	\$12,807	\$4,817	\$35,590	\$6,665,847
法人企金	88,000	46,952	-	412,070	-	113,136	433,886
合計	\$6,663,061	\$125,042	\$30,662	\$424,877	\$4,817	\$148,726	\$7,099,733

另，本公司擔保放款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未遲延	已遲延	已逾期或發生減損		
	且未減損	但未減損			合計
	30天內	3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103.12.31	\$ 3,753,066	\$ 16,455	\$-	\$ 67,349	\$ 3,836,870
102.12.31	4,826,358	28,244	1,690	241,915	5,098,207
102.1.1	6,754,163	30,049	1,898	313,623	7,099,733

已逾期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金融資產所持有的擔保品之公允價值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1月1日分別為371,747仟元、958,746仟元及1,290,456仟元。

2. 流動性風險分析

- (1) 金融商品之流動性風險可分為「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
- 「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公司無法於合理之時間內、以合理之資金成本，取得必要且充足之資金供給，以致產生資金供需缺口之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公司為獲得必要之資金供給而必須以低於市場價格出售資產而蒙受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已依業務特性評估與監控短期現金流量情形，建置完善之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且考量市場交易量與其所持部位之相稱性審慎管理市場流動性風險，於承作投資時分散市場風險，保持投資各面向（如資產類別、到期日、區域、幣別及工具）的多角化。並規劃緊急籌資計劃以評估公司如何在長期流動性不佳的環境下，仍能正常營運並支付緊急且重大之資金需求。

本公司定期監控市場流動性，視市場情形及資金需求安排流動性資產期限組合，擬定資金使用計劃。每季編製資產以及負債之存續期間報告，按每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季底的有效契約預估未來負債面的現金支出時間及金額大小。配合滿期金的再次銷售管理或資產組合調整等措施，提早因應可能的流動性風險，並依實際管理需求或特殊情況，採用現金流量模型評估現金流量風險。

(2)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

B.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非衍生金融工具

	1年內	超過1年	合計
103.12.31			
應付款項	\$9,999,089	\$-	\$9,999,089
102.12.31			
應付款項	\$5,628,375	\$-	\$5,628,375
可轉換公司債	10,773	-	10,773
102.1.1			
應付款項	\$4,443,848	\$-	\$4,443,848
可轉換公司債	-	21,128	21,128

C. 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本公司操作之衍生工具包括外匯衍生工具(如外匯交換、遠期外匯)及利率衍生工具(如換匯換利、利率交換)。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政府公債等流動性佳之有價證券，足以支應投資運用與償付到期負債，故面臨之流動性風險極低。另本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換匯及換匯換利合約等衍生性金融商品因所承作之幣別係屬流動性高之貨幣，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市場流動性風險低；而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換匯及換匯換利合約多予以續作，支應交割之資金亦充足，故資金流動性風險低。

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到期日期限結構如下表所示：

		103.12.31				
		90天內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5,847,792	\$-	\$-	\$-	\$ 5,847,792	
		102.12.31				
		90天內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361,728	\$511,246	\$135,401	\$-	\$3,008,375	
		102.1.1				
		90天內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70,800	\$-	\$-	\$-	\$470,800	

3. 市場風險分析

- (1) 市場風險係指金融資產暨負債因市場風險因子波動(係指利率、匯率、股價等變數)，使得價值發生變化，造成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已建置風險值模型，公司所有涉及市場風險之金融資產，皆已納入風險管理系統定期監控，並計算風險值(Value at Risk)。超限控管指標以名目本金、價格敏感度與風險值為主，並於每週出具風險管理報表，執行例行控管及超限處理。亦定期於董事會或風險管理委員會中，報告各資產之風險值、各類額度使用狀況及回溯測試結果。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匯率風險

本公司針對持有之外幣部位因匯率之變動造成價值變動之風險，持續執行換匯與遠匯衍生性商品交易避險，並依相關法律及內控要求，利用相關模型及控管機制，有效控制此項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

(3)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波動之風險。本公司藉由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4)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外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分別屬持有供交易及備供出售類別，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則屬備供出售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5) 風險值

風險值係用以衡量投資組合於特定之期間和信賴水準下，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投資組合可能產生之最大潛在損失。本公司目前以 99%之信賴水準計算未來十日之風險值。

風險值模型必須能夠合理適當的衡量該金融工具或投資組合之最大潛在風險，方能作為本公司管理風險之模型；使用於管理風險之風險值模型，必須持續地進行模型驗證與回溯測試，以顯示該模型能夠合理有效衡量金融工具或投資組合之最大潛在風險。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壓力測試

在風險值模型之外，本公司定期以壓力測試衡量極端異常事件發生時之潛在風險。壓力測試係衡量一系列金融變數出現極端變動時，對投資組合價值之潛在影響。

目前本公司定期採用因子敏感度分析及假設情境模擬分析等方法，進行部位之壓力測試，該測試已能包含各種歷史情境中各項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之部位損失：

A. 因子敏感度分析(Simple Sensitivity)

因子敏感度分析係衡量特定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之投資組合價值變動金額。

B. 情境分析(Scenario Analysis)

情境分析係衡量假設之壓力事件發生時，對投資部位總價值所造成之變動金額，其方法包括：

a. 歷史情境：

選取歷史事件發生期間，將該期間風險因子之波動情形加入目前之投資組合，並計算投資組合於該事件發生所產生之虧損金額。

b. 假設情境：

對未來有可能會發生之市場極端變動，進行合理預期之假設，將其相關風險因子之變動加入目前之投資組合，並衡量投資部位於該事件發生所產生之虧損金額。

風險管理部定期進行歷史情境與假設情境之壓力測試報告，以作為公司風險分析、風險預警與業務管理之依據。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因子敏感度分析表

日期：103 年 12 月 31 日

風險因子	變動數(+/-)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風險(股價指數)	+1%	7,899	879,094
利率風險(殖利率曲線)	+1BP	(250)	(335,125)
匯率風險(匯率)	+1%(USD 對各幣別升值 1%)	633,385	48,232

因子敏感度分析表

日期：102 年 12 月 31 日

風險因子	變動數(+/-)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風險(股價指數)	+1%	9,620	639,571
利率風險(殖利率曲線)	+1bp	(406)	(323,024)
匯率風險(匯率)	+1%(USD 對各幣別升值 1%)	535,659	38,606

十、資產及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及超過十二個月後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項 目	103.12.31		合計
	十二個月內回收 或償付之總金額	超過十二個月後回收 或償付之總金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1,223,512	\$-	\$61,223,512
應收款項	14,384,897	-	14,384,897
當期所得稅資產	1,326,043	-	1,326,0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93,595	612,231	1,605,8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060,058	331,232,494	435,292,55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850,179	438,157,264	440,007,443
投資性不動產	-	23,553,058	23,553,058
放款	-	31,083,479	31,083,479
再保險合約資產	264,209	-	264,209
不動產及設備	-	6,973,988	6,973,988
無形資產	-	53,806	53,8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35,637	-	3,235,637
其他資產	475,651	18,615,463	19,091,114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69,172,331
總資產	\$187,813,781	\$850,281,783	\$1,107,267,89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103.12.31		
	十二個月內回收	超過十二個月後回收	合計
	或償付之總金額	或償付之總金額	
負債			
應付款項	\$9,999,089	\$-	\$9,999,0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847,792	-	5,847,792
保險負債	31,772,979	902,417,745	934,190,724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5,263,545	5,263,545
負債準備	-	266,651	266,6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6,738,484	6,738,484
其他負債	402,667	1,062,120	1,464,787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69,172,331
總負債	\$48,022,527	\$915,748,545	\$1,032,943,403

項 目	102.12.31		
	十二個月內回收	超過十二個月後回收	合計
	或償付之總金額	或償付之總金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702,457	\$-	\$112,702,457
應收款項	11,169,076	-	11,169,076
當期所得稅資產	936,683	-	936,6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8,585	527,006	1,935,5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1,864,065	345,841,981	427,706,0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6,785,563	284,098,851	290,884,414
投資性不動產	-	22,873,268	22,873,268
放款	-	32,139,338	32,139,338
再保險合約資產	296,817	-	296,817
不動產及設備	-	5,663,139	5,663,139
無形資產	-	42,350	42,3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59,868	-	859,868
其他資產	93,465	5,498,540	5,592,005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64,800,681
總資產	\$216,116,579	\$696,684,473	\$977,601,73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102.12.31		
	十二個月內回收	超過十二個月後回收	合計
	或償付之總金額	或償付之總金額	
負債			
應付款項	\$5,628,375	\$-	\$5,628,3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008,375	-	3,008,375
其他金融負債	11,104	-	11,104
保險負債	16,820,592	814,210,631	831,031,223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446,490	-	446,49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2,773,740	2,773,740
負債準備	-	237,795	237,7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487,544	1,487,544
其他負債	1,441,499	4,245,394	5,686,893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64,800,681
總負債	\$27,356,435	\$822,955,104	\$915,112,220

項 目	102.1.1		
	十二個月內回收	超過十二個月後回收	合計
	或償付之總金額	或償付之總金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6,624,945	\$-	\$66,624,945
應收款項	12,321,107	9,803	12,330,910
當期所得稅資產	1,043,835	-	1,043,8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42,176	537,460	2,779,6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9,635,955	413,409,997	483,045,95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3,365,133	144,753,837	158,118,970
投資性不動產	-	22,581,222	22,581,222
放款	-	32,793,971	32,793,971
再保險合約資產	240,431	-	240,431
不動產及設備	-	4,848,730	4,848,730
無形資產	-	36,205	36,20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67,508	-	1,267,508
其他資產	34,188	3,901,976	3,936,164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64,895,316
總資產	\$166,775,278	\$622,873,201	\$854,543,79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102.1.1		
	十二個月內回收 或償付之總金額	超過十二個月後回收 或償付之總金額	合計
負債			
應付款項	\$4,443,848	\$-	\$4,443,8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70,800	-	470,800
其他金融負債	-	21,776	21,776
保險負債	11,322,347	689,749,721	701,072,068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5,964,316	367,153	6,331,469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1,964,816	1,964,816
負債準備	-	226,309	226,3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024,895	3,024,895
其他負債	564,995	1,124,635	1,689,63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64,895,316
總負債	\$22,766,306	\$696,479,305	\$784,140,927

十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係確認依據「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所計算之資本適足率符合保險法第一百四十三條之四第一項之適足比率，並維持健全之資本結構，以維護保戶權益並兼顧股東利益。

本公司主要透過定期監控資本適足率報告結果，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之清償能力。

十二、關係人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擔保放款及利息收入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其他關係人－擔保放款	\$-	\$-	\$327

項 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其他關係人－利息收入	\$-	\$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其他關係人放款利率為 2.42%，最高餘額為 327 仟元。

2.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37,736	\$211,760
退職後福利	1,842	1,717
合計	\$239,578	\$213,477

有關給付主要管理階層薪酬之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十三、質押之資產

1.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 月 1 日，提供質押及保證之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99,381	\$1,502,626	\$1,568,89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296,370	2,813,157	2,295,076
合 計	\$ 4,795,751	\$4,315,783	\$3,863,969

2. 合計上列政府債券供作保證金內容如下：

項 目	103.12.31	102.12.31	102.1.1
保險事業保證金	\$ 4,774,240	\$4,295,982	\$3,845,428
訴訟保證金	21,511	19,801	18,541
合 計	\$ 4,795,751	\$4,315,783	\$3,863,969

十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營業租賃承諾—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辦公場所、汽車及機器設備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一至三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另本公司因設定地上權所租用之土地租期為70年，亦屬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103年12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1月1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12.31	102.12.31	102.1.1
不超過一年	\$80,187	\$52,719	\$43,51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00,101	43,256	34,769
超過五年	6,878,440	-	-
合 計	<u>\$7,158,728</u>	<u>\$95,975</u>	<u>\$78,287</u>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營業租賃認列為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64,390仟元及84,105仟元。

2. 營業租賃承諾—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一年至十三年間，多數租賃合約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103年12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1月1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12.31	102.12.31	102.1.1
不超過一年	\$414,508	\$430,217	\$383,79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929,204	956,444	967,414
超過五年	353,180	482,053	559,833
合 計	<u>\$1,696,892</u>	<u>\$1,868,714</u>	<u>\$1,911,037</u>

十五、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103年12月31日會計期間終了日後，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本公司並無足以影響103年12月31日財務狀況變動之重大期後事項。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七、其他

1. 本公司民國103年12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1月1日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12.31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3,203,438	\$31.7180	\$418,783,937
澳幣	785,588	25.9517	20,387,333
紐幣	324,542	24.8479	8,064,193
人民幣	8,090,203	5.1038	41,290,78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74,759	31.7180	8,714,820
人民幣	4,737,107	5.1125	24,218,461
<u>金融負債</u>			
<u>應付款項</u>			
美金	50,650	31.9501	1,618,275
港幣	29,843	4.0869	121,964
	102.12.31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043,492	\$29.9500	\$270,852,576
澳幣	741,917	26.7094	19,816,161
紐幣	784,454	24.5979	19,295,927
人民幣	4,924,215	4.9440	24,345,32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57,529	29.9500	10,707,981
人民幣	2,932,943	4.9472	14,509,85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1.1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121,400	\$29.1360	\$207,489,123
澳幣	962,220	30.2636	29,120,233
紐幣	699,859	23.9265	16,745,174
人民幣	4,436,262	4.6809	20,765,69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98,460	29.1360	8,695,941
人民幣	2,114,833	4.6746	9,886,016

2. 會計政策變動說明

本公司為使財務報表能提供更可靠且攸關之資訊，提高財報透明度，有利國際接軌，並增加公司淨值及未來風險承受能力，擬自願於民國 103 年度對於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追溯適用此新會計政策後，其影響數彙整如下：

	103.12.31	102.12.31	102.1.1
<u>對資產負債表之影響</u>			
投資性不動產增加	\$10,215,850	\$9,437,990	\$8,333,343
不動產及設備增加	378,848	383,709	-
保險負債-分紅保單			
紅利準備增加	858,474	801,049	612,646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719,563	626,207	635,869
保留盈餘增加	8,936,197	8,359,328	7,084,828
其他權益增加	80,465	35,115	-
<u>對綜合損益表之影響</u>			
		103年度	102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增加		\$616,907	\$1,324,639
保險負債淨變動增加		57,425	188,403
營業費用減少		107,957	134,920
所得稅費用減少(增加)		(90,570)	3,344
本期淨利增加		576,869	1,274,500
其他綜合損益增加		45,350	35,1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		622,219	1,309,615
每股盈餘增加		0.19	0.4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八、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一。
- (2)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3) 與關係人間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1月1日止，本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合約(名目本金)金額列示如下：

A. 持有衍生工具種類：

(a)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金融商品	(名目本金)	公允價值(註)	交易日	到期日	約定匯率或條件
換匯及遠期	USD 9,299,598	NTD(5,665,952)	103.01.22~	104.01.07~	29.7740-31.8440
外匯合約			103.12.31	104.03.26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金融商品	(名目本金)	公允價值(註)	交易日	到期日	約定匯率或條件
換匯及遠期	USD 6,260,193	NTD(2,825,338)	102.03.27~	103.01.06~	29.2200~29.9510
外匯合約			102.12.31	103.10.06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合約金額					
金融商品	(名目本金)	公允價值(註)	交易日	到期日	約定匯率或條件
換匯及遠期	USD 5,398,692	NTD 3,946	101.10.04~	102.01.04~	28.8550~29.3200
外匯合約			101.12.28	102.03.25	

(註：係為資產與負債抵銷後之金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利率交換合約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無未到期利率交換合約。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金融商品	(名目本金)	公允價值	合約起日	合約迄日	約定匯率或條件
利率交換合約	NTD 300,000	NTD 3,077	97.03.27~	103.09.22~	以浮動利率換取
			98.09.21	103.09.27	固定利率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合約金額					
金融商品	(名目本金)	公允價值	合約起日	合約迄日	約定匯率或條件
利率交換合約	NTD 302,911	NTD 6,562	95.06.14~	102.06.14~	以浮動利率換取
			98.09.21	103.09.27	固定利率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無此事項。

(2)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此事項。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間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事項。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大陸投資及業務資訊：

- (1) 本公司於民國93年11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赴大陸地區設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北京代表處，94年7月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於94年8月正式設立。
- (2) 本公司於民國99年12月30日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參股投資大陸地區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該投資案業已於民國100年1月28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並於民國100年4月6日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本公司於民國100年6月24日匯出美金58,775仟元，並於民國100年6月29日完成交割，取得19.9%股權。本公司與中國建設銀行及其他財務性投資人共同承受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100%股權，藉由運用中國建設銀行之通路及客戶資源，致力發展銀行保險業務，確保成功進軍大陸市場，增加公司長期價值及股東利益。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於民國100年6月7日由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正式核准更名為建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100年8月29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資建信人壽，並於民國100年8月30日匯出美金11,844仟元。是項增資案於民國100年9月28日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復，並於民國100年12月13日經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完成。又本公司於民國101年6月份再匯出增資款美金179,070仟元，此項增資案於民國101年7月27日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復，並於民國101年11月5日經上海工商管理局核准完成。
- (3)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二。

十九、部門資訊

1.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係依據保險法之規定經營人身保險事業。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本公司僅提供保險合約產品，營運決策者亦以公司整體為資源配置，故整體公司為單一營運部門。

2.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並無國外營業部門，故未予揭露本項資訊。

3.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並無來自某一客戶收入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故未予揭露本項資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 日期	金額			
本公司	臺北市臺北學苑及中崙眷舍13肇國有土地設定地上權	103.1.20 (註1)	\$14,168,000	已依合約付款	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及國防部政治作戰局	無	-	-	-	-	估價報告(註2)	興建本公司自有大樓	無
本公司	高雄市鼓山區明誠四路156號及美術東七街77號及附屬建物(12層)	103.9.26 (註3)	1,280,000	已依合約付款	百世文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	估價報告(註4)	分公司自有大樓及執行不動產投資	無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註1：設定地上權登記日期：103年2月10日；土地點交日期：103年1月24日。

註2：取得遠見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及環宇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報告。

註3：簽約日：103年9月26日；過戶日期：103年12月15日。

註4：取得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及展基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建信人壽保險 有限公司 (註1)	人身保險業	\$21,155,387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7,401,464	\$-	\$-	\$7,401,464	\$878,491	19.90%	\$- (註2)	\$18,243,697	\$-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401,464 (USD249,689)	\$8,288,241 (USD274,775)	\$44,594,696

註1：原名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2011年6月7日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正式核准更名為建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註2：該投資本公司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期末帳面金額包含未實現利益。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無。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61,223,512	\$112,702,457	\$(51,478,945)	(45.67)
應收款項	14,384,897	11,169,076	3,215,821	28.79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	931,542,358	775,538,657	156,003,701	20.12
再保險合約資產	264,209	296,817	(32,608)	(10.99)
不動產及設備	6,973,988	5,663,139	1,310,849	23.15
無形資產	53,806	42,350	11,456	27.05
其他資產	92,825,125	72,189,237	20,635,888	28.59
資產總額	1,107,267,895	977,601,733	129,666,162	13.26
應付款項	9,999,089	5,628,375	4,370,714	77.65
各項金融負債	5,847,792	3,019,479	2,828,313	93.67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939,454,269	834,251,453	105,202,816	12.61
負債準備	266,651	237,795	28,856	12.13
其他負債	77,375,601	71,975,118	5,400,483	7.50
負債總額	1,032,943,402	915,112,220	117,831,182	12.88
股本	30,364,970	27,221,478	3,143,492	11.55
資本公積	4,414,821	6,454,129	(2,039,308)	(31.60)
保留盈餘	27,725,274	23,380,552	4,344,722	18.58
權益其他項目	11,819,428	5,433,354	6,386,074	117.53
權益總額	74,324,493	62,489,513	11,834,980	18.94

就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 萬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 1.現金及約當現金本年度減少，主要係因保費收入較上年度減少，以及本年度現金支付地上權權利金價款約 130 億元所致。
- 2.應收款項本年度增加，主要係因年底尚未交割的應收投資款項金額較高所致。
- 3.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本年度增加，主要係因公司穩定獲利而可運用資金增加，持續投資提高資金報酬率所致。
- 4.不動產及設備本年度增加，主要係因新增購入高雄明誠大樓。
- 5.無形資產本年度增加，主要係為增強本公司營運效率而建置相關應用系統所致。
- 6.其他資產本年度增加，主要係因取得台北學苑及中崙眷舍 13 筆國有土地之地上權增加長期預付款項以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 7.應付款項本年度增加，主要係因年底尚未交割之應付投資款項金額以及保單相關應付款項金額增加所致。
- 8.各項金融負債本年度增加，主要係因匯率波動致匯率避險工具之市價大幅變動所致。
- 9.資本公積本年度減少，主要係因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到期轉換並轉銷相關資本公積，以及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所致。
- 10.權益其他項目本年度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93,631,190	\$207,696,267	\$(14,065,077)	(6.77)
營業成本	183,271,556	198,307,742	(15,036,186)	(7.58)
營業費用	3,522,055	3,085,533	436,522	14.15
營業利益	6,837,579	6,302,992	534,587	8.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5,507	40,544	144,963	357.5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	7,023,086	6,343,536	679,550	10.71
所得稅費用(利益)	511,127	344,294	166,833	48.46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6,511,959	5,999,242	512,717	8.55
就增減比例變動達 10%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1.營業費用本年度增加，主要係因員工人數增加及業務持續成長致用人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隨之增加。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本年度增加，主要係因債務人清償債務之法院分配款增加收回呆帳及過期帳金額較高所致。 3.所得稅費用本年度增加，主要係因遞延所得稅之變動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度 項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435.85%	1234.87%	(64.7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154.50%	4857.55%	(14.47)%
現金再投資比率	6.36%	12.80%	(50.3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較上期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2) 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而長期投資提高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全 年 現 金 流 出 量	現 金 剩 餘 (不足)數額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61,223,512	51,400,404	63,004,241	49,619,675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 期之 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所須資金 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不動產投資								
臺北市臺北學苑及 中崙眷舍 13 筆國 有土地設定地上權	自有資金	107 年 6 月	20,534,925	13,199,549	225,511	1,069,828	2,327,124	2,593,574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興建完成後規劃為本公司自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符合保險法規之規定，以具有發展性之公開發行公司及符合保險業資金辦理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投資管理辦法規定之事業為投資標的。
2.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及轉投資政策仍將採取穩健、保守之策略，除符合法規規定並持續提升轉投資事業之品質及風險控管，以利本公司資產、負債之管理。
3. 本公司並無子公司，最近年度一般性轉投資事業之經營績效整體而言呈現穩定成長。本公司對於一般性轉投資事業除持續評估其經營績效，並強化與經營團隊之溝通適時提出建議。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美國經濟表現穩健復甦，聯準會可能在今年啟動升息，但歐洲、日本及中國等區域仍持續推動寬鬆貨幣政策，造成國際間利率走勢出現分歧，導致國內利率前景的不確定性增加。而臺灣央行鑒於國內出口成長仍緩，且對核心通膨率的預期亦屬溫和，至今仍維持相對寬鬆的貨幣環境，未釋出進一步調整政策利率的可能性。考量升息將對債市造成一定衝擊，因此本公司將持續觀察國內外金融局勢及利率變化，定期監控平均存續期間及相關風險值，在致力提升投資收益的目標外，並彈性調整資產配置組合，以降低利率波動對損益影響。

市場利率變動將影響公司放款收益，故配合本公司之資金成本屬性，對於放款產品之訂價將定期檢視，且不採低價競爭，產品規劃採固定及機動搭配設計，以區隔市場並維持合理利潤且兼顧市場競爭。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持有之國外投資多數已避險，且因實施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整體資產價值受匯率波動影響相對較低。未來將持續注意匯率波動及走勢，以彈性調整避險部位方式降低匯率風險。

3.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103 年度受食物類價格走高影響，消費者物價年增率 1.20%，與 102 年年增率 0.79%相比，整體物價溫和上漲，且未超過國家計畫目標 2%，且整體通膨表現相對南韓、美國、中國大陸等鄰近國家仍較溫和，對本公司損益未產生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操作僅限於避險目的之交易，其損益係與被避險標的對沖，且亦定期評估衍生性商品之損益狀況及檢視相關作業。

資金貸於他人時，為有效控制風險，針對債務人之要求，僅以信用良好具穩定還款來源且負債單純之客戶群為主，且就其提供之擔保品將視不動產景氣及市場變化，定期檢討可承作之區域及貸款成數，並以全省都會區為主要承作區域，避免承作二手性較差或特殊用途之擔保品。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最近商品研發計畫

- (1) 因應市場的變動與趨勢，在兼顧長期保險風險與合宜的資產配置之下，持續推出多元化商品，含括保障型、儲蓄型、利率變動型，並加強醫療及長期照顧保障，採分期繳規劃為主，並透過多元行銷管道，提供客戶最適切的保險理財服務。另外也將持續拓展定期定額投資型繳費商品，以滿足不同客戶風險屬性的需求。

- (2) 針對保守型理財之客群，以穩健保本作為首要考量；推出傳統型多幣別外幣保單、傳統保障型與儲蓄型保單，以滿足國人保障及儲蓄的需求。
- (3) 持續研發保障型與儲蓄型壽險商品，以提供客戶各生命階段所需壽險保障，使保障面面俱到，亦有助於提高國人壽險保障額度。
- (4) 為滿足客戶醫療及意外保障需求，本公司除了推出全險概念的終身醫療外，另外也提供包含手術險、住院醫療險、傷害險、特定傷病險、癌症險、殘扶險、長照險以及定期壽險等多項附約，供客戶彈性搭配，以補強各項醫療缺口，為客戶打造一個紮實且全方位的醫療保障平台。
- (5) 針對社會弱勢團體與特定族群，提供個人、集體與團體投保之微型意外保險，以提供其基本保障，並善盡社會責任。

2. 未完成商品開發計畫

展望未來，隨著國人平均壽命延長，少子化與高齡化的快速降臨，醫療保險、年金保險、長期照顧保險、退休規劃與儲蓄訴求商品將成為人身保險市場的重要商機，再加上國際金融平台的開放與合作，多元資產配置已成趨勢。中國人壽將秉持以下八原則進行產品開發：

- (1) 持續秉持穩健經營的理念，並積極拓展分期繳商品業務，以提升公司隱含價值。
- (2) 持續推動定期定額繳費的投資型壽險（含附加醫療與意外保障），並強化投資型商品平台，提供更多元的資產配置，以滿足不同屬性客戶的商品需求。
- (3) 配合國人特性，持續提供保障型商品及儲蓄型商品，積極滿足客戶保障與儲蓄需求。
- (4) 以嚴謹的資產負債管理及風險控管，開發符合市場需求利率變動型商品。
- (5) 針對人口老化趨勢及長壽所伴隨之相關議題，持續經營退休規劃、醫療保障、重大疾病、意外殘廢扶助與長期照顧等市場，並著重於全方位的健康醫療保險商品開發。
- (6) 持續推動團體保險、意外傷害商品，以滿足保戶多元化的保障需求。
- (7) 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針對社會弱勢團體與特定族群，提供微型保險。
- (8) 配合主管機關法令開放，研擬更符合客戶需求之商品。如：保險金分期給付、實物給付等。

3.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由於本公司研發費用係於開發新商品時所投入之人力及軟硬體設備成本，故預計 104 年投入研發費用約為 37,726 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法規別	影響/因應策略
102.10.1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財字第 10202509061 號令修正發布「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第5、20-1、21條條文；並自 103 年 1 月 1 日施行。	本次修法新增兩項備抵呆帳提列標準，已配合法規修訂「中國人壽逾期放款及催收款處理辦法暨清理程序」。目前備抵呆帳均已足額提列，新修訂法規尚未造成影響。

法規別	影響/因應策略
103.03.2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財字第 10302501161 號令：「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九條第三項第十三款規定，訂定人身保險業投資性不動產得採公允價值模式於首次選用時保險負債評估之計算方式。」	依法令辦理評估結果如顯示保險負債公允價值大於帳列數，應就其差額提列於「責任準備－保險合約負債公允價值」。
103.04.22 修正發布「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管理辦法」部分條文，如增列保險業得投資國外有價證券之種類，包括國內證券市場上市或上櫃買賣之外幣計價股權或債權憑證，並明定相關投資條件及限額規範。同時，修正保險業資本適足率未達法定標準，但符合一定資格條件者，得投資大陸地區政府公債及國庫券、基於避險目的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或經主管機關核准投資大陸地區集中市場或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之公司債及金融債券、掛牌上市之證券投資基金及指數股票型基金（ETF）等相關規定。	此次辦法的修正有助於擴大保險業資金運用管道，對本公司業務影響實屬正面。
103.06.04 修正公布「保險法」部分條文，如增列不計入國外投資限額的範圍，包含投資於國內證券市場上市或上櫃買賣之外幣計價股權或債券憑證之投資金額以及保險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或投資國外保險相關事業，並經核准不計入國外投資之金額。	此次辦法的修正有助於增加保險業從事國外投資之額度，對本公司業務影響實屬正面。
103.06.17 修正發布「保險業資金辦理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投資管理辦法」第二條、第三條、第七條，增加保險業得參與之專案運用及公共投資之項目及提高保險業投資公共投資及社會福利事業之持股比例。	條文修正皆為增加投資項目及提高持股比例，對本公司業務影響屬正面發展。 配合法規修訂修正本公司「辦理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處理程序」。
103.08.08 修正發布「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	本次修正提高保險業對法令遵循制度的重視、強化我國防制洗錢與打擊資助恐怖主義機制，加強內部稽核制度及提升內部稽核人員之適任性及專業能力，並增進法令遵循主管之角色功能等，對於保險業務之實務運作影響甚鉅。 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業已於期限內完成因應措施，遵循辦理。
103.08.26 訂定發布「保險業辦理網路投保業務應注意事項」。嗣同年 12 月 25 日修正部分條文。	開放消費者得以網路申請帳號密碼、親臨保險公司申請帳號密碼或以他業金融憑證等方式進行網路投保，開放網路投保之保險商品，以風險性及道德危險較低之險種為主，並藉由多項風險控管機制，如限制要、被保險人為同一人、保額限制、強化通報系統即時查詢等措施，以降低道德風險之發生。 放寬網路投保之資格，強化身分之輔助驗證機制等事項，對於保險業務之實務運作影響甚鉅。 針對前揭注意事項及其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已研擬因應措施。

法規別	影響/因應策略
103.11.1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財字第 10302509721 號令：「修正「人身保險業新契約責任準備金利率自動調整精算公式」名稱並修正為「人身保險業新臺幣保單新契約責任準備金利率自動調整精算公式」、「人身保險業美元外幣保單新契約責任準備金利率自動調整精算公式」、「人身保險業澳幣外幣保單新契約責任準備金利率自動調整精算公式」、「人身保險業歐元外幣保單新契約責任準備金利率自動調整精算公式」及「人身保險業人民幣外幣保單新契約責任準備金利率自動調整精算公式」，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一月一日起簽發之新契約適用之。」	此法令變動主要為名稱修正，對於計提責任準備金所採用之提存利率並無影響。
103.12.16 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自律規範經金管會金管保財字第 10302147110 號函准備查訂定，主要為有效控管保險業之國外投資經營風險，維護資產安全，保障保戶權益。	此自律規範的實施強化保險業從事國外投資之作業流程及內控，對本公司影響實屬正面。
103.12.24 修正發布「保險業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管理辦法」，其中，為降低本國金融機構監理之信用評等依賴程度，修正保險業應與符合一定信用評等等級之本國及外國金融機構從事避險交易相關規範內有關信用評等等級之規定，此外，為強化保險業風險管理委員會之職能，增列保險業應定期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相關資訊。	此次辦法的修正強化保險業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監理，與本公司目前作法並無太大差異，故影響不大。
103.12.3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財字第 10310947341 號令：「修正一百零三年度適用之「保險業計算自有資本及風險資本之範圍及計算公式」暨相關報表及填報手冊。」	依修正後之填報手冊及公式進行資本適足率之計算。
104.02.04 修正公布「保險法」部分條文。	本次修正要求保險人於接獲死亡保險事故發生後應主動通知所有受益人、刪除違反告知義務之故意或過失主觀要件、強化保險業退場機制、提升精算簽證報告之品質及可信度，以及督促保險業確實遵循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等，對於保險業務之實務運作影響甚鉅。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已研擬因應措施。

法規別	影響/因應策略
104.02.04 修正公布「金融消費者保護法」部分條文，並於 104 年 5 月 3 日施行。	本次修正強化金融消費者之保護，明訂金融服務業訂定業務人員酬金制度及初次銷售之複雜性高風險商品，應報經董事會通過並納入內稽內控制度確實執行、賦予主管機關得視情節輕重，為相關行政管制性預防措施，以及提高金融服務業對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之重視與加重侵害金融消費者權益之責任，增訂違反金融消費者保護法規定之相關罰則等，對於保險業務之實務運作影響甚鉅。針對上述修正，公司各相關部門已研擬因應措施。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以誠信原則及嚴謹的風險管理為經營理念，長期具有穩健成長之企業形象。在危機管理方面，本公司已有完善的因應機制，如訂有「中國人壽法令遵循重大事件通報」及「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發言人制度暨發言程序」、「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相關處理程序，在資訊平衡揭露的原則下，本公司授權專業代表即時地回應各重要利害關係人，達到維持公司正常營運，並充分維護保戶、員工及股東之整體權益。上一年度至本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並無任何因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政策及策略：

1.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由於經營環境漸趨複雜，為促進營業效率、維護資產安全、兼顧保戶及員工權益並增進股東價值及符合法令規定，本公司設立各級風險控制及監督單位，如：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風險管理小組等委員會、風險管理部、稽核部、法令遵循部、法律事務部等，並設有法令遵循主管、風控長及風險控制人員，用以控制本公司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保險風險、流動性風險及作業風險等。

2.風險管理政策：

為提升經營績效、維護保戶權益與適足的清償能力，並秉持業務與風險管理結合之原則，以建立風險管理之組織文化，並將風險管理質化、量化後之成果作為訂定經營策略之依據，本公司依「保險業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其他主管機關法規及本身業務發展策略等，訂定中國人壽風險管理政策，作為公司整體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

3.各類風險之管理及因應策略：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已訂定相關市場風險管理機制，用以辨識各類商品的風險因子與屬性，建置風險值等量化模型以及設定各項限額，執行例行控管及超限處理；定期出具風險管理報表呈報至各管理階層、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以積極有效控管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定期評估各交易相對人、有價證券之信用狀況，分別依據其財務、經營管理表現加以評級歸類，綜結各項指標評分，提出內部信用評等。此外亦明定信用風險管理之各項限額監控、例外管理程序、申請流程、授權層級與範圍、及信用風險衡量與報告等程序。

(3)保險風險：

本公司針對各項保險商品及準備金提存之精算假設，均依據相關作業辦法執行各項作業程序，並視外部經濟與市場環境進行敏感度分析及情境分析等，以動態監控公司所承擔的風險。

(4)流動性風險：

定期編製管理報告預估未來現金流量，配合滿期金的再次銷售或投資組合的調整，事先掌控流動性風險；為確保公司整體流動性，於承作投資時分散市場，保持投資各面向如資產類別、區域、幣別等的多角化配置；並規劃緊急籌資計畫以使公司在流動性不佳的環境下，仍能正常營運並支付緊急且重大之資金需求。

(5)作業風險：

各業務單位已訂定相關作業程序及作業要點，落實執行以防範作業風險，並定期內部自行查核及檢視相關法令遵循情形，以強化控管及確保控管機制之有效性；執行風險與控制自行評估作業，找出特定風險事件的可能原因及可能後果等，以有效辨識、評估、監測及控制可能面臨之作業風險。

(6)核保風險：

本公司已訂定核保風險管理之核保作業程序及例外管理、授權層級與範圍、及報告管理流程，並建立整合查詢資訊系統，以有效控管核保風險。

(7)法律風險：

本公司法令遵循部、法律事務部就法令遵循及各項契約權利義務適法性相關問題提供事前之諮詢與定期查核管理，以降低法律風險。

(十四)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 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內部控制之聲明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公司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之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目的係在對營運、財務報導及法令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營運之目標係在追求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包括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目標；財務之報導目標係在追求對外之財務報導為可靠；法令遵循之目標則在追求相關法令之遵循。法令遵循制度係達成法令遵循目標內部控制制度之一部分；財務紀錄及報表係依保險法及相關規定編製、編製基礎前後一致，且係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之部分成果。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訂頒「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之規定判斷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上項判斷之作成亦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辨識與評估，3.控制活動，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活動。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判斷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營運、財務報導及法令遵循)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能合理確保董事會及經理人業已知悉營運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及法令遵循目標業已達成；亦認為財務紀錄及報表係依保險法及有關規定編製，編製基礎前後一致，其正確性係允當。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或保險法等相關規定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 104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

謹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 明 人：

董 事 長：王 銘 陽



簽章

總 經 理：郭 瑜 玲



簽章

總 稽 核：林 麗 娟



簽章

總 機 構
法令遵循主管：許 東 敏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2 月 2 6 日

(二)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w

會計師內部控制制度查核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後附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六日謂其內部控制制度(含法令遵循制度,以及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之設計及執行係有效聲明之一部分,業經本會計師予以查核完竣。建立並維持適當之內部控制制度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在於依據查核之結果,對於保險公司之上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出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財政部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五日發布之〇九二〇七〇四三一三號函及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三十日發布之〇九三〇〇一四七三四號函進行查核,其程序包括瞭解與評估上述制度之設計,並測試及評估其執行,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的其他查核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本人之查核可作為支持本人意見之合理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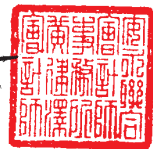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可能未能查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有關(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資料之正確性)、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有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為有效之聲明,係依照「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及「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判斷,在所有重大方面,係屬允當。其法令遵循制度(按財政部〇九三〇〇一四七三四號函規定之項目)之設計及執行係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建輝



會計師：

江孝煜



報告日期：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日

玖、重大影響事項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銘陽



